

已答之问

SOME
ANSWERED
QUESTIONS

论诸先知对人类演进过程的影响
若干基督教问题的阐释

论上帝显示者的权能和地位
论人类的起源、能力和状况

阿博都－巴哈◎著



马来西亚巴哈伊出版社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Malaysia

已答之间

阿博都-巴哈 著



马来西亚巴哈伊出版社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Malaysia

修订说明

《已答之问》是系统阐释巴哈伊信仰基本教义的重要经典文献，论题广泛，旁征博引，深入浅出，浅明易懂。本中译本2000年初版，2004年重印，受到读者的喜爱和肯定。

然而遗憾的是，初版及重印本存在不少瑕疵，尤其排版错误及不规范化问题，为此，我社在本次再版时进行了相应的更正、修订和补遗，包括：消除排版错误；规范译名和标点；按2008年后的新版系列教材更新引言译文；用“祂”和“祂们”指称上帝及其显示者；增补曹云祥的“序”和部分脚注；修润少量文字，等等。

多年来，热心的读者反馈很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为配合本次再版修订，远在美国的译者不厌其烦地与编者磋商、推敲，在此，我们谨表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编者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一九九八年中文版序.....	i
一九三九年中文版序.....	iv
一九八一年英文版前言.....	viii
一九六四年英文版前言.....	xiii
一九零八年英文初版序.....	xiv

第一部分 论诸先知对人类演进过程的影响

一 大自然为同一普遍法则所统辖.....	3
二 上帝存在的证明和根据.....	5
三 教育者的必要性.....	7
四 亚伯拉罕.....	11
五 摩西.....	13
六 基督.....	15
七 穆罕默德.....	17
八 巴孛.....	22
九 巴哈欧拉.....	24
十 巴哈欧拉的显圣地位及其使命的明确性 （引自《但以理书》的经传性证据）.....	31
十一 上帝宗教的律法及其周期性演进 （圣约翰《启示录》第十一章评注）.....	38
十二 巴哈欧拉的灵性周期 （《以赛亚书》第十一章评注）.....	51
十三 上帝之律法的接续 （圣约翰《启示录》第十二章评注）.....	55

十四	灵性的证据.....	60
十五	真正的财富.....	64

第二部分 若干基督教问题的阐释

十六	理性概念须以外在的形式与象征来表达.....	69
十七	基督的诞生.....	72
十八	基督的伟大在于祂的美德.....	74
十九	基督的洗礼.....	76
二十	洗礼的必要性及律法的变革.....	78
二十一	面包及葡萄酒的象征意义.....	81
二十二	神迹.....	84
二十三	基督复活及宗教与科学的关系.....	87
二十四	圣灵降临使徒.....	89
二十五	圣灵.....	90
二十六	基督之再临及审判日.....	92
二十七	三位一体.....	94
二十八	“上帝之道”的先存性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第五节阐释）.....	96
二十九	人的肉性之父与灵性之父 （《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第二十二节释义）.....	98
三十	亚当和夏娃.....	101
三十一	对“亵渎圣灵”的解释.....	105
三十二	对“受召者众而被选者寡”的阐释.....	107
三十三	诸先知所言及的“再临”.....	109
三十四	教皇制度与基督之宗教（彼得表白信仰）.....	111
三十五	命定.....	114

第三部分 论上帝显示者的权能和地位

三十六	灵分五种.....	117
-----	-----------	-----

三十七	了解神只能通过神圣显示者.....	120
三十八	显圣者的三个层面.....	124
三十九	显圣者的人态与灵态.....	127
四十	显圣者们的知识.....	129
四十一	普世性周期.....	131
四十二	神圣显示者的权能与影响.....	133
四十三	两类先知.....	135
四十四	对于上帝责备先知的解释.....	138
四十五	《亚格达斯经》里的一句圣言 （祂乃无可为伴的、绝对无误的天启黎明）.....	141

第四部分 论人类的起源、能力和状况

四十六	物种的变更.....	147
四十七	宇宙无初始（人类之起源）.....	150
四十八	人与动物之区别.....	154
四十九	人类的成长与发展.....	158
五十	人类起源的灵性证据.....	161
五十一	人的性灵与心智自始即有.....	163
五十二	灵在肉体中的出现.....	165
五十三	上帝与造物的关系.....	167
五十四	论人性之灵出自于上帝.....	169
五十五	灵魂、灵及心智.....	172
五十六	感性能力与理性能力.....	173
五十七	导致人们品性差异的原因.....	174
五十八	人的以及显圣者的知识等级.....	178
五十九	人对上帝的认识.....	180
六十	灵之不朽（上）.....	182
六十一	灵之不朽（下）.....	185
六十二	完美永无止境.....	188
六十三	人在来世的发展.....	190
六十四	人的地位及其死后的发展.....	191

六十五	认知上帝才是根本.....	194
六十六	灵在肉体死后的存在.....	195
六十七	永生及进入上帝天国.....	197
六十八	命运.....	199
六十九	星辰的影响.....	200
七十	自由意志.....	202
七十一	幻象及与神灵的交流.....	204
七十二	以灵性方式治病.....	206
七十三	以物质方式治病.....	208

第五部分 其他话题

七十四	恶并不存在.....	213
七十五	两种折磨.....	215
七十六	上帝的公正与慈悲.....	216
七十七	处置罪犯的正确方式.....	218
七十八	罢工.....	222
七十九	外在世界的真实性.....	226
八十	真正的先存.....	227
八十一	转世说.....	229
八十二	泛神论（存在的一统性）.....	235
八十三	获取知识的四种途径.....	240
八十四	信从显圣者教义的必要性.....	242
索引.....		246
术语浅注.....		261

一九九八年中文版序

在中国，两千多年以前就有了屈原（约公元前339～前278）发问于天而成的诗篇《天问》，这位名震古今的大诗人以“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的探索精神和优雅的诗句，拟写出一百七十多个有关天地万物、古史神灵的诘问，诸如，宇宙的始终、人类的由来、神灵的意志、人生的意义等。在当时这些睿智博思的问题要么是常人所未曾想，要么是庸人所不可思的，因而自然地成为长期以来无人能确切回答的问题。此所以曰“天问”——即只能索答于天却无法问之于人的疑惑。

然而，在两千多年之后的波斯地区，一位非凡的圣贤——阿博都-巴哈（1844～1921）却对这类问题作出了精辟可信的解答。他虽生活于半个多世纪以前，然而凭着神圣而崇高的信仰，深邃而远广的目光，以及卓越而出众的智慧，他为这些寻根究底、追求真理的人们阐明了困扰着当今世人的一系列既是神学又是哲学的问题；也解答了近现代思想家们苦苦思考的一些社会学难题。即便是今天，读者仍能从书中感受到其精辟独到的见解及缜密而雄辩的逻辑所具有的强大说服力，以及它跨时代的意义。它让人们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清醒地思索存在的真谛，从而获得求知欲的满足和灵性上的启迪。对于正处于世纪之交，经历着社会经济秩序，尤其是思想意识形态之巨变与重塑的中国，阿博都-巴哈的启示性意义就更为深远。“中国是未来的国家”，“中国有最大的潜力”，“中国人追求真理最为诚挚”——阿博都-巴哈生前就曾如是说。所以有理由相信这

本《已答之问》会给提出“天问”的、积极求索的中国人带来明白可信的答案，并引导有志者走出精神的误区，步入真理的殿堂。

此书的中文版正是基于上述信念编译而成。为了使书中某些重要的逻辑论题更加清楚明了，为了使圣贤的思路更加方便地被一般中文读者所循，译者在必要之处对少数几章的标题作了再次编辑（英文版的原标题则保留在括弧内），或是在原题上另加了关键词。书中的地名、人名都尽可能采用国内史地教材或词典中的既定译法。仅有少数未见诸一般教育文献者，则参考了其他资料。

本书是以通俗易懂的访谈问答形式记述下来的。偶有不易理解之处，译编时已加入了脚注。但我们更多地是希望读者融会贯通，通过自己的思考来掌握原文的精神，因为此中的智慧与奥妙深刻而丰富，恐非我等凡人之妄论所能及。因此，翻译时我们尽力在中文流畅自然的基础上保持原词原意。为了帮助广大的国内读者获得最基本的背景知识，我们还特意编撰了一个小小的“术语浅注”，排在书末。以此将书中出现得较为频繁的专门语汇集在一起，并根据巴哈伊信仰（旧称“大同教”）的权威文献，以及联合圣经公会出版的中文《圣经》中的相应词条的注解作了简要说明。

该书1981年英文版的前言对全书作了很好的概括，并提供了有关阿博都-巴哈生平及其信仰之背景的必要知识；1964年和1908年的英文版序言对其成书的经过情形作了简短而生动的介绍。若要真正地理解此书，这些不可不读，并附上了翻译。此书于1930年代就有了最初的中译本，译名是《已答之问题》，翻译者一位是当时的清华大学校长曹云祥先生，另一位是翻译家孙頔庆先生。笔者虽不曾见到其书，却有幸得到了两位先师为其译本所题的序跋。其文寥寥数语便道出了个中真义，令人震撼，发人深思。因而也收录本书，以飨读者。

这部中译本的译编前后历时近两年，其中的甜酸苦辣未可尽述。能够最终告成，除了因为译者心里有着坚定的信念作为不竭的动力之外，还应归功于来自多方的关怀与支援，特别是本书另一位译者小欧女士的可贵奉献与大力协作。她对本稿的初样作了详尽的评点，又为终稿的修订提供了自己的译本作参考，并细致地列出了对于争议之处的各种见地。该译本中有关基督教的部分章节及“索引”便借用了她的译稿作为蓝本。没有她的参与和付出也不会有这本书的今天。

另一位无私奉献者是安东·蔚尔先生。他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将初稿逐字逐句地对照英文原书以保证翻译的准确，并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还有陈丽新女士、莫伟文先生、韩明老师等，以及许多相识的与不相识的朋友所给予的关心、鼓励和支持。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原北京外国语大学教授、《汉英词典》（初版）的主要编者之一、现任美国瑞德大学中文部主任的吴千之先生。吴教授在百忙之中欣然接受了对本译稿的复审工作，为终稿的准确流畅提供了进一步保障。此外，原籍伊朗的巴哈伊、美国路柯大学历史系退休教授诺斯拉托拉·拉赛克也针对我们翻译当中久辩未清的疑难，提供了波斯文本的可靠信息。在此我要向这些令人敬重的良师益友们致以由衷的感谢，并向为此书的出版辛勤工作的编辑们顺致敬意。这许多的关注与支持使我倍受感动，我看到其实大家是抱着共同的一个心愿，那就是希望这本书能够切实产生启迪思想、开拓灵性视野的作用，为时下国人某些既成观念的更新、道德风尚的重塑和精神文明的营建提供一种大智大慧的全新思路。若能如此，便是我们翻译《已答之问》的真正价值所在了。

晓帆

一九九八年八月

一九三九年中文版序

(一)

大同教为最适合现代需要之宗教，一方面承认各教之真理皆出自一辙，以收集思广益之效，而综其大成，一方面又指示世界之趋势，以统一人类之信仰，铲除争端，促进世界和平，此诚世界之新曙光也。

大同教之十二条根本原则为教祖博爱和拉在六十年前所宣示者：（一）世界人类的统一，（二）真理的独立研究，（三）各教是起于一个泉源的，（四）宗教是统一人类的主动者，（五）宗教是和科学一致的，（六）男女平等，（七）化除一切偏见，（八）世界和平，（九）教育普及，（十）经济的解决，（十一）世界共同的语言，（十二）国际裁判所。读者如欲知大同教（BAHA'I FAITH）之历史，可请读以下勒罗百科全书（ENCYCLOPEDIA LAROUSSE）中所记载关于该教之事实及不偏不倚之评论。一八一七年，博爱和拉生于波斯国度推希伦城里。在这时候，有一先知名巴孛宣传新道。博对于他很是信仰。后来不多几时，博和其他信徒被波政府处以流刑，放逐到博格塔，君士旦丁，爱特拿波等处。在这许多地方，土耳其政府受波斯（PERSIA）政府的嘱托，将博监视。在爱特拿波城的时候，博氏正式宣布他的使命说“吾便是巴孛著作中所预言将来造化的大显圣”同时博奏请欧洲各国君主树立新教，提倡和平，再后来，巴孛（BAB）的信徒都承认博氏是大圣人，就信从大同教。一八六八年，土皇再将博氏放逐到犹

太国的亚格城（ACCA），博氏自到此城之后，即从事著作，申明教义。到一八九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博氏逝世。他的遗嘱命他的长子亚卜图博爱（ABDU'L BAHA）继续宣传教义，并以联络各地信徒为职志。大同教徒不独在信回教的国里，即欧美日本印度各国，也都有信徒。博氏曾将巴孛的教义扩而大之，再溶冶各教于一炉而成大同教，传授世人。以前犹太教徒等候救世主降世，耶教等候耶稣复活，回教（MUSLIMS）等候马迪（MAHDI），佛教等候第五佛，火教等候巴伦（SHAH BAHRAM），现在博氏降生，能副各教素来的希望，不啻集诸显圣于一人。

于是天下各教，自不再宜分门别户，当以大同教为依归，大同教里面没有教士的把持，没有礼节的拘束，也没有通俗的祈祷仪式。惟只要人人信仰造物，信仰诸圣，（指各国历代之圣如摩西、查罗斯德、佛陀、耶稣、博爱和拉）的意旨罢了。博氏的著作有意纲经，亚特经、亚达经及奏疏格言书信等。大同教鄙弃浮文末节，因为空言不如力行，凡事都当以身作则。再大同教除了注重个人道德，女子教育，友爱精神，社会经济各问题外，还规定人不当有接受认罪及赦罪的权威，再宜履行一夫一妻制，废弃独身主义而与社会中人常相交际，其余没有明文规定的，当服从各国法律，或由博氏所提议的“公理院”解决之，规定之。按大同教义说起来，凡人能尊敬一国元首，是尊敬造物一部份的义务。人人当提倡世界语，及服从国际裁判所，以求免除战争。博氏说的“你是一树之叶一海之水”二语，质实说起来，大同教并不是一种新教，乃集合各宗教而统一之，复新之罢了，现在该教为博氏之外孙沙基爱分地主持。（见勒罗百科全书插画新版补录六十六页）

本书乃博氏之子亚氏对教理之答案也。博与亚均为波斯之大教师，中国古语训云“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研究大同教者曾有若干疑问，或浅或深，性质各有不同，故本书之告

成，实能裨益问道者，解答疑问。

尔来关于大同教之译本有《新时代之大同教》、《亚卜图博爱之箴言》与《笃信之道》三本，是书为第四本，余深信大同教能改造人心，造福人类，爰为之序。

曹云祥

民国二十二年双十节序于上海

一九三九年中文版序

(二)

二八年夏，有波斯籍友人奥司古力君出大同教《已答之问题》一书相示，并嘱译成华文。且言此书已由曹云祥君译就。但于付印时，一部被毁，未及再烦曹君重译，曹君竟尔长逝。故延至今日，译本仍未完成。今年七月奥君乃嘱余译被毁之一部，计三十六页。余勉应之。以未全窥此书内容，殊未敢贸然译述。乃于暇时，细读一遍，顿觉恍然有悟。余对于宗教，因一生劳碌，从未加以深究。但大同教对于宗教之原则，其一曾谓“宗教应与科学理智相符合”。至哉此言。余对于宗教，虽不学无所颖悟。但此原则，殊为余所欣然称是。大同教又称：宗教之真理皆属一致，暨乎时代之演进，多失其原来之真义，而派别歧出，于是尽失其真。大同教乃尽纳而镕化之，包括一切智慧理学，非片言所能尽述。若传之于世，则人类和平、世界大同之实现，必日近一日也。谨识此数言，以作读者之参考焉。

孙颐庆

一九三九年七月书于上海

一九八一年英文版前言

我们可否了解上帝？

上帝存在吗？

宗教的教义能否与科学协调？

作为人意味着什么？

这些问题曾一度被视为哲学家和神学家们的专属范畴。可如今不同了。在我们的时代里，这些已成了大众的领地。我们这焦躁而困惑的文明，已脱离使之维持了数十个世纪的信仰和价值观，蹒跚在自我毁灭的边缘之上。作为身在其中的个体，我们体验到了人生意义与目的的失落，这本是我们的先人想当然的问题，可是在今天，这些问题却乞求着答案。

《已答之问》一书，以一种迷人、简练而富于逻辑的风格，不仅谈到了上帝以及科学与宗教的关系等，而且论述了一系列肯定会使宗教真理的探求者及刨根问底之士和具有科学头脑的人都感兴趣的、涉及面极广的问题。其答案来自阿博都-巴哈——巴哈伊信仰的先知及创始人的嫡子，其信仰是一个新的、世界性宗教，信徒已遍布各国。这些答案就是由他1904、1905和1906年间的谈话录编辑而成的。在该书五个部分的各章节里，阿博都-巴哈详细地论述了从玄学理论到现实事务的一系列问题。一方面，他深入到哲学领域，探讨诸如永生、宿命、自由意志以及错误信条“转世轮回”等诸多命题——此间总是以实际之足行走于灵性之途。另一方面，他还谈到了有关人类社会组织机制的问题，例如，罢工问题、罪犯的处置问题，以及劳资双方关系适宜性问题——并给这些寻常的现世事务注入了灵

性的内涵。

《已答之问》开篇的第一部分，阿博都-巴哈就凭着逻辑推理及传统经典的论证确立了上帝存在、以及神圣教育者或上帝显示者乃必需的论点。他将每一位显圣者都视为上帝对人类展开的教育计划中从不间断的一个环节，分几次谈话论述了祂们当中几位、祂们的生活及成就，其中包括亚伯拉罕、摩西、基督、穆罕默德、巴孛和巴哈欧拉。就这样他给宗教史及宗教自身的本性都重赋了新的光采。在本书的第三部分，阿博都-巴哈回到上帝显示者的主题，进一步详细阐明了被选为上帝发言人的那些奇特生命的品质、地位和权能。

在《已答之问》的第二部分中，阿博都-巴哈展示了巴哈伊对于好些棘手的基督教难题的看法。他对基督“再临”这一问题给予了特别的关注。阿博都-巴哈还以一种肯定让接受了传统基督教教育的读者也耳目一新、感到大受启迪的方式，稍考了基督的出生、复活、洗礼、圣餐的含义、基督的神迹以及“三位一体”等问题。

在这本书的第四部分中，阿博都-巴哈思索的则是人的起源、能力和状况。巴哈伊所肯定的科学与宗教在根本上是和谐一致的观点，在他关于人种起源与发展的阐述中得到了生动的阐释。本书最后的第五部分谈到了一些其他问题，其中讨论了人类知识的基础等问题。

《已答之问》一书，在风格与结构上都有别于阿博都-巴哈的其他著作。他的《阿博都-巴哈圣约与遗嘱》以三个章节的篇幅将权力授予巴哈伊的教务行政团体，保证了信仰的完整与团结。《神圣文明的隐秘》是关于现代文明普遍状况的论文。

《旅者札记》记录了巴比信仰和巴哈伊信仰的早期历史。《忠信群英传略》写下了阿博都-巴哈对七十九位早期巴哈伊信仰者的回忆，写的全都是他们对巴哈欧拉的爱。唯独《已答之问》一书以他在就餐时答复提问的形式，给读者提供了不同主题的

若干短文——其中每一篇都既可作为单个的题目于小坐之时学而思之，也可作为谈话集这个整体中的一部分来进行深入研读。这些访谈大部分都较为精短，保留了对话的印记，且都是用清晰具体的解说来阐明艰涩的问题，以幽默来宽解严肃。每一个章节都在一种“明快的简洁”和“雄辩的说服力”中，展示了巴哈伊信仰的基本教义及其完善的观点。

巴哈伊信仰是由称号“巴哈欧拉”（即“上帝之荣耀”）的米尔扎·侯赛因·阿里（1817~1892）所创立的。巴哈伊信仰的起源与巴比信仰有着密切的关系。巴比信仰由人称“巴孛”（意为“门”）的米尔扎·阿里·穆罕默德（1819~1850）于1844年创立于波斯（今伊朗）。巴孛曾宣告，祂不但是一个独立宗教的始创者，而且是另一个新的、更伟大的神圣先知（或称上帝使者）的先行者，那更伟大的先知将为全人类带来一个和平的时代。巴哈欧拉于1863年宣告祂，就是巴孛所预言的那一位先知。

巴哈欧拉的教义很快就使祂与波斯政府及穆斯林僧侣们发生了冲突，并致使祂从伊朗被流放到了奥斯曼帝国内几个不同的地方。1868年，祂作为一个囚犯被押送到圣地区域内的监狱之城阿卡，1892年逝世于该城近郊。在其遗嘱中，祂指定其长子阿博都-巴哈（1844~1921）为祂的继承人，领导巴哈伊社团并解释巴哈伊经典。后来，阿博都-巴哈又指定了他的长孙守基·阿芬第（1897~1957）为其继承人，作为“圣护”以及巴哈伊教义的指定诠释者。今天，巴哈伊世界社团的教务由“世界正义院”这一经选举产生的、巴哈伊信仰的最高机构来管理。

巴哈伊信仰的中心教义是“上帝唯一”、“宗教同源”和“人类一体”。巴哈欧拉所宣示的根本原则是：宗教真理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神圣的天启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世上各个伟大的宗教本源上都是神圣的；各宗教的使命体现了人

类社会灵性演进的各个相承阶段。由于巴哈欧拉指出了宗教的宗旨就是推进和谐与团结，且宗教是取得社会安定和有序发展的最为强大的力量；巴哈伊经典为世界和平与秩序的建立提供了所必需之机制的框架。这包括：一个具备行政、立法和执法体系的世界联邦或称世界共同体，一种国际通用辅助语，一个世界性经济，一个世界范围之内互相联通的机构，以及一个通行世界的货币、重量等的度量衡制度。

巴哈伊经典还提供了帮助巴哈伊（即巴哈欧拉的信从者）实现人生基本目标的具体指导——他们在努力实现人类团结、世界和平与世界新秩序的同时，要认知并崇拜上帝，“推动文明不断进步”。巴哈伊经典号召人们培养良好的品格并发展诸如诚实、可信、有同情心及讲公道等灵性品质。这些是通过祈祷、默思以及在灵性上服务于人类的工作而取得——对于巴哈伊来说这些就是崇拜上帝的表达方式。在奉行“人类一体”这一巴哈伊原则上，巴哈伊著作呼吁消除种族、血统、阶级、国籍和性别等差异所引起的各种偏见。它们还呼吁系统地消除阻碍人类进步、妨碍人们获得生活中物质与精神两者平衡的各种迷信思想；这两点依赖于对“不受束缚地探索真理”以及“科学与宗教作为真理的两个方面和谐统一”等原则的理解。它们鼓励每个人都通过追求知识与获取技能来发展个人的独特才干与能力。因为要求人们从事某种手艺或职业不仅是为了个人的满足，也是为了丰富社会这个整体。它们呼吁男女两性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完全参与，包括选举管理的过程及决策的作出，以贯彻巴哈伊关于“两性机会均等、共享权利与优待”的原则。它们还呼吁普及义务教育。

《已答之问》一书自从1908年在伦敦首次出版以来，已经出了好几版英文本，它在层出不穷的巴哈伊文献中一直都是最受欢迎、需求量最大的一部著作。更重要的是，该书作为由阿博都-巴哈亲自鉴准的、其为数不多的几部谈话录之一，在巴哈

伊信仰的圣作文献当中具有相当重要的地位。这一新版本则再次为那些巴哈伊教义的求知者以及那些求索寻道的灵魂提供了无价的资源。

一九六四年英文版前言

因为时常有人问起《已答之问》一书及其成书的经过等问题，当年在与阿博都-巴哈的会谈中得到书中这些答案的劳拉·克利福·巴尼女士，向出版者提供了以下事实。

阿博都-巴哈与劳拉·克利福·巴尼女士的谈话是在1904年至1906年之间这段艰难的岁月里进行的。当时阿博都-巴哈被土耳其当局囚禁在阿卡监狱城，仅被允许接待少数几位来访者。在那些日子里，他还时常受到威胁：要被押解到一个遥远的沙漠囚禁所去。

作为对话者的巴尼女士在当年的会谈中安排了阿博都-巴哈的一个女婿，或者他的三位秘书之一（那几位当时波斯的杰出人物）列席，以便准确地记录下阿博都-巴哈对求教于他的许多问题所作的答复。之后，阿博都-巴哈审阅了记录稿，有时还用他的麦杆笔更正一词半语。后来该谈话的记录由巴尼女士翻译成英文。其波斯文原稿如今已是海法巴哈伊文献馆的馆藏之一，若要了解有关此书的其他评注，请参考守基·阿芬第在《神临记》第107，206，268，305和383页上的论述。

1908年，奥斯曼帝国发生了革命，苏丹的统治被推翻。此后阿博都-巴哈终于获释。几年以后，他旅行到埃及、欧洲和北美洲。期间接待了来自各宗教信仰和各阶层的群众，并会见了杰出人士。在教堂寺庙中、在大学讲坛上、在宗教活动中心和传道馆里，以及一些气氛友好的家庭聚会上，他向成批的听众发表过讲话。

一九零八年英文初版序

“我已把我疲惫的时刻都给了你”，这是阿博都-巴哈在回答了我的一个问题以后从桌旁站起来时说过的一句话。

当天的情形就是这样，此后也仍是如此：在长时间工作的间隙，他会通过稍事活动来解除疲劳，偶尔可以谈得长一些。然而他时常在谈话开始后不久便被人请走，虽然某些话题需要更长时间才能讲完；可是过后却会有几天甚至几个星期他都抽不出空来教导我。然而我可以很有耐性，因为在我面前一直在进行着更为精彩的另一课——他的个人生活就是我的绝好教材。

我到阿卡城的几次拜访期间，在阿博都-巴哈讲话的时候，书中这些答案就被用波斯文记录下来了。当时我并无出版这些记录的意图，只是为了自己将来可以进一步学习。刚开始时，他的谈话需要将就翻译者的口译水平；后来，在我懂得一点波斯语以后，他又要将就我有限的词汇量。这些原因造成了修辞手段和词汇的重复使用。可实际上，阿博都-巴哈所掌握的措词和表达方式比任何人都要丰富。在这些课程当中，他成了一位让自己俯就着小学生的教师，而不再是一位演说家或诗人。

此书仅仅展示了巴哈伊信仰的几个方面，然而其中的教理却可放之四海，给每一位质疑者以适合其成长与需求的答案。

为了照顾到我对教义的有限认识，阿博都-巴哈就根据我的情况将这些教义都简明化了，因而本书的记录肯定不够完整和全面，正如目录表所显示的那样——加入目录只是为了简要地陈述所讨论的话题。然而，我相信，对我如此有价值的东西

也会对其他人有用，因为人们尽管彼此情况各不相同，但在探求真理这一点上却是一致的。因此，我征得了阿博都-巴哈的许可，将这些记录付诸出版。

本来这些谈话并没有特别的顺序，现在粗略地分类，是为了方便读者。本书严谨地按照原波斯文记录稿翻译，有时甚至曲损了英文的通顺。少数几处变更只是因为如果坚持按字面意义直译的话，译文的意思就似乎太含糊而费解。另外，为使译文意思更清晰而自行添加的文字都未作任何说明，借以避免因插入这些技术性 or 注释性符号而过多地打断读者的思路。此外，很多波斯人名和阿拉伯人名都采用了最简单的译法，而没有严格地遵从某种学术系统的翻译，因为这种系统对于普通读者来说容易引起疑惑。

劳拉·克利福·巴尼

第一部分

论诸先知对人类演进过程的影响

一 大自然为同一普遍法则所统辖

自然界就是那么一种状态、一种现实，它看起来不外乎生死存亡；或者说，它是一切事物的合成与解体。

自然界受制于一个绝对的组织，一个确定的法则，一个完备的秩序和终结的设计，并且永不违背。确实，如果你观察细致又具有洞察力，从最小的视力所不及的原子到像太阳一样巨大的星球或者宇宙中别的巨型发光体，无论考察其排列、组合，还是其形成、运动，你都会发现万物被最高程度地组织着，并服膺于一个它们永远不会背离的法则之下。

但当你观察自然界本身时，却发现它没有智力，没有意志。例如，火的天性是燃烧，它不带任何理性和意志地燃烧；水的天性是流淌，它没有理性和意志地流淌；太阳的天性是发光，它也是没有理性和意志地普照四方；蒸汽的天性是升腾，它就总是无意识无理智地升腾。所以，很明显，万物的自然运动都是被迫的，除了动物，更为重要的是除了人以外，无一有自主的行动。人可以不向自然妥协甚至反抗大自然，因为他发现了事物的构成并以此驾驭自然的力量。人的种种发明创造都来自于他对事物一般构成的发现。例如，人发明了电报这种将东西方联系起来的工具。由此可见，人凌驾于大自然。

那么，当你在客观存在中看到了这样的组织、秩序和规律时，你能说这一切只是大自然本身的效应，尽管它既无理智也无知觉吗？如果不能，那么就清楚了。这个既无知觉又无智能的自然界的确是在全能上帝的掌握之中，祂是这个自然世界的主宰。祂的意志是什么，祂就使大自然显现什么。

人类是出现于现实世界的一种生命，也是自然界的需要之

一。若按下述观点来思考：人类是枝叶，自然界是根；那么，存在于枝叶中的那些个意愿、智慧和完美会不存在于根里面吗？

应该说大自然本身实质上就在上帝威权的掌握之中，那位永恒的全能者，祂将大自然控制在精妙的管理与法则之下并统辖着它。^①

① 关于上帝的概念，参阅本书第37章、第59章。从中读者将会看到巴哈伊信仰并不持人格化的上帝观。即使阿博都-巴哈采用了一个惯用的术语，他也会小心地解释其象征意义。

二 上帝存在的证明和根据

上帝存在的证据及范例之一就是人不曾创造自身。的确，人的创造者和设计者是不同于人的另一位。

人的创造者跟人不同，这一点是确定而无可争辩的。因为一个并无权能的造物是不可能创造另一存在物的。而造物主，那个创造者，必须具备一切完美才能够创生。

一个创作是完美的而创作者可能不完美吗？一幅画堪称杰作而画家可能技艺不精吗？毕竟画是画家的艺术品，是他的创作。再说，一幅画是不可能跟画家一样的，否则那画早就自我创作了。无论一幅画多么完美，跟画家相比它仍处于极不完美的程度。

尘世是缺憾的源头，上帝是完美的根本。尘世之不完美本身，就是上帝至善至美的证明。

例如，你观察人时，会发现人是弱小的。被造物的弱小就是永恒全能者力量的一个证明，因为如果没有强大，就无从想象弱小。因此被造物的弱小就是上帝之强大的一个证明。因为没有强就不会有弱，所以由弱而显示出这世上有强。又如，在尘世中有贫穷，那么必定存在富裕，因为贫穷在世上是明摆着的。尘世里有无知，知识则必然存在；因无知已被发觉，倘若没有知识也不会有无知。无知是知识之不存在，如果没有存在，就无法意识到“不存在”。

无疑，整个凡尘世界都服从于同一个法则和规范且永不违背，即使是人也得听命于死亡、睡眠及其他的境况——就是说，人在某些方面是受控制的。这种受控制的状态就暗示必定存在一个控制者。因为依赖是世间万物的一个特点，这种依赖

是一种本质的必然，因而必定有一个以独立为本质必然的独立者存在。

以同样的方法，可以从一个患病的人推想到必定有那么一个健康的人；因为倘若没有健康，病人的疾病就无验证。

所以，显然有一个永恒的全能者，祂拥有一切完美，因为若非如此，祂便跟祂的造物没什么两样了。

整个存在界^①都是同一个道理：连最小的造物都证明它有一个创造者，就像这块面包就证明有一个做面包的人。

赞美归于上帝！由最小的物质在形式上产生的最小变化都证明造物主的存在，那么，这个无穷无尽的浩瀚宇宙能以物质及其元素的活动自发地创造而产生么？这样的臆断是多么荒谬啊！

这些明晰的证明是为了那些贫弱的灵魂才作的。不过，倘若内在慧觉洞开，无数明证便显而易见。因此，人若感受到内心灵光，上帝存在与否的论证便无必要；但是对那些缺乏灵光之惠的人，仍有必要确立外在论证。

① 指世上所存在的一切。——译注

三 教育者的必要性

考察存在界时，我们看到矿物界、植物界、动物界和人类世界都是需要教育者的。

土地如果没人耕种，就会变成杂草丛生的莽原；但倘若有人来开垦耕耘，就会生长出滋养众生的谷物。所以很显然，土壤是需要农夫耕作的。再想想果树，如果它们没人栽培就会成为无果之木，而果树不结果便没有价值；但倘若得到园丁的照料，无果之树也会变得硕果累累；再经过培土、施肥和嫁接，苦果之树也能结出甜蜜之实来。这些便是理性的证明，在这个时代，世人需要理性的论证。

对于动物也一样。且看，动物经驯化就成了家畜家禽。人也一样，如果他从未受教育，则与兽类无异，而置于自然法则之下，他甚至比动物更卑贱；反之，他如果得到教育，则会变得如天使一般。因大多数动物都不吃同类，而在非洲中部的苏丹，人却互相残杀凶食。

那么回头细想一下，正是教育将东西方置于人的威权之下；是教育产生了兴旺的工业，是教育拓展了伟大的艺术和科学，是教育使新发现和新制度得以展现。如果没有教育者就不会有舒适、文明或人道这些东西。倘若一个人被单独弃置于见不到任何同类的荒蛮之境，他无疑将变成一个纯粹的野兽。因此很明显，教育者是必要的。

然而教育有三种：物质教育关乎人体经由营养而获得发育和成长，及其物质上的舒适和安逸。这种教育对动物和人类都一样。

人文教育关乎人的文明和进步，它包含政体、经营管理、

慈善事业、贸易、艺术、手工艺、科学、重大发明、发现以及繁细完备的机构等，这些都是人类从本质上超越动物的必要活动。

灵性教育则是有关上帝王国的教育：它包含了灵性美质的获得，是本真的教育。因为，人一旦获得灵性美质，便成为神圣福佑的焦点，便成为那句圣言的体现：“我以自己的形象和式样造人。”^①而这乃是人类世界的目标所在。

那么，我们需要物质、人文和灵性三方面兼备的导师，其权威在任何情况下皆具效能。因此，倘若有人声言：“我拥有完善的悟性和智能，无需这样的导师。”那他就是在否认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就好像一个小孩说：“我不需要教育；我按照自己的理性和智能行事，这样我的生活同样可以达到圆满。”或者如同一个盲人说“我不需要视力，因为许多瞎子都活得并不费力。”

显而易见，人需要一个教育者，这个教育者必须在任何领域都不容置疑的完美并远远地高超于所有人。否则，他若是与常人无异，就不可能成为他们的教育者。尤其因为他必须同时是人们物质、人文、还有灵性的教育者——就是说，他必须同时是人们组织并实施物质事务，形成一种社会体制，从而建立起生活中的互助与合作，使实际事物在任何可能出现的情况下都能得到组织和调整。同样他还必须确立起人文教育——就是说他必须以某种方式培养人的智能和思想，使得二者都能得到充分的发展，使得知识和科技得以提高，事物的实际、生命的奥秘和存在的属性能被发现，并使教育、发明、制度都能日益得到改进，使人们能从感官所感知的事物演绎出有关理性的结论。

他还必须给予灵性教育，以使人的智慧和悟性能穿越形

^① 此言出自《圣经》，句中“我们”指神。参阅《创世记》1:26。

而上学的世界，从圣灵那圣洁化的和风中接受惠泽，并进入与天国众灵的关系中。^① 他必须把人的实质教化得成为圣美体现的中心，并达到这样的程度：上帝的圣名和美质将在人类实质这面镜中辉煌灿烂起来，而“我们要照我们的形象和样式来造人”这句圣言得以实现。

很明显人力担当不起这一伟大职责，单凭理性也承担不了如此重大之使命的责任。一个没有支持和佑助的孤立凡人怎么可能为这么宏伟的建筑奠下基础呢？他必须依靠灵性及神性力量的佑助才能担负起这个使命。一个神圣灵魂^②将新生命赐予人类世界，并改变地球的现世面貌，使得智力长进，灵魂更有生气，并开创新生活，确立新基础，重组世界秩序，把国家和宗教带到同一旗帜的荫蔽之下，把人从缺憾和邪恶的世界里解救出来，并激发人们对先天及后天之完美的向往和渴求。无疑只有不亚于神灵的力量才能完成如此伟大的功业。我们应当公正地看待这一点，因为这是公正之责任所在。

一项连世界上所有的政府和民族倾其权势及军备都无法颂告与推广的大业，一个神圣灵魂无须协助和支持就能倡导！这是人力所能及的吗？不，凭着上帝之名。比如基督，独自一人举起和平与正义的大旗，这乃是一项所有强势政府及其主政者都无法完成的伟业。试想，这么多不同帝国及民族当年的命运，罗马、法兰西、德国、沙俄、英格兰等等，他们全都集中到同一个幕帐之下：就是说基督的出现在这些不同的国家间带来了联合，其中一些在基督的影响下变得如此团结，以致为彼此牺牲生命和财产。在基督教作主角的君士坦丁时代过去以后，他们中间发生了分裂。关键在于，是基督团结了这些国

① 关于“圣灵”和“天国众灵”两个概念，请参阅本书的“术语浅注”。——译注

② 神圣灵魂本章中都是大写，特指后文所说的“神圣显示者”，而非众多的灵魂圣洁者。——译注

家；可是一段时间之后，各国政府却成了争端的起因。我意是指，基督撑起了一个世上众王都无法建立的大业。祂团结了那些不同的宗教并变革了古老的习俗。想想，在罗马人、希腊人、叙利亚人、埃及人、腓尼基人、以色列人及其他欧洲人之间有着多么大的差异。基督排除了这些差异并成为这些不同地区人民间互爱的缘由。虽然一段时期后，各国政府破坏了这种团结，基督仍然功不可没。

因此，人类导师须同时是物质、人文及灵性的教育者；祂应具备某种超自然的力量，以能胜任神圣教师的职位。倘若祂未显露如此神圣力量，便无法进行教化，因为，自身不完美，何以授人完美之教育？自身愚昧，何以教人聪慧？自身不公，何以教人正义？自身向俗，何以教人超脱？

现在我们必须公正地思考一下：那些已出现的神圣显示者^①是不是都具备了这些资格？如果祂们不具备这些条件和完美素质，就不是真正的导师。

所以我们的任务是必须通过合理的论证向有思想的人证明摩西、基督及其他神圣显示者的先知地位。而且我们所给的证明和论据不是基于传统经典的论证而是基于理性的论证。

至此，存在界迫切需要教育者、且教化须经由神力获得的道理已通过理性的论证得到证明了。毫无疑问，这个神力即是天启，整个世界都必须由这股超乎人力的力量来教化。

^① 指宗教的创立者，请参阅本书的“术语浅注”。——译注

四 亚伯拉罕

那些拥有这种神力并受其佑助的人当中，有一位就是亚伯拉罕。据考证：祂生于美索不达米亚一个对上帝之唯一性茫然不知的家庭中。祂对立自己的国家、民族，甚至自己的家人，就是因为拒认他们的诸多神祇。祂独自一人、毫无支持地反抗一个强有力的部族，这可是一件既不简单也不容易的事，就好比今天有人走到执著于《圣经》的基督教徒跟前否定基督，或是以极粗暴的态度在大主教的神殿上（上帝所禁！）亵渎基督，反对大众一样。

当时的族人不是信一个上帝，而是信那些被认作为种种奇迹之因的众神；所以，他们全都起来反对祂，除了罗德，祂兄弟的儿子及一两个不重要的其他人，没一个人支持祂。最后，由于敌人的打压，祂落到了极为困苦的境地，被迫离开了故土。事实上，他们放逐祂是为了压制祂摧毁祂，使祂彻底消失。

之后，亚伯拉罕来到了圣地一带。祂的敌人以为其流放会导致祂的毁灭，因为一个人从自己的故土上被放逐，又被剥夺了权利且遭受到四面八方的压力——即使是国王似乎也不可能逃避灭亡。但亚伯拉罕却坚定不移并表现出了非凡的刚毅，直至祂将“神一统”的观点确立于“多神论”的一代人当中——于是上帝就使这种流放变成其恒久的荣誉，并使祂子孙绵延，世代相继，且都蒙赐而得着圣地。结果亚伯拉罕的教义广为传播，祂的后代中出了一个雅各和一个成了埃及国君的约瑟。因为祂的放逐，其后裔中还出了一个摩西，和一个基督这样的生

命；又得了夏甲^①，由她生了以实玛利，而以实玛利后代中就有了一个穆罕默德。由于祂的放逐，其后裔中还出了巴孛^②，包括以色列的好几位先知在内都属于亚伯拉罕的后代，而且这种家族的荣耀会永远不断地继续下去。

最后，其流放的结果使整个欧洲及亚洲大部分都来到了以色列人所信的上帝的护荫下。看，是一种什么样的力量使一个背井离乡的逃亡者建立起这样一个家族，这样一种信仰，并传扬开如此之教义的吧。难道人们能说这一切都事出偶然吗？我们必须公道地说：此人是抑或不是一位神圣教师？

既然亚伯拉罕由吾珥被流放到叙利亚的阿勒颇产生出如此结果，我们就必须想想巴哈欧拉在从德黑兰到巴格达，然后到君士坦丁堡、鲁米利亚，再到圣地的数次辗转流离，其效应又会如何？

看看，亚伯拉罕是位多么完美的神圣教师啊！

① 亚伯拉罕之妾。——译注

② 巴孛是穆罕默德的后裔。

五 摩西

摩西曾长期在荒野中牧羊。表面看来，祂是在专横暴虐的家庭环境中长大的，在人们的印象里祂是个犯过杀人罪随后成了牧羊倌的人。祂是颇为法老政府及其民众所嫌恶的。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将一个伟大的民族从受奴役的枷锁中解放出来，使他们知足满意，并带领他们走出埃及，来到圣地。

这个民族从卑贱的深渊上升至荣耀的峰巅。他们曾为奴仆，而后获得自由。他们曾是最无知的一群，而后成了最智慧的一族。摩西所给予他们的制度，结果使之达到了一个称誉于各民族之林的地位，其美誉驰名天下，以至于周边的各国若要夸赞某个人就会说，“他必定是个以色列人。”摩西建立起了律法及条例，这些给以色列民族赋予了生命，并将他们引领到了那一时期可能达到的最高层次的文明。

他们曾达到如此发达的程度，以致于希腊的哲学家都要来向以色列的学者求教。苏格拉底就是其中之一，他曾到访叙利亚，从以色列人那儿带去了“神一统”的及有关灵魂永生的教义。回到希腊以后，他便将这些教义传扬开了。后来，希腊人起来反对他，责其不恭于神，在诸位大法官面前指控他，并将他判以极刑，用毒药处死。

那么，一个说话结巴、在法老屋檐下长大、被人当作杀人犯、在恐惧中长期隐姓埋名、成了牧羊倌的人，何以建立起如此伟大的圣业，就连世上最为睿智的哲学家都不曾有这种影响力的千分之一呢？这确是件神妙的事。

一个舌头打结，甚至不能正常交谈的人，居然成功地支撑起了这一伟大的圣道！倘若不曾得到神圣力量的佑助，祂决无

可能完成这一伟大事业。这些事实是无可否认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希腊的思想家以及罗马的伟人能闻名于世，都仅专长于一门学问。好比盖伦和希波克拉底成就于医学，亚里士多德精于逻辑推理，而柏拉图则长于伦理学、神学。一个牧羊倌如何获得所有这些知识的呢？毋庸置疑，祂必定已得助于一种全能的力量。

再想想人会遇到怎样的考验和困难。为了阻止一个暴行，摩西打翻了一个埃及人，随后成了人所共知的杀人犯，尤其因为祂所杀的人属于统治民族的一员，就更惹人注目，于是祂出逃了。也正是在那以后，祂被提升到了神圣先知的行列！

尽管背负恶名，祂却是何等奇妙地由一种超自然的力量所引导而建立了祂伟大的制度和法律！

六 基督

此后来了基督。祂来时说：“我是圣灵所生的。”虽然现在这个断言基督徒很容易相信，然而在当时却非常困难。据《福音书》记载，法利赛人说：“祂不是我们所认识的拿撒勒城那个约瑟的儿子吗？那祂怎么能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①

简而言之，这个人在众人眼里显然是个卑微者，却带着这种如此伟大的力量起来废除了一个已延续了一千五百年的宗教。当时，对该教最微小的偏离都会使冒犯者遭受危险乃至送命。再说在基督的年代，整个世界的道德及以色列人的状况都已变得既混乱又堕落，而以色列已陷入了一种最为屈辱悲惨的、受奴役的境地。他们一度被迦勒底人和波斯人劫掠为俘，还有一次被亚述人降格为奴，接着变成了希腊人的庶民和隶属者，最后又为罗马人所统治并遭到了他们的轻蔑。

这位青年——基督，借助于超自然力量的帮助废止了古老的摩西律法，改革了社会道德，并再次为以色列人奠下了无尽荣耀的基础。而且，祂给人类带来了世界和平的福音，并将那不但是带给以色列，更是带给全体人类以普遍福祉的教义传遍四方。

那些最初起来与祂作对的都是以色列人，祂自己的宗亲。表面上看，他们战胜了祂，使祂蒙受了极大的苦楚。最后，他们给祂戴上荆棘头冠，将祂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是，就在常人看来最痛苦最不幸的这一时刻，基督宣告：“本圣阳必放光

^① 参阅《约翰福音》6:42。

芒，这光芒必会闪耀，我的恩泽必将浸润世界，我的所有敌人必定衰败沦亡。”事实正如基督所言，因为世间所有君王皆无力抵抗祂。非但如此，他们的所有旗帜都被扯倒，而受压迫者基督的旗帜却升至天顶。

然而，这与人们的逻辑规律却相悖了。那么显而易见，这个荣耀的生命是人类世界一个真正的神圣教师，祂是由神力所佑助、所确认的。

七 穆罕默德

现在我们来谈谈穆罕默德。美国人和欧洲人已听过关于这位先知的许多故事并信以为真——尽管那些解说者不是愚昧的就是敌对者。他们当中大多数是牧师，另一些则是些无知的穆斯林，他们对于有关穆罕默德的无稽传闻道听途说，并盲目地相信那是对他的赞美。

所以，一些愚昧的穆斯林把穆罕默德的多妻制当成了赞美的重点并奉为神异，视如奇迹；欧洲的史学家们却在很大程度上把这些无知者的神话当作了依据。

比如，一个愚蠢的家伙曾经对一个牧师说，伟大的真正凭据是勇猛和流血，还说穆罕默德的一个信徒一天就在战场上砍下了一百个人的头颅。这话误导了那位牧师，他推论道：杀戮被视为证明一个人忠于穆罕默德的方式。这纯粹是臆想。恰恰相反，穆罕默德的武装力量一直处于防卫状态。证据之一就是，十三年当中，他和他的信徒们在麦加曾忍受了最凶残的迫害。这一时期，他们是憎怨之箭的靶心。他的一些随从被杀害，他们的财产被查抄，还有人则流亡国外。穆罕默德本人也受到古来氏人的极端迫害，最后他们还企图谋杀，于是他才连夜逃亡到麦地那。即便在那时，他的敌人仍没有停止其迫害行径，仍是穷追不舍，他的门徒甚至被迫逃到了阿比西尼亚。^①

当年这些阿拉伯部落处在极其低级、野蛮的原始状态中，非洲的野蛮人和美洲的印第安土著跟他们相比就先进得跟柏拉图一样了。美洲土著不像这些阿拉伯人那样活埋其女儿^②，还引

① Abyssinia，今埃塞俄比亚。——译注

② 班努·塔米姆部落，野蛮的阿拉伯部落之一，曾循此恶俗。

以为荣。因此很多阿拉伯男人会威胁其妻子说：“如果你生出一个女儿，我就杀了你。”即使到了今天，阿拉伯人仍惧怕养女儿。再说，一个男人可以娶一千个妇女，而且大多数丈夫在其家中拥有十几个妻子。这些部落发生战争时，得胜的一方会抢走被征服部落的女人和孩子，并将其囚禁为奴。

当妻妾成群的男人过世时，这些女人的儿子们就冲向彼此的母亲；一旦其中任一儿子将其斗篷罩到了他父亲的妻子头上并高喊，“这女人是我的合法财产！”那个不幸的女人就立刻成了他的囚犯和奴隶。他可以对她为所欲为，他可以杀害她，把她囚禁在井中，或打骂折磨，至死方休。根据阿拉伯的习俗，他就是她的主人。很显然，歹意、妒忌、憎恨和怨仇必然早已存在于家中各妻各子中间，所以对此已不必赘述。只想想这些受压迫的妇女们过的什么日子，处身何种境况吧！而且，这些阿拉伯部落赖以生存的手段就以掠夺和抢劫为主，这使他们卷入了没完没了的打斗与战争，互相屠杀，抢夺并损毁彼此的财物，囚禁妇孺，再出卖给陌生人。王侯的子女白天还在舒适豪华中度日，夜幕降临时，却发现自己蒙羞于贫困与囚笼中；这样的事时有发生。昨日还是王公，今天却成了囚犯；昨天还是贵妇，今日却成了奴仆。

穆罕默德就在这样的部落群中接受了神圣天启，祂在忍受了他们十三年的迫害后才出逃。但这些人并未停止压迫，他们勾结起来想灭绝祂及其追随者。就在这样的境况下，穆罕默德被迫揭竿而起。这是事实，我们并不执迷，也不是想为祂辩解，但我们是公正的，说公道话。以公道的眼光来看看吧。如果是基督身处如此境地，在残暴、野蛮如斯的部落当中，和祂的门徒对这样的考验耐心忍受了十三年，终至离乡逃亡麦地那——如果除此之外，那无法无天的部族人仍不断地追捕祂，还草菅人命，抢掠财物，劫掠妇孺——那对于他们，基督会有什么举措呢？如果这种迫害只落在祂个人身上，祂会宽恕他

们，并且这种宽恕将很值得称颂；但如果祂已见到这些惨无人道的刽子手企图屠杀劫掠、伤害所有这些受压迫的人，把妇女儿童也投入监牢，那肯定祂会保护他们，还会阻止那些暴君。那么穆罕默德的行为还有什么可指责的呢？难道祂和祂的追随者及其家眷没有向这些野蛮的部族屈服而该受指责吗？将这些部族从他们的嗜血性中解脱出来已是最大的善行，而强制并束缚他们则是一种真正的慈悲。他们的情形就像一个手拿一杯毒药的人，在正要喝的时候，被朋友打掉杯子因而得救一样。如果基督处在类似的情形中，祂肯定会以征服的力量把那些男人、女人和孩子们从嗜血的豺狼恶爪下全拯救出来。

穆罕默德从不与基督徒对抗；相反，祂友善地对待他们并给予完全的自由。一个居住在奈季兰城的基督徒社团就曾受到祂的关怀和保护。穆罕默德说：“如果有人侵犯他们的权利，我本人将与之敌，我还会在真主尊前控告他。”祂在其所颁布的文告中已明确地宣布：基督徒和犹太教徒的生命、财产和尊严受上帝的护佑；如果一个穆罕默德的男信徒娶了一个女基督教徒，丈夫不得阻止她去教堂，也不得强迫她戴上面纱；倘若她逝世，他必须将她的遗体交给基督教牧师料理。如果基督徒想建一个教堂，伊斯兰教应协助他们。一旦伊斯兰与其敌人发生战争，基督徒应免除参战的义务，除非他们从自身的自由着想想要保卫伊斯兰而这样做，因为他们是在伊斯兰的保护下的。但是作为这种豁免的补偿，他们每年要付出一小笔钱。总之，共有七个有关于此的详细法令，其中的一些副本仍现存于耶路撒冷。这是一个已确定的事实，是独立于我个人臆断之外的。第二任哈里发欧麦尔的文告在耶路撒冷正统大主教的监护下仍保存着，这是无疑的。^①

① 参阅《倭马亚王朝和阿拔斯王朝》，朱里·扎伊丹著，D·S·马戈柳思译。

虽然如此，一定时期过后，由于穆斯林和基督徒双方的种种逾越行为，怨恨和敌意在他们之间滋长起来。超出了这一事实，穆斯林、基督徒及其他人的所有陈述都纯粹是虚构，要么是源于狂热或无知，要么是发源于强烈的敌意。

比如，穆斯林说穆罕默德曾劈开月亮，它于是落到麦加的山上。他们认为月亮是个穆罕默德曾分成两块的小物体，祂扔了一块在这座山上，一块在另一座山上。

这样的故事纯属奇谈。而那些僧侣所引述的传说和他们争论不休的一些插曲，若不是完全没有根据，就是都被夸大了。

简而言之，穆罕默德出现在阿拉伯半岛的希贾兹沙漠，一片荒凉贫瘠、人迹罕至的不毛之地。有些地方，如麦加和麦地那，极其炎热。那儿的人都是具有沙漠居民习俗的游牧民族，并且极度缺乏教育和科学。穆罕默德本身不识字，《古兰经》最初就被刻在绵羊骨片上或棕榈叶上。这些细节表明了穆罕默德被派到其中的这一群人的状况。祂摆在这些人面前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们为什么不接受《摩西五经》和《福音书》，为什么不信基督和摩西呢？这一问让他们犯了难，他们争辩道：“我们的先祖就不信《摩西五经》和《福音书》；告诉我们，这是为什么？”祂回答说，“他们被误导了，你们应背弃那些不信《摩西五经》和《福音书》的人，即使他们是你们的父亲和先辈。”

在这样一个国度，这样一些未开化的部落当中，一个文盲出了一部书，祂在书中以一种完美而善辩的风格阐释了神圣的属性和美质、上帝使者的先知地位、神圣的诫律及一些科学事实。

迄今，你所知道的在现代观测学诞生之前，就是从基督纪元一世纪到十五世纪——世界上所有的数学家都认同地球是宇宙的中心，而太阳在转。一个著名的天文学家^①发现了地球的运

① 哥白尼。

动和太阳的相对静止——他是这一新学说的主角。在他之前，世上所有的天文学家和哲学家都追随托勒密学说，谁对此持有异议都会被认为是无知。虽然毕达哥拉斯，还有柏拉图晚年都曾采纳这一理论，即太阳每年沿黄道带的转动并非因太阳自身而起，而是因地球绕太阳转动而来，但这一理论仍被彻底地淡忘了，托勒密学说被所有的数学家所接受。然而《古兰经》里所启示的一些经文就与该学说相悖。其中之一是“太阳在一个定点上动”^① 这显示了太阳的固定性及它的绕轴转动。另一经文又说，“每颗星都在自己的天域内移动”^② 这样就解释了太阳、月亮、地球及其他天体的活动。当《古兰经》出现时，所有的数学家都嘲笑这些说法并将这一理论视为无知。甚至穆罕默德的博士们，看到这些经文有悖于已被接受的托勒密学说时，也被迫为之辩解开脱。

直到基督纪元的十五世纪，大致是穆罕默德九百年之后，才有一位著名的天文学家^③借助于他自己发明的望远镜作了新的观测，并得出了重要发现。地球的公转，太阳的固定性以及它的绕轴自转也被发现了。《古兰经》里的经文与客观事实相符，而托勒密学说却是想象就显而易见了。

概括地说，很多东方人在穆罕默德宗教的荫蔽下受了十三个世纪的熏陶。中世纪当欧洲还处于原始初级的野蛮状态时，阿拉伯人就在常识、艺术、数学、文明、政体及其他科学方面超过了地球上的其他民族。这些阿拉伯部落群的启迪者和教育者，这些不同种族之间人类文明与完美的开创者，是个不识字的人——穆罕默德。这个杰出的人物是不是完全彻底的神圣教师呢？这可需要一个公正的评判。

① 参阅《古兰经》36:37。

② 参阅《古兰经》36:38。

③ 即伽利略。

八 巴孛

巴孛^①（愿我的灵魂做祂的祭礼）在年轻之时，亦即在其福佑生命的第二十五个春秋，便挺身宣说其圣道了。什叶派伊斯兰教徒都普遍承认祂从未在任何学校就读，也不曾向什么老师求学，设拉子城所有的人都可为此作证。然而，祂突然出现在公众面前，却是最博学多才的。尽管只是个商人，祂却令全波斯的乌里玛^②们惊愕不已。祂完全孤立地，以一种超出想象的方式，在那以宗教狂热主义闻名的波斯人中托起了圣道。这个杰出的灵魂以如此超凡的能力崛起，以致于动摇了波斯的宗教、道德、社会状况及其风俗习惯的支柱，并制定起新的规则、新的律法，建立起了一个新宗教。尽管国家的要员们、几乎所有的僧侣们、以及那些知名人士都群起而攻之以图毁灭祂，祂却独自抵挡并震撼了整个波斯。

有很多乌里玛和知名人士，以及其他一些人，都满怀喜悦地愿为祂的圣业牺牲生命，奔赴殉道就义的刑场。

政府当局、神学博士以及那些要员们都想熄灭其圣光，但都没能做到。终于祂的明月高悬，祂的星辰闪耀，祂的基础牢固地建立了起来，祂的破晓处则辉煌灿烂了起来。祂给一大群未受启蒙的人灌输了神圣的教育，并在波斯人的思想上、道德上、社会习俗及社会状况上都产生了奇妙的影响。祂向祂的信

① 阿博都-巴哈在这里用“Ḥaḍrat-i-A‘lā”，意为至尊，这一称号称呼巴孛，但为了方便读者，我们继续使用“巴孛”这一为欧洲人所知的名称。

② 伊斯兰教的宗教博士。请参阅本书的“术语浅注”。

徒们宣告了巴哈圣阳^①即将显现的福音，让他们准备去接受。

一个年轻的商人，造成如此奇妙的征象和伟大的结果；对民众及主流观念产生如此的影响；奠定进步的基础；创建成功与繁荣所需的原则——这一切，都构成了最有力的证据，证明祂是一个完美的教育家。任何公正的人都会毫不怀疑地相信这一点。

① Bahá，意为“荣耀”。“巴哈圣阳”指巴哈欧拉。——译注

九 巴哈欧拉

巴哈欧拉^①出现的时候，正值波斯帝国在极度的蒙昧无知中沉落、在盲目的狂热主义里迷失的时期。

在欧洲的史书中，你无疑已看到关于波斯在其末期几个世纪里的道德、习俗、思想的详细描述。在此不用重提了。简而言之，我们可以说当时波斯已堕落到这种地步：对所有外来者而言，以往那般辉煌荣耀、高度文明的国家，竟已变得如此腐朽、没落和混乱，以致其国民都丧失了尊严，实乃一大憾事。

就在这个时候，巴哈欧拉出现了。祂父亲是一位显贵但不是乌里玛，正如所有波斯人所知，祂从未去任何学校学习，也从没结交过乌里玛或学者。祂轻松愉快地度过了早年生活，其友伴是波斯的上层人物，但都不是读书人。

巴孛一显圣，巴哈欧拉就说：“这个伟人是正直者之主，所有的人都应义不容辞地信奉祂。”祂奋起支持巴孛并举出很多关于其真理的证据和积极有力的论证，尽管国家宗教博士已强迫波斯政府对抗并抵制巴孛，进而发布政令对其信徒进行屠杀、掠夺、迫害和驱逐。他们在波斯各个省郡里开始了烧杀行径，洗劫改信者，甚至殴打妇女儿童。尽管如此，巴哈欧拉仍然最为坚定有力地宣说巴孛之言。祂从不躲藏，而是与敌人公然相处。祂忙于出示证据和论证而被认作是上帝之道的传达者。在种种变迁际遇中，祂忍受了巨大的不幸，并且时刻冒着殉道牺牲的危险。

^① 阿博都-巴哈在这里用“Jamál-i-Mubárak”称呼巴哈欧拉，意为天佑美尊，祂也被称作Jamál-i-Qidam，意为先存者或亘古美尊。但为了方便读者，我们继续用“巴哈欧拉”这一为欧洲人所知的名称。

祂被锁上镣铐，囚禁在一个地牢里，祂的大宗财物及所承遗产被洗劫或没收。祂曾被放逐四次，从一地到另一地，到了“至大监狱”^①才安顿下来。尽管如此，祂仍片刻不停地宣说上帝圣道的伟大。祂表现出如此的贤德、智慧和完美，使得祂在全球波斯人中成了一个奇迹。以致在德黑兰、巴格达、君士坦丁堡、鲁米利亚，甚至在阿卡，每一个来谒见祂的博学者和科学家，无论是朋友还是敌人，其所提之问都能得到最充分、最具说服力的答案。他们都多次认证了祂在各方面的造诣皆独一无二。

在巴格达时，常有一些穆斯林乌里玛、犹太教士和基督教徒以及一些欧洲学者共聚一堂，在受祝福的聚会中，每个人都会提出一些问题，虽然他们具备的文化素养各不相同，但每个人都得到了充分而可信的回答，并满意地引退。甚至在卡比拉和纳杰夫的波斯乌里玛也选出一位明达之士，并委之以重任前去见巴哈欧拉。其人名曰“哈桑·阿慕”。他来到圣者面前，代表乌里玛们提出了好些问题，巴哈欧拉都一一回复了。哈桑·阿慕接着说：“乌里玛毫不犹豫地承认巴哈欧拉的学识和品德，且一致地信服于祂在一切学术领域内都无可匹敌，也很清楚祂的学问是未经求学或研习的；但乌里玛还是说：‘光这些对我们仍然不够，我们不会因承认智慧和正直而认证其使命的真实。所以，我们要求祂给我们显示一个神迹，以使我们满足而安心。’”

巴哈欧拉答道：“你没有资格提出这样的要求，因为只有上帝考验其造物，后者却无权考验上帝。不过，我还是答应你的请求。不过上帝的圣道不是每个时刻都上演的、可以每天都要求变换花样的舞台剧。倘若如此，上帝的圣道就成纯粹的

① 巴哈欧拉先被流放到巴格达，然后到了君士坦丁堡，再到阿德里安堡，最后，祂于1868年被囚禁在阿卡，即“至大监狱”。

儿戏了。

“所以乌里玛必须集中起来，一致地选定一个神迹并述诸书面，在这个神迹演示过后，他们将不再对我持有疑心，全都心口如一地承认我使命之真确性。让他们在这张纸上签章为证，再拿来给我。以下必须作为大家一致接受的准则，即，如果神迹演示成，他们就不再怀疑；如果不成，本人就承担欺骗的罪名。”博学的哈桑·阿慕起身答道：“那我就无庸多言了；”接着他吻了圣者的膝盖，然后离开了，尽管他并非信徒。他召集乌里玛并向他们传达了这神圣的口谕。他们经一道商议后却说，“此人乃一巫师，他也许会搞出个巫术来，那我们将无话可说。”基于这一想法，他们没敢再进一步纠缠。^①

这位哈桑·阿慕此后在很多集会上都曾言及此事。离开卡比拉后，他去过克尔曼沙阿及德黑兰，并将有关此事的详细叙述四处传播，还特别道出了乌里玛的恐惧与退缩。

简而言之，祂在东方的所有敌手都公认祂的崇高伟大及其学识与美德。虽然都是祂的敌人，他们提到祂时却总是以“著名的巴哈欧拉”称之。

当这伟大的圣光从波斯地平线上腾起时，所有的人，公卿大臣、乌里玛们及其他各阶层的人，都起来反对祂，以极大的敌意逼迫着攻击祂，并宣称“此人企图压抑并摧毁宗教法规，以及国家和帝权。”同样的话也有人对基督说过。但巴哈欧拉独自一人，毫无支持地抵挡了这一切，并且从不示弱。最后他们说，“只要此人仍在波斯，就将国无宁日；我们必须驱逐他，以使波斯回复平静。”

他们接着对祂使用暴力来迫使祂自动离开波斯，以为用这种手段会熄灭其真理之光，结果适得其反。圣道更为弘扬，其

^① 巴哈欧拉在这一场合的犀利判断震慑住了心怀恶意的敌人。他们当然无法确定演示什么神迹。

火焰更旺更烈。开始还只在波斯境内传布，可巴哈欧拉的流放却使之传到了其他国家。后来祂的敌人说，“阿拉伯伊拉克^①距波斯还不够远，必须把他弄到更远的国家去。”这便是波斯政府决定将祂从伊拉克流放到君士坦丁堡的原因。此事再一次说明圣道是绝不会被削弱一点的。后来他们又说，“君士坦丁堡是一个商贾云集、诸族聚居之地，其中波斯人为数不少。”由于这个原因，波斯当局又把祂放逐到更远的鲁米利亚。但是在那里，圣道更加兴旺，势头更为强劲。最后他们又说，“这些地方无一处可免除他的影响，我们得把他发配到使他削弱得毫无力量的地方去，在那儿，他的家人和随从都得屈服于那种极端的苦难。”于是他们选择了阿卡监狱，那个特别为杀人犯、盗窃犯、抢劫犯所设置的大牢，他们也确把祂归类于这些人。但是上帝的力量显现了：祂的言辞被传扬，巴哈欧拉的伟大更为显著；因为正是在牢狱这样屈辱的境地中，祂使波斯社会从一种形态进步到另一种形态。祂挫败了祂的敌人并向他们证明了他们是无法抗拒圣道的。祂的神圣教义渗透各地，而其圣道则得以建立。

的确，祂的敌人曾在波斯全境以最大的仇恨与祂对抗。他们囚禁、杀戮并鞭笞其信徒，烧毁并夷平了数以千计的寓所，用尽各种手段企图搞垮并根除这一圣道。尽管如此，那圣道在杀人犯、路劫者及窃贼之牢狱中却愈显出崇高。祂的教义传到国外，祂的劝诫感化了很多曾经满腔敌意的对头，使他们成了坚定的信徒。就连波斯政府本身也醒悟了，并为乌里玛的过错所导致的后果而追悔莫及。

巴哈欧拉一来到圣地的那个监狱，明智之士就意识到上帝在两三千年前由先知之口道出的福音又显示了，上帝是信守诺言的，因为祂已经启示了一些先知并发出了“神圣之主^②，将在

① 伊拉克，相对于旧称“阿扎姆伊拉克”今称阿拉克的伊朗地区。

② 原文为“The Lord of Hosts”（万军之主）。——译注

圣地显身”的福音，所有这些诺言都兑现了。要不是因为敌人的迫害、贬黜和流放，巴哈欧拉被迫离开波斯而到圣地支起帐篷确是很令人费解。祂的敌人以为囚禁会彻底摧毁和消灭这天佑的圣道，但这个牢狱事实上却是对祂的最大帮助并变成了其圣道的发祥地。巴哈欧拉神圣的声望遍及东西方，真理之阳的光芒照耀了全世界。荣耀归于上帝！祂尽管是个囚徒，其帐篷却在迦密山上撑了起来，祂还威仪凛然地四处巡行。每一个到过其尊前的人，无论是朋友还是生人，都说“此人乃帝王，而非囚犯。”

祂一到阿德里安堡的监狱，便致函拿破仑三世，是经一位法国使节送去的。信函大意是“过问一下我们所犯何罪，为何被囚禁于这城堡黑牢里”。拿破仑三世没有回复，接着第二封函又签发了，此函收录于《海卡尔书简》^①中。其大意是：“拿破仑啊，因为你不听我的宣言，因为你不作答复，你的统治权不久就要从你的手中被夺走，你将遭到彻底的毁灭。”此函经谢萨·科达法库^②的关照邮送给了拿破仑，所有跟从祂流亡的人都知悉此事。这个警告的文本后来遍及全波斯，因为那正是《海卡尔书简》传到波斯各地的时候，而这封信就收录于此书中。此事发生于1869年，当这部《海卡尔书简》在波斯和印度流传时，信徒们人手一册，大家都在拭目以待后事的发生。不久后的1870年，普法战争爆发了，尽管那时无入料及德国的胜利，拿破仑却蒙耻而败。他向敌人投降了，从荣耀之巅坠入了屈辱之谷。

其他的国君也收到了书简。其中有一封给波斯王纳西尔丁的，在信中巴哈欧拉说：召见我，再召集乌里玛来，问出论据和证明，使得是非曲直都能公诸于世。纳西尔丁将这封福佑

① 巴哈欧拉宣道后所著的一部圣作。

② 驻叙利亚一位法国领事的儿子，与巴哈欧拉关系友好。

之函发送给乌里玛并对他们提出，他们应该承担起这一使命，但他们没敢这么做。于是波斯王又要求他们当中最负盛名的七个人联合写信函以回应挑战。过了一段时间，他们将那福佑之函还给了波斯王并说，“此人是个宗教的反对者，是国王的敌人。”波斯国王陛下大为恼火，说“这是一个要证据和论证的问题，一个关乎真理还是谬误的问题，跟敌对政府有何相干呢？唉，我们曾何等尊重的这些乌里玛，竟然连这样一封信都回复不了！”

简而言之，巴哈欧拉的《致诸君王书》中所记载的一切都在兑现：如果我们对照一下1870年以来所出的大事，会发现已发生的事，件件皆如巴哈欧拉的预言，其仅剩的几个预言日后也将显现。

还有一些外国人，以及不是信徒的其他宗派人士，也同样把许多神妙的事归因于巴哈欧拉。有人信之为圣贤，还有人甚至撰写了关于祂的论文。其中有个叫萨义德·达乌迪的，是巴格达的一个逊尼派伊斯兰教学者，曾写过一篇短文叙述巴哈欧拉的某些超凡行为。即便是当今，在东方各地，仍有些人虽然对祂的显圣并不确信，却还是相信祂是位圣者，并传说着归因于祂的奇迹。

综而述之，祂的对手、同道以及那些在圣所受到接见的的所有人士，都承认并见证巴哈欧拉的伟大。虽然他们不信奉祂，却还是承认祂的崇高，一旦他们进入那圣所，巴哈欧拉的威仪就会对其中的大多数人产生这样一种效应：致使他们无以措词。这样的事不知发生过多少次：祂那些最为恶毒的敌人行前暗下决心说，“我到祂面前要如此这般地说话，要如此这般地与祂辩论。”可一旦进至巴哈欧拉尊前，他就变得惊惶失措，哑口无言了。

巴哈欧拉从未研习阿拉伯语，没有老师，没有人辅导，也不曾入学。尽管如此，祂用阿拉伯语所作的神圣解说及阿拉伯

文著作所表现出的辩才和文采，连最有成就的阿拉伯学者都目瞪口呆。他们全都承认并宣告：祂是无可比拟、无人匹敌的。

倘若我们细查一下犹太经文，会看到显圣者从未对否认祂的人说过“你想要什么奇迹我随时可以演示，我还将接受你提出的任何考验”这样的话。但是在给波斯王的信中，巴哈欧拉清楚地写道，“去召集乌里玛，再传召我，那些证据和论证就可以确立。”^①

五十年间，巴哈欧拉面对敌人威如山峦，祂的敌人们都企图消灭祂，并欲置之于死地。他们算计过上千次阴谋欲加害并毁灭祂，五十年里，祂随时都处于险境当中。

如今波斯王国处于如此腐败而颓废的形势下，以致于一切有识之士，无论是波斯人还是外国人，只要意识到局势之真实状况，都认为波斯的进步、文明和重建取决于这位伟人之教义的传播及其教旨的发展。

基督在其福佑的时代，事实上只教育了十一个人。其中最伟大的是彼得。可是他在受到考验时曾三次否认基督。尽管如此，基督的圣道后来仍遍布世界各地。今天巴哈欧拉已教育出成千上万的灵魂，在屠刀的威胁下，他们高呼“亚巴哈乌阿卜哈”^②的喊声仍直上九霄；在考验的煎熬中，他们则容颜焕发如赤金一般。那么，想想未来更将如何。

最后，我们必须公正，必须承认这一荣耀之生命是何等地堪当神圣教师，由祂所显示的征象是何等的奇妙，而通过祂，这个世界又显示了何等的力量与权能！

① 阿博都-巴哈之所以举出这个描述巴哈欧拉之睿智卓识的例子，是为了强调：以奇迹来证明神圣显示者之真实性是无用的。请参阅本书第22章。

② Yá Bahá'u'l-Abhá，巴哈信徒用来宣示其信仰的一个呼号，字面意义为“祢荣耀中的那荣耀啊！”

十 巴哈欧拉的显圣地位及其使命的明确性 (引自《但以理书》的经传性证据)

今天，让我们到桌边上来谈些证据。倘若你曾在昭然圣光^①所显现的日子里来到这个福佑之地，假若你曾到过祂尊前之殿，目睹了祂的耀目圣美，你就会明白，祂的教义和完美无需进一步证明。

许多人只因为有幸觐见祂，就成了坚定的信奉者，就不再需要其他的证据，甚至那些拒绝祂、痛恨祂的人，在见过祂之后，也都证实祂（巴哈欧拉）的尊贵道：“此人确系高妙之才，只可惜竟作那等奇怪宣称^②！其他方面，他所言及的一切都可以接受。”

但是如今，神圣实质之光^③既已隐没，人人都想得到证据。所以我们应众人所求摆出了其宣说之真确性的理性证明。我们还要举出另一个证明，一个对公正者而言仅此足矣、无可否认的证明。那就是：这位英才人杰在“至大监狱”^④里托举起了祂的圣道。从这个牢狱中，其光芒已普照到外邦，其声誉征服了世界，其荣耀遍及东西方。迄今为止，这等奇事还未曾有过。

若有公义，就会有共识；但某些人，即使世上所有的证据都陈列眼前，他们也不会作公正的判断。

然而，各邦列国竭尽了全力都无法抵挡祂。确实地，祂形

① 指巴哈欧拉。

② 指巴哈欧拉关于自己神圣使命的宣告。——译注

③ 指基督等出现于巴哈欧拉之前的神圣显示者们。——译注

④ 巴哈欧拉对监狱之城阿卡的称谓。

单影只，被囚禁，受镇压，可祂却成就了祂所向往的一切。

我不想提及巴哈欧拉的奇迹，因为人们会说那些不过是传说而已。可信之为真，也可认之为讹，如同《福音书》中所记载的基督的奇迹一般。由于向我等讲述故事的是基督的使徒而非别人，因此犹太人不予接受。如果要我谈巴哈欧拉的一些超凡行为，那是数不胜数，这在东方已得到了公认，甚至为一些非巴哈伊所认同。但是这些叙述并不能成为所有人都信服的证明和根据。听者也许会说，这样的故事未必与事实相符，因为众所周知，其他教派也列举其始创者所显的奇迹。例如，婆罗门教徒就讲述种种神迹。我们凭什么或可得知那是假的而这是真的呢？倘若这些是杜撰的，则其他的也是杜撰；倘若这些被普遍接受，则其他的也可被普遍接受。因此，这些故事都不能成为令人满意的证明。的确，奇迹仅仅对于目击者而言可成为证据，甚至目击者也可能不以其为奇迹而只当是巫术。人们不也传述一些魔术师的非凡本领吗？

简而言之，我意是指，巴哈欧拉有过许多奇闻，但我们不提，因为它们并不对这个世上的所有人构成证明或证据，甚至对于那些目睹者也不能成为决定性依据。他们可以认为那些都纯属巫术。

此外，被提及的许多先知的奇迹多数都具有某种内在的涵义，比如，《福音书》中记载：基督殉道之时，阴霾密布，地动山摇，庙宇中的帷幕自上而下一裂为二，且有死者出自墓冢。倘若确有其事，那可实在骇人，定然会录入年史当中，并导致人心惶惑；那些兵士要么已将基督从十字架上放下，要么早已逃之夭夭。然而，这些事件在任何史籍中都未见记载。所以很显然，不应按照字面意思去理解它们。只因其中有着某种内含的深义^①。

我们的目的不是要否定这样的奇迹，我们的意思只是，它

^① 参阅本书第22章。

们虽不能成为决定性的证据，但却有本身内在的含义。

为此，今天在桌边，我们就要提出圣典中一些经传性证据的阐述。因为直到此刻，我们所谈到的还都是理性的证明而已。

一个严肃探索真理的人应该是在这样的状态之中，即，如焦渴的灵魂渴望着生命之水；如鱼儿挣扎着游向海洋；如受着痛楚折磨的人索求着良医的灵药；如迷途的商旅奋力找寻着正确的路向；如迷失漂泊的航船抗争着抵靠得救的岸港。

所以，寻道者必须具备一定的素质。首先，他须公正，除上帝之外超脱一切；他必须完全转向那至高的地平线，必须摆脱自我与激情的束缚，因为凡此种种皆为障碍。而且，他必须能忍受任何艰难困苦；他必须纯粹圣洁，超脱于对尘世万物的爱与恨。何故？因为他眷爱任何一个人或任一事物的事实就可能阻止他去认识另一个人或另一事物中的真理。同样，对任一事物的憎恶也可以成为辨认真理的障碍。这就是那种求索的状态，求索者必须具备这些素质和品德。只有达到了这种状态，他才有可能获见那实质的圣阳。

现在让我们转入正题。

世界上各个民族都在期待两位显圣者，祂们必定驾临于同一个时代；世人也都期待这个允诺的实现。在《旧约》中犹太人得到了关于“万军之主”和“弥赛亚”的允诺，而《新约》则允诺了基督和“以利亚”的再临。

在穆罕默德的宗教里有关于“米帝”^①和“弥赛亚”的允诺，琐罗亚斯德教（又称“祆教”或“拜火教”）和其他一些宗教中也有同样的允诺。我们若是一一道来，将耗时过长。实质上，所有宗教都得到了关于两位显圣者接踵而至的许诺。预言中说，在这两位显圣者的时代里，地球将其有变，存在界将更新，万物将披上新装，正义和真理将统御世界；敌意和仇恨将消失；导致人群、种族和国家纷争的一切原因将绝迹；团

① 疑为“马赫迪”。——编者注

结、融洽与和谐之道将显现。怠慢者醒觉，盲者睁眼，聋者复聪，哑者开口，患者康复，死者重生。和平取代战争，友爱征服敌对，纷争之因被根除，真正幸福得以实现。尘世必成天国之映照；人类必成神圣之宝座。万邦一统，众教相合；人人都将成为同一家庭、同一宗族里的一员。世上的各个宗教将融合为一；由于种族、国家、个性、语言和政治所导致的迷信盲从将全然消逝；所有的人都将获得万军之主荫蔽之下的永恒生命。

现在，我们必须引证圣书，证明这两位神圣显示者已经来临。我们要从圣典中找出证据，因而我们必须先探究先知预言的真义。

几天前，我们已在桌边确立了这两位显圣者之真确性的理性证明。

《但以理书》总述道：自重建耶路撒冷到基督殉道，就指定为70周；值基督殉道之时，祭礼暨成，祭台便撤。^①这其实乃是基督显圣的一个预言。这70周的时间始自耶路撒冷的修复与重建。关于这一史事，有三位君王签署了四个命谕。

第一个由波斯王居鲁士签署于公元前536年，此事记载于《以斯拉记》第一章。第二个关于重建耶路撒冷的令谕由波斯王大流士签署于公元前519年，此事记载于《以斯拉记》第六章。第三个由波斯王亚达薛西于其在位第七年，即公元前457年签署，此事记载于《以斯拉记》第七章。第四个则是亚达薛西王于公元前444年签署的，此事记于《尼希米书》第二章。

然而，但以理是特指签署于公元前457年的第三个令谕。70周等于490日。据圣典的经文，“一日”就是一年，因为《圣经》云：“主的一日顶一年。”^②所以，490日便是490年。亚达薛西王签署的第三个令谕是在基督诞生之前457年，而基督在

① 参阅《但以理书》9:24。

② 参阅《民数记》14:34。

殉道升天时是三十三岁。把33和457加起来，结果就是490年，也就是但以理所预言的基督显圣的时间。

不过，在《但以理书》第九章第二十五节，这一点是用另一种方式来表述的，即，7周加上62周；这显然不同于第一个说法。很多人对此差异迷惑不解，努力想要协调这两种表述。何以一说为70周，而另一说又是62加7周呢？这两种说法不相符啊。

然而，但以理提到两个日期。其中一个始于亚达薛西王让以斯拉重建耶路撒冷的命令；这也就是到基督升天使得献祭中断时的那70周。

第二个日期见于第二十六节，指耶路撒冷的重建结束之后到基督升天，会有62周，另7周为耶路撒冷的重建期，耗时49年。如果你将这7周加上那62周，便得69周，而最后一周（69-70周），基督升天了，这样70周便完整了，并无相互抵触。

既然基督的显圣已被但以理的预言所证实，让我们再证明一下巴哈欧拉和巴孛的显圣。到目前为止，我们对此所谈的还只是些理性的证明，现在我们要说说经典里的证据。

《但以理书》第八章第十三节经云：“那时，我听见有一位圣者说话，又有另一位圣者问说话的那位道：‘每日不当的祭祀及毁损的罪过使得圣所与主人都遭到践踏，这样的异象将持续多久呢？’（第十四节），然后他答道：‘要长达2300日，此后圣所会得到洁净。’（第十七节），但是他又对我说，‘末日之时就是这等异象。’也就是说，这些不幸、这种荒废、屈辱与堕落将为时多长呢？意即，何时才会有显圣的黎明啊？后来他答道：‘2300日，然后圣所将得以洁净。’简言之，这一段的意思是说，他将那时间定为2300年，因为在《圣经》中一日为一年。那么，从亚达薛西王重建耶路撒冷的令谕签署之日起，直至基督诞生之日，共有456年；而从基督教诞生到巴孛显圣之日共是1844年。将456年加上这个数便为2300年。

这就是说，但以理的预见将在公元1844年实现；而根据《但以理书》的确切记述；这就是巴孛显圣之年。看看，他把显圣的年份确定得多么清楚。不会再有比这更明了的关于显圣来临的预言了。

在《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第三节，基督清楚地说，但以理这个预言所指的就是显圣之日；经文是这样的：当祂（基督）在橄榄山上坐着时，弟子们悄然前来晋见祂，说：“请告诉我辈，何时会有这等事？您要来临之时以及世界末日之时会有什么征兆呢？”作为回答，祂给他们作的解释之一就是（第十五节）：“那时你们会看到先知但以理所言及的——那行毁损的丑恶就立在圣地之内（愿读经者明了此句含义）。”在此答复中，基督让他们查阅《但以理书》第八章，并说任何人读到这段话都会明白，此处所言正是指我们这个时代。想想，《旧约》和《福音书》中关于巴孛的显圣讲得多么清楚！

最后，让我们再根据《圣经》来解释一下巴哈欧拉显圣的日子。巴哈欧拉显圣之日是根据穆罕默德使命开始的阴历年以及祂的伊斯兰教纪元来计算的，因为伊斯兰教使用阴历，而且所有与礼拜相关的诫命都是循阴历而行的。

在《但以理书》第十二章第六节，经云：“有人对一位穿着麻布衣、立于河水之上的人说，要多久这些异事才终结呢？那穿着麻布衣、立于河水之上的人将左右手举向了天空，我听见他凭着那位永生者发誓：那将要一载、两载、再加半载，届时，主发其权能成就了对其子民的大业，所有的那些异事就都将完结。”^①

我既已解释过“一日”的意义，就不必再说明了。但简而言之，天父的“一日”算作一年，而“每一年”有“12个月”。这样，“三年半”即是“42个月”，而“42个月”就有

^① 参阅《但以理书》12:6-7。

“1260日”。按伊斯兰教历的算法，巴孛，即巴哈欧拉的先驱，就出现在伊斯兰教纪元的1260年。

此后，在第十一节，经云：“每日的祭祀将被撤除，导致毁灭的丑恶将得以形设，从那时起，将历时1290日。得福的是那一直等过1335日的人。”^①

这种阴历的计算法始自穆罕默德先知地位被宣告于希贾兹之地的日子，那是祂使命开始后的第三年。因为穆罕默德在其先知地位的伊始，是秘而不宣的。除了赫底彻·韦赖盖·伊本·瑙法勒^②，再无他人知晓，三年之后祂才宣告。而巴哈欧拉在穆罕默德使命宣示后的第1290年，公开了祂的显圣地位^③。

① 可参阅经文中的第11、12节。

② 韦赖盖·伊本·瑙法勒，赫底彻的堂兄。

③ 穆罕默德宣示其使命后一千二百九十年是伊斯兰教纪元1280年，即公元1863年至1864年，正是在这一时期内（1863年4月），巴哈欧拉在离开巴格达前往君士坦丁堡时，向祂周围的人宣告，祂就是巴孛所预言的显圣者。巴哈伊教徒所举行的里兹万圣宴就是为了庆祝这个宣示。里兹万节得名于巴格达城外的里兹万花园，巴哈欧拉曾在此园逗留了十二天，并在此间宣告了其使命。

十一 上帝宗教的律法及其周期性演进

（圣约翰《启示录》第十一章评注）

圣约翰《启示录》第十一章开篇，经云：“有一根长五码半的苇杆赐予了我，天使立身而言道：起来去量一量神的殿堂与祭坛，以及在殿中礼拜的人们。

“但神殿外的院落除外，不必量；因那已给了外邦人，圣城将被他们践踏42个月。”

这根“苇杆”便是指一位如同芦苇一样的完人。这种比喻的意义在于：当芦苇之内中空无物时，它便能奏出美妙的旋律；又因为这乐声、这旋律并非来自芦苇，而是来自吹奏它的吹笛者；所以说那位福佑者圣洁的心灵，除了上帝之外，不存任何私念，坦荡而纯粹，免去了一切属于尘世的牵挂，而成了圣灵的伴侣。其所言并非出自于祂本身，而是出自那位真正的吹笛者。这乃是一种神性启示。因此，祂被比喻为芦苇；而这芦苇又如一根木杖——就是说，它是每个弱者的扶助，是人类的支持。它还是神圣牧人手中的牧鞭，凭着它，圣牧就能保护祂的羊群，并领他们进入天国之原。

然后，经文又道：“天使立身而言道：起来去量一量神殿与祭坛，以及在殿中礼拜的人们。”就是说要比较并估量一下，估量就是（程度的）测定，所以天使说：量一下神殿与祭坛，量一下在神殿里礼拜的人——也就是说，调查了解一下他们的真实状况，了解他们的水平和状态，他们所具备的条件、美质、他们的行为和品德；以使你自己了解那在圣洁之中居于“至圣之所”的神圣灵魂的奥妙。

“但神殿外的院落除外，不必量；因那已给了外邦人。”

在基督纪元的第七世纪之初，当耶路撒冷被占时，“至圣之所”，即所罗门所建的神殿，表面看来是受保护的——但至圣之所外边的院落被夺走，给了外邦人。“圣城将被他们践踏42个月。”——也就是说，外邦人将统摄并控制耶路撒冷42个月，即1260日，因为“一日”代表一年，据此算法，便有1260年。这正好等于《古兰经》的施行周期。因为，在圣典中，“一日”乃一年；如《以西结书》第四章第六节，经云：“你将蒙受犹太家族所行的不公达四十日，我向你指定‘一日’为一年。”

这句经文预言了伊斯兰教天启的使命周期，耶路撒冷在这段时期被践踏，意味着它丧失了荣耀——但是，“至圣之所”仍然被保存、保护和尊重——直至1260年。这里的“1260年”是一个关于巴孛——即巴哈欧拉的“门”——显现的预言，此事发生在伊斯兰教纪元的1260年。这1260年的期限既已结束，圣城耶路撒冷如今就开始变得繁华热闹、欣欣向荣起来。任何人若在60年前见过耶路撒冷，又在今日再见它的话，就会知道这个城市变得有多么的密集和兴旺，又是如何再度辉煌的了。

这是摘自圣约翰《启示录》里一些经句的外在意义，然而，还有另一种解释和象征意义。那就是，上帝的律法可划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根本基础，包括所有灵性的事物——也就是指灵性的品德和神圣的品质；这部分是不会变化、不会更改的——这就是“圣中之圣”，也就是亚当、诺亚、亚伯拉罕、摩西、基督、穆罕默德、巴孛及巴哈欧拉律法之精髓，是永恒的，在一切先知周期里都是确定的，这部分永远不会被废除，因为它是灵性的真理，而不是物性的真理；它是信仰，是知识，是笃信，是公道，是虔诚，是正直，是值得信赖以及对上帝的爱，是仁慈、纯洁，是超脱、谦恭，是温良，是耐心，是坚贞。它待穷困者以仁慈，给受害者以保护，给不幸者以施

予，给沦落者以提举。

这些神的品质，这些永久的诫命，将永远不会被废除；相反，它们是持久的，永永远远确定了。这些人性的美德在各个不同的天启周期里都被再兴；因为每个周期之末，上帝的灵性律法——即人的美德——便会消失，只剩形式存在。

这样，在摩西时代之末，即基督教出现那段时间，上帝的律法在犹太人当中消失了，只剩没有灵性的形式，“圣中之圣”远离了他们，而耶路撒冷的外院——用于宗教之形式的表达——则落入了外邦人之手。同样，基督教的根本教义原则——人最美好的品德——也曾消失殆尽；它的形式则保留在僧侣和教士手里。同样，穆罕默德宗教的根基也曾经消失，其形式则留在官派乌里玛手上。

上帝之宗教的这些基础是灵性的，是人类的美德，不可能被废除。它们是不可取缔的，永恒的，并在每位先知的天启周期里都得到再兴。

上帝之宗教的第二部分，是关于物质世界的，包括了斋戒、祈祷、礼拜的仪式、结婚离婚、奴隶制的废除、法律的程序、调解、以及对谋杀、暴力、盗窃和伤人等罪行的惩罚。上帝律法的这一部分，在每一先知周期里都要应时代的需要进行修订和更改。

简而言之，“至圣之所”（圣中之圣）这个词是指永远不修改，不变化，也不废除的灵性律法。“圣城”是指物质性的律法，是可能被废除的，并且这种被称为“圣城”的物性律法将被践踏1260年。

“而且，我将把力量赋予我的两位见证者，他们穿着麻布衣，将作出1260日的预示。”^① 这两位见证者就是上帝的使者穆罕默德和阿布·塔里布之子阿里。

^① 《启示录》11:3。

据《古兰经》，上帝对其使者穆罕默德说：“我们已使你成为一位见证人，喜讯的预报者，以及警告者。”——也就是说，我们已将你确立为见证者、福音的宣告者以及天咒的传达者。见证者即是验证事物之真伪是非的人。这两位见证者的诫命将实施1260日，一日代表一年。那么，穆罕默德便是“根”，阿里乃是“干”，如同摩西与约书亚。经文道：他们“穿着麻布衣”，就是说，他们显然将身穿旧衣裳，而不是披着新装；换言之，他们在人们眼里初时并无光彩，他们的圣道也并不新鲜；因为穆罕默德的灵性律法与基督在《福音书》中所定的并无二致，祂的物性法律则大部分与《摩西五经》所记相符。这就是旧衣裳的含义。

接着，经云：“他们是两棵橄榄树，是立于尘世之神主尊前的两支灯烛。”^①这两个灵魂被喻为橄榄树，因为当时所有的灯盏都是用橄榄油来点燃的。意思是说：上帝的智慧之光作为世界的启蒙之因，便由这两个人体现出来。这些上帝之灯会发光发亮，因而他们又被比作两支灯烛：灯烛乃是光的居所，光亮便是由灯烛放射而来的。同样，指引之光也将由这些光辉的灵魂身上放射出来。

经文又道：“他们立于上帝尊前”，意思则是：他们将服务于上帝，并教化其子民，正如他们教化阿拉伯半岛上野蛮的阿拉伯游牧部族一样，他们的教育使这些人在当时达到了极高的文明程度，他们的美誉和声望举世闻名。

“而假使有人欲加害于他们，那他们口中会喷出火焰来将其敌人吞没。”^②就是说，没有人能抵抗他们，倘若有人贬低其教义和律法，那人就将被同样出自于他们口中的诫律所包围、所消灭；任何试图伤害、诋毁和仇视他们的人都将出自

①《启示录》11:4。

②《启示录》11:5。

他们之口的诫命所摧毁。事实正是如此：他们所有的敌人都被征服、陷入困境以至湮灭了。上帝就是如此显著地来协助他们的。

然后经云：“他们有权关闭天空，使得在他们作预言的日子里不下雨。”^①就是说，他们的天启周期内，他们将如同帝王。穆罕默德的诫律和教义，以及阿里的诠释和解说，是一种天国的恩典，他们若是意欲给予这恩典，就有权如此行事。他们若不愿意，那雨就不会下。在此处“雨”就代表着恩典。

此后，经文又道：“他们有权变水为血”^②，意思便是说，穆罕默德的先知地位与摩西的一样，而阿里的权能则与约书亚的相仿——假如他们有意要做，他们可以使尼罗河的水都变成血，这只是对那些埃及人以及那些否认他们的人说的——也就是说，由于这些人的无知和自傲，其活命之物也可变成其致命之因。所以法老的统治、财富、权势及其臣民，虽然曾一度使这个国家充满生气，但由于他们的顽抗、拒绝和骄傲，这一切变成了其衰亡、毁灭、溃散、败落以及穷困的导因。所以，这两位见证者具有毁邦灭国之能。

接着，经文又道：“他们还可随时随意以种种灾祸给世界以重创。”^③意即他们也将有权并具备必要的物质力量来教训邪恶势力、那些压迫者以及暴徒们，因为上帝已将外在的和内在的力量都赐给了这两位见证者，他们因此能够教育和改造那些如野兽般凶猛、残暴而狠毒的阿拉伯游牧民族。

“当他们见证完成时”^④意思是指当他们已完成了所被命谕去做的事情，即，传达了神的旨意，传扬了神的律法，宣传了天国的教义，达到了使灵性生命之征象显现于人灵之中的意

①《启示录》11:6。

②《启示录》11:6。

③《启示录》11:6。

④《启示录》11:7。

图，人类世界的美德之光已大放光芒，游牧部落群的全面发展得到了实现之时。

“从那无底之渊里爬出来的野兽将与他们恶战，并将战胜他们，还杀害了他们。”^① 这只野兽指出自谬误之渊却又攻击他们的倭马亚人。他们起来对抗穆罕默德的宗教，对抗阿里的真确性——换言之，就是对抗上帝的爱。

经云：“野兽将与这两位见证者交战。”^② 是说一场灵性的战争，指这野兽将全面对抗这两位见证者的教义、礼俗和制度，以致于藉着这两位见证者的力量而传扬于那些民族和部落中间的美德和美质都烟消云散，动物的本性和肉欲将会得势。所以，这只与他俩交战的野兽将获胜——就是说，来自这只野兽的谬误之黑暗将越出世界地平线，并杀害两位见证者——换句话说，就是它将摧毁他们在人民当中广为传播的灵性生活，完全抹掉神圣的律法和教义，将上帝之宗教糟践于足下。之后，除了一个没有灵性的躯壳以外，就别无所剩了。

“而他们的尸体将横陈于那个伟城的街头，此城照灵意称作‘所多玛’和‘埃及’，也就是我们的主被钉上十字架之处。”^③ “他们的尸体”指“上帝的宗教”，而“街头”指“众人的眼里”。“所多玛和埃及”即“我们的主被钉上十字架之处”，便是叙利亚地区，特别是耶路撒冷，后来倭马亚人在该地建立了政权；正是在此地，上帝之宗教以及神的教义最先消失，只留下一个没有灵的躯体。“他们的尸体”表示那如同无灵的死尸般留了下来的“上帝的宗教”。

“有不同民族、不同宗教、操不同语言、来自不同国度的人们将看着他们的尸首三日有半，却不忍将死尸置入坟中。”^④

① 《启示录》11:7。

② 《启示录》11:7。

③ 《启示录》11:8。

④ 《启示录》11:9。

正如前文解释过的，在圣典的词汇中，“三日半”代表“三年半”，而“三年半”就是42个月，42个月就是1260日。因为据圣典经文，“一日”代表“一年”。所以此话的意义为：在1260年当中，即在《古兰经》的周期里，各国家、各部落、各民族都会看着他们的尸体——也就是说，他们会把上帝之宗教当作一种场面来保留；虽然他们不循之行事，却仍然不把那尸体——表示上帝之宗教——放入墓穴。就是说，在表面上，他们守着上帝之宗教，不叫它从他们生活中完全消失，也不让它的形体完全毁灭湮没。然而，他们将在实质上疏离它，在表面上却保留它的名称和纪念。

那“各宗、各族、各国”则是指聚在《古兰经》荫蔽之下的人们。表面看来，他们不让上帝的圣道与律法完全毁灭湮没——因为他们仍在作祷告并斋戒，但作为上帝宗教之根本教义原则的道德和品行，以及对神圣奥秘的认知，皆已消失；人类世界的“美德之光”，即爱上帝和认知上帝的结果，都已熄灭；残暴、压迫、恶念及邪欲已经得势。上帝律法的躯壳像尸体一般暴露于人前长达1260日，一日算作一年，这段时间正是穆罕默德的天启周期。

人们丧失了这两个人所建立起来的一切，即上帝律法的基础，也摧毁了人类世界的美德，即神的恩赐和穆罕默德宗教的灵魂，以致诚实、公正、仁爱、团结、纯朴、圣洁、超脱等所有这些神圣品质都已远离了他们。在这个宗教里，就只剩下祈祷和斋戒被保留下来；这种状况持续了1260年，正是《弗尔干》^①周期的时限。这就好像是那两个人死了，而他们没有灵魂的尸体却保留着。

“那些居于地上的人们幸灾乐祸、欢欣快意，还要互赠礼品，因为这两位先知曾使那些居于地上的人受苦。”^② “那

① Furqan，《古兰经》的别名，意为准则。

② 参阅《启示录》11:10。

些居于地上的人”表示其他的国家和民族，例如欧洲人和远东人，他们见到伊斯兰教的性质完全变了，神的律法被背弃——以致美德、热忱和光荣都远离了穆斯林，他们的品质也已改变，道德的堕落已腐蚀了伊斯兰的子民，后果便是：他们将被其他民族所征服——所以他们为此欢喜高兴。事实正是如此。看看这个曾经达到强盛之巅峰的民族今日是如何受尽屈辱和践踏的吧！

其他民族“将互赠礼品”表示他们将彼此照应，因为“这两位先知曾使那些居于地上的人受苦”——也就是说，这两人曾经打败了世上的其他国家和民族，并征服了他们。

“过了三日半之后，来自神的‘生命之灵’，进入他们的躯体，于是他们站立起来，看见的人都极为惊恐。”^① 三日半，如我们先前所解释的，就是1260年。那横陈于街头，没有灵魂的两具尸体代表着穆罕默德所建立、阿里所传扬、然实质已去、唯有形式的那些教义和律法。灵气再次进入他们，表示那些基础和教义又再度确立。换言之，就是上帝之宗教的灵性曾变为俗物，美德曾变为罪恶、对上帝的爱曾变为仇恨，开明曾变成阴暗，神圣的美质曾变为邪恶的品性，公正曾变为暴行，慈悲曾变为敌意，真诚曾变为虚伪，指引曾变为谬误，纯洁曾变为淫乱。然而，三日半过后，据圣典术语，即过了1260年，这些神圣教义、天国的品德和完美，以及灵性的恩赐，都由于巴孛的出现和库杜斯的忠诚而得以再兴。^②

神圣的和风吹送，真理之光照耀，赋予生命的春季来临，指引之晨已破晓。这两具无生命的躯体又复活了，而这两位伟人——一位始创者，一位宣教者——的崛起就像两支灯烛，因为他们以真理之光照亮了世界。

① 参阅《启示录》11:11。

② 库杜斯，巴孛的主要门徒，十九个“新生字母”之一。

“他们又听到一个来自天国的宏亮的声音对他们说：‘上到这里来吧’，于是他们升上了天国。”^① 意思是说，他们从不可见的天国听到上帝之声说：“你们为了传达教义和福音已作完了一切该做的事，你们已向世人传达了 my 旨意，并高扬了神的召唤，且已经尽到了你们的职责。现在，如基督一样，你们必为那受挚爱者奉献出生命，从而成为殉道者。于是，那‘实质之阳’（巴忒）以及那‘指引之月’（库杜斯），都如基督一样，从最伟大的殉道地平线陨落并升上了神的天国。”

“他们的仇敌也看到了。”^② 意思是，他们的敌人在目睹了他们的殉道经过以后，才意识到：其地位之无上及其品德之崇高已验证了他们的伟大和完美。

“同一时辰里发生了大地震，该城的十分之一倒塌了，有七千人丧命于其中。”^③

这场地震是在巴忒殉道后发生于设拉子城的。当时城里一片混乱，有许多人丧生。还因瘟疫、霍乱、供给不足、粮食短缺以及饥馑和哀伤等导致了极大的骚乱，其情其景，闻所未闻。

“幸存者则惊恐之极地向天神祈祷、跪拜。”^④

当地震发生于法尔斯之时，所有的幸存者都日夜哀伤痛哭，并不停地向上帝称颂、祷告。他们是那般焦躁恐惧，以致夜不成寐。

“第二场灾难过去了，看吧，第三场灾难即将来临。”^⑤ 第一场灾难是阿卜杜拉之子穆罕默德的出现（愿祂平安）；第二场灾难是巴忒的出现——荣耀与赞美归于祂！第三场灾难是

① 《启示录》11:12。

② 《启示录》11:12。

③ 参阅《启示录》11:13。

④ 参阅《启示录》11:13。

⑤ 《启示录》11:14。

“万军之主”显圣，被允诺的圣美者光照人间的伟大日子。对于“灾难”这个问题的解释在《以西结书》第三十章中有所提及。经云：“主的话语又临到我说——人子啊，发预言宣告吧，主上帝是如此讲的：你们惨了，那个日子就是灾难！因为那一天已临近，主行事的日子已临近了。”^①

所以，很肯定，灾难的日子就是主的日子，因为，在那个日子里，灾难是给疏忽者的，灾难是给罪孽者的，灾难是给无知者的。因此，经云：“第二场灾难过去了，看那第三场灾难将迅即而至！”这第三场灾难是巴哈欧拉显现的日子，是上帝的日子；并且与巴孛出现的日子接近。

“第七位天使发言了，天上响起了宏亮的声音，它说，这世上的王国都将成为我们主的王国，和主基督的王国；祂将掌权直到永永远远。”^②

第七位天使是一位具备天国品性的人，他将带着天国的品质和性格崛起。声音洪亮高亢，足以宣说、传告神圣显示者的出现。在这“万军之主”显现的日子里，在这诸先知圣典之允诺提及的全能者的神圣周期的纪元里——也就是在上帝的日子里，灵性的神圣王国将建立起来，世界将焕然一新，一种新的精神将注入创造之躯；神圣之春即将来临；仁慈之云将普降甘霖；实质之阳将照耀人寰；赋予生命的和风将吹拂众生；人类世界将披上新袍；地表之上将成为崇高的乐土；人类将得到教化，战乱、争端、挑衅和敌意都将消逝；而真诚、正直、和平以及对上帝的崇拜将出现；团结、仁爱和手足情谊将环抱世界；上帝将君临统治直到永远——就是说，灵性永恒的天国将建立起来。这就是上帝的日子。由于曾经来过又已逝去的那些日子是分属于亚伯拉罕、摩西、基督及其他先知的；现今这

① 《以西结书》30:1-3。

② 《启示录》11:15。

个日子乃是上帝之日，因为实质圣阳将以最大的热度和光辉在此时升起。

“二十四位长老们坐在上帝尊前他们的席位上，低首伏面向上帝礼拜，说：我们感激你啊，主上帝，昔在、今在、永在的全能者，因为你已行使你伟大的权能，而威权统摄了。”^①

每一个天启周期里，护教者和圣人都是十二位，所以雅各有十二个儿子；在摩西的时代有十二位部族领袖；基督的时代里有十二圣徒；穆罕默德的时代有十二位伊玛目。然而，在这个荣耀的天启里，却有二十四位，双倍于以往其他的时代，因为这个天启之伟大与超凡有这样的需要。这些圣洁的灵魂在上帝尊前就位于各自的宝座之上则意味着他们治权长久。

这二十四位伟人，虽然都就位永久的权力之座上，但仍对“普世显圣”的出现顶礼膜拜，且个个谦恭顺从，齐说：“我们感激你，啊，主上帝，昔在、今在、永在的全能者，因为你已行使你伟大的权能，而威权统摄了。”也就是说，祢会发布祢的全部教义，祢将把世人都召集到祢的荫蔽之下，祢将把所有的人领到同一巨大帐篷的庇护中。虽然是上帝那永恒的王权，祂昔有、今有，一直都拥有的一个王国，此处的这个“王国”指的则是祂自身的显现^②；祂将颁布全部的律法与教义，这将成为人类世界之灵及其永恒的生命。那位“普世显圣”将凭灵性力量征服世界，而不是靠战争和争斗；祂将和平而宁静地行事，不用刀剑和武力；祂将以真爱建立这神圣的王国，而不是通过战争的力量；祂将凭仁慈和正直来传扬这些神圣教义，而非靠武器和严厉。祂将教育各邦各族，尽管他们有不同的状况、风俗和性格，不同的宗教和血统，正如《圣经》所说，他们将如同豺狼与羔羊、虎豹与孩童、蟒蛇与幼婴，可成为同

① 《启示录》11:16-17。

② 即上帝的最完全的显现。

志、朋友和伙伴。种族之间的斗争，宗教之间的分歧，以及民族之间的藩篱都将完全清除，世人都将在福佑圣树的庇荫之下达至完美的团结与和谐。

“各国都发起怒来了”，因为祢的教义压抑了其他民族的欲望；“于是祢的天怒也降临了。”^①——就是说，世人都被明显的失落所折磨；因为他们不遵循祢的箴言、训导和教义，他们将失去祢永恒的恩典，见不到实质圣阳的光芒。

“死人受审的时刻”^②是指那些死的——已失去了爱上帝之精神而没能分享到永恒生命的人接受公义审判的时刻；意即他们将起来领受他们应得的报应。祢将使这些人隐密的实情昭然若揭，显示出他们在存在界中的地位多么低下，他们实际上已是死神的属民。

“祢将奖赏祢的仆人，即诸先知、圣贤以及敬畏祢圣名的，或大或小的人物”^③——就是说，祢将以无尽的恩典来使正直者杰出超群，让他们闪烁于永远荣耀的地平线之上，如同天上的群星。祢将协助他们，赐予他们那作为人世之光、指引之因和获得神圣天国永恒生命之径的行为举止。

“（祢）将摧毁那些毁坏世界的人”^④意思是，神将使疏忽者丧失一切；因为盲者的盲目性将昭然可辨，明目者之所见将清晰明显；谬误之民的无知无识将被看清认明；受指引之民的知识 and 智慧将显明可见；因此，毁损破坏者必将灭亡。

“神的殿堂在天国中敞开了”^⑤表示圣耶路撒冷被发现，“至圣之所”又变得显见，“至圣之所”据智者的说法，就是神圣律法的精髓，上帝真正的天国教义。正如我们先前所解

① 《启示录》11:18。

② 《启示录》11:18。

③ 参阅《启示录》11:18。

④ 《启示录》11:18。

⑤ 《启示录》11:19。

释的，是在任何一个先知周期里都从不改变的。耶路撒冷的神殿就像上帝律法的实质，也就是至圣之所；而所有的法律、条例、礼仪以及实务性的种种规则，就是耶路撒冷城——因此它又被称作天国的耶路撒冷。简而言之，由于在这一周期里，实质之圣阳将发射出最为璀璨夺目的上帝之光，所以，上帝教义的本质将在存在界中得到实现，而愚昧无知的黑暗将被驱散；世界将得到更新，启蒙将会普及，因而“至圣之所”将会出现。

“神的殿堂在天国中敞开了”也指通过神圣教义的传播，通过这些天国奥秘的显现，以及实质圣阳的升起，成功与繁荣的大门将开向四面八方，而仁善及天国祝福的征象也将明白清晰起来。

“在祂的神殿中还可见到祂的约柜”^①——也就是说，《主的约书》将出现在祂的耶路撒冷，《圣约书简》^②的地位也将确立起来。“约书”及“圣约”的意义将昭然若揭。上帝的尊名会遍布东西，上帝之道将传遍世界。“圣约”的违背者会被贬抑、被击溃，而忠诚者将受到珍爱和颂扬，因为他们对“约书”执著不二，对“圣约”坚定不移。

“然后，出现了闪电、巨响、雷鸣、地震和冰雹，”^③意思是说，在《约书》出现之后会有一个巨大的风暴，上帝的盛怒将如电光闪耀，对圣约的违抗会如同雷声一般轰鸣回响，疑惑的震撼将如地震般强烈，对违背圣约者的惩罚会如同冰雹般痛击而下。即使是那些表明了信仰的人也会陷入种种考验与诱惑之中。

①《启示录》11:19。

②巴哈欧拉的著作之一，该书明确指出，祂本人去世后，所有的人都必须转向阿博都-巴哈。

③《启示录》11:19。

十二 巴哈欧拉的灵性周期

（《以赛亚书》第十一章评注）

《以赛亚书》第十一章第一至第十节，经云：“自耶西家的本干上将抽出嫩芽，其根茎上将长出圣枝，主的圣灵要降临于他：那智慧与悟性之灵，谋略与权能之灵，以及对主的认知与敬畏之灵；还将使他在对主的敬畏当中敏于领悟：他将不依所见下判断，不据所闻就责难。而是，以公正之度评判贫苦穷困，以平等之义谴责逆来顺受；他将以口舌之杖棒击俗世，将以唇间之气斩除邪恶。公义是他腰间的佩带，忠诚是他权杖的装饰。狼将与羊羔共居，豹将与羚羊同卧，小牛与幼狮共聚一处，并由孩童来引领它们。母牛与母熊一同进食，其幼仔则共一处歇息；狮子也像牛一样吃草；乳童在蛇洞之上玩乐，幼儿爬上了毒蛇穴也安然无恙。在我的圣山上，他们都不会受到伤害和破坏，因为地上将充满对主的认知；正如水覆盖着海洋。”

这“自耶西家将长出圣枝”也许正适用于基督，因为约瑟是大卫的父亲，耶西的后代。但由于基督是由上帝的圣灵所生，因此祂将自己称为“神的儿子”。假如祂不是如此称，这一描述会是指祂。此外，他（以赛亚）所暗示的将在那“一枝”的时代里发生的事件，如果以象征性意义解释，在基督的时代只部分实现了而并非全部。如果不以象征解释，那么确切地说来，这些征象就从未有过。例如，豹和羊，狮子和小牛，孩童与毒蛇，这些都隐喻和象征了不同的民族、人种、敌对的教派和誓不两立的宗族，他们就像豺狼与羔羊一般对立而仇

视。我们说的是由于基督圣灵的气息，他们找到了一致与和谐，活跃了起来，并共同交往了。

然而，“在我的圣山上他们都不会受到伤害和破坏，因为地上将充满对主的认识，正如水覆盖着海洋。”这些情形在基督显现的时代里并不普遍，因为时至今日，世上仍存在着敌对的民族；对“以色列之上帝”的认知还很少，更多的人则几乎没有这种认识。同样，世界和平也没有在基督的时代里出现——即，在敌对与仇视的民族之间既没有和平也没有和谐，争端与对峙尚未停息，和解与真诚也未出现。所以，即使在今天，基督教自身的各派各国之间，也还存在着敌意、仇恨和对立。

然而，这些经文却字字句句都适用于巴哈欧拉。同样，在这个神奇的天启周期里，地球将发生变革，人类世界将披上安宁美丽的衣裳。争端、冲突和杀戮将被和平、真理与和谐所代替；在各民、各族及各国之间，将出现仁爱与亲善，并建立起合作与团结，最后，战争将被完全制止。当《至圣经书》的律法实施以后，任何冲突与争端都将在一个由各国组成的世界法庭里找到绝对公正的评判，所出现的问题都将得到解决。世界上的五大洲将合而为一，众多的国家也将成为“一国”，地球之上连成一片，人类将同属一个群体。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各种族各社群的交际、联合与友谊——将达到至高的程度，以致全人类都亲同一家一族，天国的仁爱之光将普照，敌对与仇恨的黑暗将被从世上驱散。世界大和平将在世界中心撑起帐篷，而“生命之神佑圣树”将生长起来，荫庇东西各方。强与弱、富与贫、敌对的宗派以及誓不两立的民族——就像狼与羊、豹与羚、狮和牛一般——将以最完全的仁爱、友谊及公正和平来对待彼此。世界将充满科学、充满关于存在奥妙之实质的知识，以及对上帝的认知。

那么，想一想，在这个伟大的世纪，也就是巴哈欧拉的天

启周期里，科学知识已取得了怎样的进步，多少存在界的奥秘已被发现，多少伟大的发明创造已现出曙光，且日新月异，数不胜数。无需多久，物质世界的科学和学问，以及对上帝的认知，都将会有更大的进步，并显示出更美妙的奇迹，使得见到的人惊叹不已。那么，以赛亚的这一诗句，“因为地球将充满对主的认知”，便将完全地显明出来。

再想想，自从巴哈欧拉出现以来，在这段短短的时间里，自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和人种中都已有人进至这一圣道的荫庇。基督徒、犹太教徒、琐罗亚斯德教徒、印度教徒和波斯人民共容相处，并表现出最伟大的友谊和仁爱，似乎这些人已联姻结亲上千年一般；因为他们彼此之间亲同父子、母女、兄弟和姐妹。这就是狼与羊、豹与羚、狮与牛之间伙伴关系的意义。

在那无与伦比的圣枝（巴哈欧拉）显圣的日子里，将要出现的一大伟迹乃是：上帝的旗帜将高扬于各国。这就是说，所有的国家和种族都会集结在这一神圣的大旗之下——即这高贵圣枝的庇荫下，成为一个单一的大国度。宗教的和派系的对立、人种和民族的敌视、国家之间存在的分歧都将被消除。所有的人都信奉一个宗教，同属一个信仰，融合成一个人种，成为一个民族。万民共居于一国——即地球这个行星之上。诸邦列族中间将实现整体的和平与协调。而且，这无与伦比的圣枝还将把所有的以色列人聚集起来，意即，在这个天启周期里，以色列人将汇集到圣地，四散于东西南北各方的犹太民族将聚合到一起。

再看看，这些事件在基督的周期里就不曾发生，因为那时的诸邦列族未能聚于那面统一的旗帜之下。“圣枝”才是这面“一统之旗”。在万军之主的这个周期里，所有国家和民族都将加入到这面大旗麾下。同样，四散于世界各地的犹太人在基督的周期里未曾集结于圣地，但在巴哈欧拉的天启周期之初，

这个神圣的允诺便如同在所有先知的圣书中所预言的那样开始实现了。你们可以看到犹太部族的人民从世界各地聚集到圣地；居住在自己购置的村庄里和土地上，人口日益增加，巴勒斯坦全境都将成为他们的家园。

十三 上帝之律法的接续

（圣约翰《启示录》第十二章评注）

先前，我们已解释过在圣书中所提及的“圣城”，即上帝的耶路撒冷，它最常表达的意义就是：上帝的律法。有时，它也被比喻为新妇，有时则被比喻为耶路撒冷，还有时被比喻为新天地。所以在圣约翰的《启示录》第二十一章第一至三节，经云：“我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而我，约翰，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一切都已备妥，就如同一个新妇，为了她的丈夫而打扮得美轮美奂。我听见来自天上极响的说话声：看呐，神的帐幕已立在人间。他要与人类同住，而人类要作他的子民。神本身将与他们同在，做他们的神。”

注意，“先前的天地”很明显地被用来表示以前的律法。因为经云“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也就是说，地是审判的地方，在这片审判之地上没有大海，意思是：神的教义和律法将完全传遍世界，所有人都将进入上帝的圣道，地上将完全住满信仰者；所以，海没有了，因为人类的居所和家园是旱地。换言之，在那个时代里，那律法之地将变为人类的乐土。这样的地是坚实的，人们不会在上面摔倒。

上帝的律法也被描述为圣城新耶路撒冷。显然，这从天而降的新耶路撒冷并非一座以石头、灰泥、砖头、泥土和木料所构筑的城市。上帝的律法从天而降，并被唤以新名；因为由土石所造的耶路撒冷显然不是从天而降的，并且它也没有被更新；而那被更新的是上帝的律法。

上帝的律法也被比喻为戴着最美丽的饰物、装扮得很漂亮的新妇。正如圣约翰的《启示录》第二十一章所云：“而我，约翰，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一切都已备妥，就如同一个新妇，为了她的丈夫而打扮得美轮美奂。”^①而在第十二章第一节，经云：“天上现出大异象来：有一个妇人，身披日头，脚踏月亮，头戴饰有十二颗星的王冠。”这妇人就是那个新妇，是曾经降落在穆罕默德身上的神的律法，她所披的日头以及她脚踏的月亮，就是在那律法的庇荫下的两个国家波斯和奥斯曼帝国，因为波斯的标志是太阳，而奥斯曼帝国的标志是新月。因此太阳和月亮象征在神的律法权威下的两个国家。然后，经云：“头戴饰有十二颗星的王冠。”这十二颗星就是十二位伊玛目，她们是穆罕默德之律法的传扬者和人民的教育者，像明星一般在指引之天上闪烁。

然后，经云：“她怀了孕，在生产的艰难中疼痛呼叫”，^②意思是这律法陷入了巨大的艰难，并忍受着极大的苦恼和折磨，直至一个完美的后嗣被娩出来——也就是将要来临的显圣，那个被允诺的人。祂是完美的后嗣，祂在这律法之怀里被养大，如同在母亲怀里长大一样。这个婴孩指的是巴孛，即“原点”。祂事实上是由穆罕默德的律法（即神性实质）所生，祂是神之律法（也就是祂的母亲）的孩子和结果，祂是由那个宗教所预言的。这个婴孩在这一律法的王国里找到了本体，但由于龙的暴政，那婴孩被送到了神那里。在1260日之后，那巨龙被灭除，上帝律法之子，即那被允诺者就显现了。

第三和第四节：“天上现出大异象来；看得到一条有七头十角的红色大龙，七个头上戴着七只王冠。它的尾巴拖曳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并把它们摔到地上。”这些征象是暗喻控

① 《启示录》21:2。

② 参阅《启示录》12:2。——译注

制了伊斯兰教的倭马亚人的王朝。七头七冠表示倭马亚人所统治的七个国家或王国。它们分别是：在大马士革周围的罗马王国、波斯国、阿拉伯王国、埃及王国、非洲王国（即突尼斯、摩洛哥和阿尔及利亚）、安达鲁西亚王国（现属西班牙）、以及土耳其人的外乌浒水地区。倭马亚人曾统治这些国家。“十个角”表示倭马亚王朝统治者的名字（即如果不重复的话，一共有十个统治者的名字，表示首领和酋长的名字共有十个）：第一个是阿布·苏富扬，最后一个是穆尔旺，而他们有好几个人的名字互相重复。因此，有两个穆阿维叶，三个亚齐德，两个瓦里德，以及两个穆尔旺；但如果不重复地数，就一共有十个名字。这些倭马亚人，先是麦加的酋长兼倭马亚王朝的统治者阿布·苏富扬，最后一个是穆尔旺，他们毁了如天上星辰一般的穆罕默德家系圣民中的三分之一。

第四节：“那条龙就站在那即将生产的妇人面前，等孩子一出生便吞掉他。”^①正如我们前面所解释的，这个妇人就是神的律法。那条龙靠近妇人站着，要吞食她的孩子，而这个孩子就是应允而来的神圣显示者，是穆罕默德之律法的后裔。倭马亚人一直等着准备抢走那位出自穆罕默德家系的应允者，并摧毁和消灭祂；因为他们极害怕应允而来的神圣显示者的出现，他们就千方百计地追杀任何可能受尊敬的穆罕默德家系的后裔。

第五节：“她生了一个男孩，这孩子将会以一支铁杖统治各国。”这个伟大的儿子就是应允而来的神圣显示者，祂由神的律法所生，在神的教义之怀中长大。那铁杖是权力和力量的象征——不是一把剑——意味着祂将以神圣的力量和权能来牧养世上的各国。这个儿子就是巴孛。

第五节：“她的孩子被提送到了神那里，并送到神的宝

^① 参阅《启示录》12:4。

座。”这是一个关于巴孛的预言，祂升上了天国之境，来到了神的宝座，来到了神圣天国之中心。想想看，所有这些（预言）与所发生的事件是多么的一致啊！

第六节：“那妇人逃入了荒野。”也就是说，神的律法逃到了荒野里，即希贾兹的大漠，以及阿拉伯半岛。

第六节：“在那里，她有了一个神为她准备的地方。”阿拉伯半岛成为神之律法的驻地、居所和中心。

第六节：“他们将在那里将她养活1260日。”在圣典的语汇中，这1260日表示1260年，在这段时期里，神的律法在阿拉伯荒野这个大漠里确立起来，应允者自那大漠而生。1260年以后，那律法不再有影响力，因为这棵树的果实那时已经出现，结果也已产生。

看看吧，各个预言之间彼此呼应得多么好啊。在《启示录》中，应允者的出现被指定在42个月以后，而但以理把这个（时间）表达为三载半，即42个月，也就是1260日，而圣书中说，一日代表一年。没有比这些预言之间的彼此呼应更清楚的了。巴孛是在穆罕默德从麦加逃往麦地那以后1260年出现的，而整个伊斯兰世界纪元之开端是从穆罕默德逃往麦地那一年开始计算的。在圣书中其他显圣的证据没有比这一个更清楚的了。对于公正的人来说，由伟人们的话所指示的时间之相吻合，这已是最决定性的证据。对于这些预言，再没有其他可能的解释了。那些寻求真理、且公正无私的灵魂有福了。由于不公正，人们攻击、争论并公开否认证据，例如，法利赛人就在基督显现的时候，极其顽固地拒绝基督及其门徒的解释。他们在无知的人们跟前含糊其词地说：“根据《圣经》上所提及的条件，这些预言不是关于耶稣的，而是关于以后将临的应允者的。”这些条件之一是：祂必须拥有一个王国，坐在大卫王的宝座上，施行《圣经》中的律法，显示出极大的公正，使得狼

与羊相聚于一眼泉边。

他们就是这样去阻止人们认识基督的。

按：阿博都巴哈以上几节谈话的目的是对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的天启预言加以协调，而不是要表明它们的超自然性质。关于神圣先知的权能，请参考“显圣者们的知识”以及“幻象及与神灵的交流”。

十四 灵性的证据

在这个物质世界，时间有周期性，各地随季节的更替而改观，而灵魂则有进步、退变与教化。

此一时节为春季，彼一时节为秋季，再续之以夏季和冬季。

春天有降下喜雨的云朵，有馥郁芬芳、促发生命的微风；气温适宜，好雨淋漓，阳光普照，毓风拂云，世界为之更新，生命的气息自动物、植物及人身上显露出来，世间的生物都脱胎换骨了。万物都披上新装，青草覆盖了肥沃的大地，翠绿点缀了山峦和原野，树枝生出新叶和蓓蕾，园圃长满鲜花和芳菲。世界变成另一个世界，大地又获得生命的活力。一度死气沉沉的地球，找到了新的生机并焕发出不尽的美丽、魅力和鲜活力。因而春天是新生活的源头，并灌注新的灵气。

随后夏季来临，这时热力增加，生长发育因而获得最大的能量，植物王国的生命力达到完美境地：果实成熟可见，收获季节来临；粒粒种子已变成捆捆穗子，食物为冬天贮存起来了。接着，喧嚣的秋季来临，刮起了摧枯拉朽的瑟风。这是疾病的季节，万木枯败，空气也不再芳香。煦暖的春风成了萧瑟的秋风，丰饶的绿树枯萎光秃了，花朵和香草也逐渐消失，漂亮的园林变成了尘土堆。随之而来的是冬季，带着严寒和风雪。下雨、下雪又下冰雹，还有暴风、雷电、寒冰和冻结；植物全凋零了，动物也衰弱困顿、凄惨可怜。

每当到了这种境况，赋予生命的新春必会复临，一个新周期重新开始。春季以其无数的鲜活与美好在原野上山岗上，盛大壮观地铺展其华丽的帐篷。造物的形式再一次更新，生命的

创造又重新开始。万物生长，平原旷野郁郁葱葱，树上枝头花团锦簇，逝去的春天在至大的圆满和荣耀中再临。存在界的周期和接续就是如此，且应该如此。物质世界的周期和循环就是这样的。

先知们的灵性周期也一样——即神圣显示者出现的那一天就是灵性之春；是神圣的辉煌，是上天的惠施，是生命的和风，是实质之阳^①的升起。其时心灵得到清新，精神得到振奋而欢欣鼓舞，灵魂也变善了。存在界开始活动，人的本质得到愉悦，并在良好的素质与完美的状态中成长和发展。人类获得普遍进步并发起复兴，因为这是复苏的日子，是骚动与酝酿的时刻，是极乐、至喜和狂欢的季节。

赋予生命的春在果实丰足的夏季结束，上帝之言被高声宣说，上天的诫律广为传播，一切都达到完美。天国的圣筵在铺开，神圣的和风把芬芳吹向东西各方，上帝的教义征服了世界，人类受到教化，值得称颂的结局产生了，人类世界的整体进步出现了，万物都被圣恩所环绕。实质之阳以最大的热能和力量从神圣王国的地平线上升起。到达正午时，它就开始斜射并下降，而灵性之夏过后就是生长发育受阻的秋了。和畅的惠风变为残败的凄风，腐败的季节荡尽了花园、平地和庭院里的美丽与鲜活——即互爱和友善都荡然无存，神圣的性质遭改异，心灵之光变暗淡，灵魂的精神特质也变了，罪恶替代了美德，圣洁与纯朴都销声匿迹。唯上帝宗教之名尚存，神圣教义之外在形式还在。而上帝宗教的基质已被摧毁灭绝了，除了惯例和形式别无所留。分裂出现，信念不再坚定，灵性泯灭，人心衰萎，灵魂也毫无生气了，于是冬季来临——就是说，愚昧的寒意笼罩了世界，谬误的黑暗占据了上风。随之而来的便是冷淡漠然、无法无天、卤莽、怠惰、卑鄙下流以及动物本性和

① 关于此概念，请参阅本书的“术语浅注”。——译注

铁一般的冷酷无情。就像地球的冬季，在被剥夺了太阳的热能之后变得荒芜而沉寂。当思想意识的世界到了这种境地时，就只剩下连续的死亡和持久的不存了。

当灵性之冬得其效应时，灵性之春就再次回转，出现新的循环。灵风吹拂，慧光闪耀，祥云降下甘霖，实质之阳光芒普照，尘俗世界获得新生又披上了美妙的衣裳。上一春的所有征象和厚礼全又出现，在新一季中甚或更为辉煌。

实质之阳的灵性循环就跟物质世界的太阳一样，总是周而复始，不断更新。实质之阳犹如物质的太阳，有无数升起和破晓的地方：它今天从黄道带的巨蟹座升起，明天从天秤座或宝瓶座宫区升起，别的时候又会在白羊座区大放光芒。但太阳是同一轮太阳，同一个真实。有识之士热爱太阳却不迷恋其升临破晓的地方，具感悟力者追求的是真理而不在乎它出自何方。所以，太阳不论从黄道带哪一点上出现，他们都会爱慕，神圣实质无论在哪个圣洁者身上显现，他们都会追求。这样的人总是能够获得真知而不被隔绝于天国的圣阳之外。因而，太阳的崇拜者和光明的追求者将永远朝向太阳，无论它从白羊座喷薄而出，还是在双子座放射出光芒，——然愚昧无知的人则只崇拜黄道之宫（太阳行经的路线区域），痴迷于日出之处而不是太阳。当太阳处于巨蟹座时，他们朝向它，尽管它随后又换到了天秤座；由于依恋那位置，他们还是朝向那里并迷恋于它，于是彻底失去了太阳的恩泽，因为它已改变了方位。比如，实质之阳一度从亚伯拉罕身上发出光辉，接着从摩西那儿破晓而出照亮地平线，后来它又带着最大的能量和辉煌从基督那儿升起。那些真理的追求者无论在何处见到真理都崇尚它，那些固守于亚伯拉罕的人当真理之光在西奈山上闪耀、照亮摩西的实质时，他们就失去了它的惠泽；而那些固执于摩西的人，当实质圣阳以其至为强烈的光芒从基督那儿喷薄而出时也因背向着它而错过了；如此等等。

所以，人必须成为神圣实质的追求者，并在每一个圣洁灵魂那儿找寻它。他必须渴慕于神恩且为之而狂喜，并被吸引至神恩之中。他必须如飞蛾般无论灯在何处都慕拜其光明，如夜莺一样无论玫瑰生长于何地都追慕其美丽。

即使太阳从西方升起，它也还是那轮太阳，决不能因为它升自西方而否认它，也不能总把西边当作日落的地方。同样，人须寻求天国的恩典，追觅神圣的极光。无论它出现在何处，都该对之痴情不改、矢志不渝。想想如果犹太人没有墨守于摩西的地平线，而是只认实质之阳，毫无疑问他们早已认识在基督实质之破晓处那最为神圣耀眼的太阳了。然而，可惜呀，太可惜！由于固守摩西之言的表面语意，他们失去了神圣的恩典，也见不到那高贵的荣光。

十五 真正的财富

一切存在物之荣耀与高贵皆取决于其因由和环境。

土地的优化、点缀及完善是由春云夏露的滋润而变青葱肥沃的。万木萌生，花草茁壮；果树开满花朵，鲜果层出不穷。园中群芳竞艳，草场绿茵点翠；山岭平原都披上绿袍，花园田野、城市村庄全都妆扮了起来。这是矿物界的繁荣。

植物界完美高尚之境的顶峰乃是：树木生长于清流不绝的溪边，有微风吹拂它，有煦暖的阳光照耀它，还有园丁精心培育它，它这样一天天成长并开花结果。然而，它真正的兴盛却是晋升到动物与人的世界里，取代其体内被消耗掉的物质。

动物界的至高佳境乃是拥有完善的肢体、器官和能力，且其所有的需求都得到满足。这是它主要的光彩，它的荣誉和至喜。所以一只动物的最大幸福莫过于拥有一片葱绿肥沃的草地，纯净清澈的流水，以及一片茂盛可爱的森林。假如这些东西都为之所有，也就想象不出更大的福运了。比如，倘若有一只鸟栖息在一片郁郁葱葱、果实丰足的森林里，在风景优美的高处筑巢于大树的顶端，又能找到它所需要的种子和清水，这便是它最大的幸福。

然而，动物的真正兴盛在于从动物界晋升到人类世界，就像那些微生物一样，藉着空气和水，进入人体并被消化，从而代替人体中被消耗掉的物质。这是动物最大的荣誉与福运；对动物界而言，没有更大的光荣可想了。

所以，这种财富、安逸，这种物质的丰裕显然构成了矿物界、植物界以及动物界全部的繁荣。这个物质世界中没有谁的财富与安逸能够比得上一只鸟的财富；所有的这些平原山岭都

是它的栖息之所，所有的种子与收获都是它的财产与粮食，所有的田地村庄、草原牧场、森林旷野都为它所有。那么，更为富有的，是这只鸟呢，还是最富有的人呢？无论这鸟可能吃掉或者搁下多少种子，它的财富不减分毫。

因此，人的光荣与高贵显然必是某种超越物质财富的东西。物质上的安乐只是枝叶，人的高尚之根本乃是良好的品格与美德，这些才是其实质的装饰。这些美德是神圣的显现，天国的恩典；是崇高的情感，对上帝的爱和认知；全面的睿智，理性的洞察力，和科学的发现力；公正与平等，信任与仁爱；自然的勇气，天赋的刚毅；尊重权利，谨守信约；在一切情况下都正直；在任何条件下都服务于真理；为全人类的利益牺牲自身；仁爱并尊重各族；遵从于上帝的教义；服务于神圣的天国；指引人民大众，教化万邦各族——这才是人类世界的繁荣！这才是人活于世的高尚境界！这才是生命的永恒和天国的荣光！

若非经过上帝的力量和神圣的教义，这些美德就不会由人的实质显现出来，因为它们显现需要超自然的力量。也许这些完美会有少许出现在自然世界里，但那却是像墙壁上的太阳光一样，既短暂又易变。

既然慈悲的上帝把这样一顶美妙的皇冠戴到了人的头上，人就应该努力让那璀璨的宝石在世间展现出来。

第二部分

若干基督教问题的阐释

十六 理性概念须以外在的形式与象征来表达

有一个论点，对于理解我们已提到的问题和其他我们要谈到的问题，以至弄懂这些问题的实质，都是必要的，这就是：人的知识有两种。一是关于感官所感觉到的事物——即那些能为视觉、听觉、嗅觉、味觉、或触觉所感知的事物，亦被称为客观的或感性的事物。所以，太阳因为可看见，被称为是客观的；同样，声音因为耳朵能听到，是感性的；香水因为能吸入鼻子为嗅觉所闻，是感性的；食物也是感性的，因为味觉可尝其酸、甜、苦、咸；冷热是感性的，因为知觉可以感受到。这些被称为感性实质。

人的另一种知识是理性的——亦即，理性真实；它没有外在的形式和处所，且不为感官所感知。比如，理性能力就是无法感知的，人的内在特质没有一样是可感知的事物；相反，它们都是理性的。所以，爱是一种心理实质、是无法感觉到的真实。因为这种真实耳朵听不到，眼睛看不到，嗅觉闻不到，味觉尝不到，触觉摸不到。即使在物理学上被称作热能、光能、电能和磁能的“以太物质”，也还是一种理性真实，是感觉不到的。同样，大自然在其本质上是一种理性真实，是无法感觉到的。人性灵也是一种理性真实而非感性的真实。在解释这些理性的真实的时候，就不得不借助感性形象来表达，因为在外在的存在中没有什么不是物质的。所以，要解释灵这种实质——它的状况、它的地位——就不能不借助感性事物的某种形式给予说明，因为外在世界里所有的存在都是可感知的。例如，悲伤和快乐是理性的事物，当你想表达那些精神特质时，你说：“我心里沉甸甸的；我心花怒放”，虽然人的心既不会

变沉重也不会膨胀。这是一种理性的或灵的状态，要解释它你不得不求助于感性形象。又比如，你会说，“某个人进步很大”，虽然他仍留在原位；还有，“某个人地位得以擢升”，虽然他像其他的所有人一样仍行走在地球上。这种擢升和这种进步都是精神的状态及理性的真实，但要解释它们你就得求助于感性的形象，因为外在的世界里无一物不是感性的。

所以，知识的象征是光亮，而无知的象征是黑暗；然而想想，知识是感觉到的光亮吗？或者无知是可感觉到的黑暗吗？都不，它们只不过是象征。二者都是理性的状态，但当你想把它们表达出来时，就称知识为光明，无知为黑暗。你说：“我心曾经一片黑暗，而今豁然明朗了。”因此，那知识的明亮和无知的黑暗都是理性的而不是感性的真实，但当我们在外在世界寻求说明时，就不得不给它们一个感性的形式。

那么显然，降落到基督身上的鸽子不是一只物质的鸽子，而是为了能让人理解才以感性形象表达出来的一种灵性状态，因此《旧约》上说上帝如火柱般出现，这并不是指那种物质形式，而是借感性形象表达的一种理性真实。

基督说：“父在子中，子在父中”是说基督在上帝之中，或者上帝在基督之内吗？不！凭上帝之名，恰恰相反，这是一种以感性形象表达的理性状态。

我们试解释一下巴哈欧拉的话，当他说：“哦，国王！我不过是个与常人无异的人，沉睡在我的躺椅上，这时那至为荣耀者的和风在我身上吹拂，并教给我关于一切存在的知识。此事并非由我，而是由那位全知全能者而来的。”^①这就是一种显现的状态：它是不可感知的、是理性的真实，一种超脱于时间，没有现在、过去和将来的理性真实。它是一种说明，一种比喻，是不可照字面意义接受的。它不是一种人所能理解的状

^① 摘自《致纳西尔丁书》。

态，沉睡和苏醒是从一种状态过渡到另一种状态。睡眠是休息的状况，而清醒是活动的状况；睡眠是静默状态，清醒是言谈状态；睡眠是隐秘状态，觉醒是显现状态。

例如，波斯语及阿拉伯语中有一种表达是说大地沉睡着，春天来临，她苏醒了；或大地昏睡着，春天来临，她复活了。这些表达都是比喻、寓言，是语义世界神妙的说明方式。

概略而言，神圣显示者过往及将来皆为圣光之真体；其本质不会异化或改变。在宣告其显圣身份之前，他们静默无声如同睡者，而显圣之后，他们开口宣说，慧觉顿开有如醒者。

十七 基督的诞生

问：基督是如何生自圣灵的？

答：对于这个问题，神学家和唯物主义者有不同见解。神学家相信基督是由圣灵所生，而唯物主义者则认为这是不可能的、无法接受的，祂无疑是有人类父亲的。

《古兰经》里有言道：“我们将自己的灵派往她，那灵便以一个完好的人形出现在她面前，”^①意思就是圣灵取人形之态，情同影像之出自于镜，而后对马利亚发话。

唯物主义者相信，必须有结合，还说一个活体不可能由一个无生命的物体创生，而没有男女就不可能受孕。他们还认为这不单对于人类是不可能的，对于动物和植物也都是不可能的。因为这种雌雄交合存在于一切活物乃至植物中。事物的这种配对关系甚至在《古兰经》里都有所揭示：“荣耀归于那创造了一切配对物的祂，这一切包括土地里所出产的，人自己，还有他们所不知道的”^②——就是说，人、动物和植物都是配对成偶的——“我们将万物都创造成两性”——意即我们以配对创造了一切生命。

总而言之，他们说，一个人没有人类父亲是不可想象的。作为回答，神学家们则说：“这样的事情并非不可能和做不到，只是没人见过而已；然不可能的事与未得知的事之间有着很大的差别。例如，以前，电报这种使东西方得以交流的事物，就曾是为未知的，但并非不可能；摄影和留声也曾不为人

① 参阅《古兰经》19:17。

② 《古兰经》36:35。

知，但也不是不可能的。”

唯物主义者仍坚持他们的信念，于是神学家们说：“地球是永恒的呢，还是现象的？”唯物主义者对此回答说，根据科学以及重要的发现，已确认了地球是现象性的；它开始的时候是一个火球，后来渐渐变得温和，地壳环绕着它形成了，接着地壳上产生了植物，然后是动物，最后是人。

神学家们说：“那照你们的说法，很显然人类在地球上 是现象性的，而不是一直就有的。那么，第一个人肯定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因为人的存在是现象性的。难道无父无母地造出人（即使是逐渐地）就不比仅是没有父亲而生出人更困难吗？既然你们承认第一个人的诞生没有父母——无论过程是渐进的还是瞬息间的——那就毫无疑问没有人类父亲的人也是可能的、可以接受的；你们不能认为这不可能，否则就不合逻辑了。举个例子，倘若你们说这盏灯曾经不用灯芯和灯油就点着了，然后你们又说没有灯芯不可能点亮这盏灯，这就是不合逻辑的。”基督有一个母亲；而第一个人，正如唯物主义者所相信的，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①

^① 该谈话表明，讨论这类问题是毫无价值的。下一章有阿博都-巴哈关于基督诞生的教导。

十八 基督的伟大在于祂的美德

伟人就是伟人，无论他是否由人类父亲所生。假如没有父亲是一种美德的话，亚当就比一切先知和圣使都更伟大更杰出，因为祂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使人光荣伟大的是神圣美质的光辉和恩典。太阳由物质及形体所生，此二者可比之为父母，而太阳是绝对完美的；可是黑暗既没有物质也没有形体，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而黑暗是绝对的缺憾。构成亚当躯体的是泥土，而生成亚伯拉罕的则是纯净精子；那肯定纯正贞洁的精子要优越于泥土。

再者，《约翰福音》第一章第十二、十三节，经云：“然而凡接受祂的人，甚至仅信了祂的名的人，祂都赐予他们权能，作神的儿女。这等人并非由精血所生，也非由肉欲所生，更非由人的意愿所生，而是由上帝所生的。”

由这些经句看来，显然信徒的生命也不是由物质的力量所创，而是由灵性之实质所创。基督的光荣与伟大不是因为祂没有一个人类父亲这样一个事实，而是因为祂的完美、祂的恩泽以及神圣的荣光。如果说基督的伟大是由于祂没有父亲，那么亚当就比基督更伟大了，因为祂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旧约》中，经云，“主上帝以地上的尘土塑造出人，又将生命之气吹入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① 注意还有言道，亚当是由生命之灵所生。此外，约翰关于信徒的解释证明了他们也是由天父所生。因此很显然，神圣的实质，即每一个伟人的真正存在，皆来自上帝并由圣灵的气息获得生命。

^① 《创世记》2:7。

要义乃是：假如没有父亲是人的最大荣耀，则亚当就比所有的人都要伟大。因为祂既无父亲也无母亲。人由某种活物所生是否比由尘土所造更好呢？当然是由活物所生好。可基督却是由圣灵生的。

总之，神圣的灵魂以及神圣显示者们的辉煌和荣耀来自其天国的美质、恩德和荣光，而别无他源。

十九 基督的洗礼

问：《马太福音》中第三章第十三至十五节，经云：“那时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见约翰，要接受他的洗礼。但约翰阻止祂说：‘我当需要祢施洗，而祢反来要我施洗么？’但耶稣回答说：‘现在暂许如此，因为这样宜于我们尽一切公义。’于是约翰准了祂。”这其中是何奥妙呢？既然基督具备一切美质，祂为何还需要洗礼呢？

答：洗礼的原则是通过忏悔净化人。约翰训诫并力劝世人，使他们悔罪；然后给他们施洗。所以，很显然这种洗礼是忏悔一切罪过的象征。其意义被表述于如下话语中：“哦，上帝！我的身体既已变得纯洁干净，清除了物质污垢，请同样使我的灵魂也纯净圣洁，摆脱那些与祢的‘一统性之门’不相称的俗世污垢吧！”忏悔是由不羁到顺从的回归。人，在远离了上帝、失去了上帝之后，忏悔并接受洗礼：而这就是一个象征，意味着“上帝啊，令我的心善良纯洁，除了祢的爱以外，去除并超脱于一切杂念吧。”

由于基督希望约翰的这种制度能被所有的人采用，祂自己就循之而行以警醒世人，并完备前一宗教的律法。尽管这种忏悔的礼仪是约翰的制度，实际上在上帝的宗教里，它从前也被施行过。

基督是无需受洗的，但由于洗礼在那个时期是一种被接受的、可嘉的行为，是天国福音的一种征象，因此基督肯定了它。然而，祂后来说真正的洗礼并非是用物质的水，而必须用灵与水。在这种情况下，水不是指物质的水，因为在别处有明确的记载：洗礼用的是灵与火，此处所指显然不是物质的火和

物质的水，因为用火洗礼是不可能的。

所以，灵是神的恩典，水是知识与生命，而火则是热爱上帝。因为物质的水不可能净化人的心，不，它只能清洁人的躯体。但天国的水与灵，即知识与生命，则使人心灵纯善；而获得了圣灵之恩典所赐的心灵就会变得圣洁、善良又纯朴——就是说，人的实质会变得纯净而圣洁，脱于自然世界的污垢。这些自然污垢就是种种恶劣秉性：怒、淫、俗、骄、谎、伪、诈、私，等等。

人是逃脱不了七情六欲之狂潮的，除非得助于圣灵。因此基督说洗礼用灵、用水、用火都是必要的，也是最根本的——亦即那是神圣恩典之灵，知识与生命之水，热爱上帝之火。人必须用这种灵、这种水和这种火来洗礼才能满获永恒之恩，否则，以物质之水来施洗有什么用呢？不，这种以水所行的洗礼乃是忏悔及寻求恕罪的象征。

但是，在巴哈欧拉的天启周期中，再也没有用这种象征的必要了；因为洗礼的实质，即以上帝的灵与爱来施洗，已经被理解并确认了。

二十 洗礼的必要性及律法的变革

问：洗礼之仪是有用而必要的，还是无用而不必的呢？首先，如果它是有用的，为何又废除了，其次，如果它是无用的，为何约翰又施此礼？

答：情况的变异、更改和转化乃存在物本质的必然，而本质的必然与事物的实质是分不开的。因此，绝不可能将热与火分开，也不可能将湿与水分开，或是把光明与太阳分开，因为它们都是本质上的必然。正如状况的变异和更改是事物的必然一样，律法也会随时代的变迁更迭而变革更新。例如，在摩西的时代，祂的律法是顺应和适用于当时情况的；但到了基督的时代，这些情况变更到那般田地，以致于摩西的律法已不再适合顺应人类的需要，所以，它被废除了。这正是基督破除安息日的诫律并禁止离婚的原因。基督之后的四位门徒，其中有个彼得及保罗，就允许信徒食用《圣经》所禁的动物肉食了，只禁绝食用血，以及吊死的或祭偶像的动物。^①

此外，他们还禁止婚外私通。他们曾坚守这四条诫命。后来，保罗甚至允许吃血，以及那些吊死的和祭偶像的动物了，只是保留了对婚外私通的禁令。所以在他的《罗马书》第十四章十四节中，保罗写道：“我确知，且主耶稣令我深信，凡物没有本身不洁净的，唯独被人认为是不洁净的，那对他才是不洁净的。”

还有在保罗的《提多书》第一章十五节中，经云：“对于纯洁者，凡物都是洁净的，但对于污秽不信者则什么都不洁

① 《使徒行传》15:20。

净，甚至他们的思想与良知都污秽了。”

那么，这种变化、这些更新以及律法的废止都是由于基督的时代与摩西的时代已经不可能相比的缘故。后来那段时期的状况和要求已完全变了。因此，以前的律法就被废除了。

这个世界的存在可以比作人的存在，而神圣的先知和上帝的使者则是医术高明的医生。人不可能总保持在一种状态下，他会罹患不同的疾病，而每种病都有其特殊的疗法。高明的医生不会对任何病症都开出相同的药方，而是根据病症和体质的不同需要来变换方剂。一个人可能因发烧导致重症，那高明的医生就会给他开凉性的药剂；而另一回，当这个人的情况有所变化，不是发烧而是发冷时，良医毫无疑问会弃绝凉性药而改用温性药。这种变更乃是病人的情况所要求的，也是医生医术的一种明证。

想想，《旧约》律法能在这个时代里实施吗？不，凭上帝之名！那是不可能也是不实际的。所以，上帝肯定在基督的时代里废除了《旧约》的律法。再想想，在施洗约翰的时代，洗礼被用来唤醒和告诫世人忏悔一切罪过，并留心基督王国的出现。然而如今在亚洲的天主教和东正教的教会里，竟然将初生的婴儿抛进混有橄榄油的水中，这些婴儿中有很多因受惊而致病；在受洗的时候，他们极力挣扎、焦躁不安。在另一些地方，牧师则将施洗的水洒在受洗者的前额上。然而，无论是第一种方式，还是第二种方式，婴儿都不会得到任何灵性上的好处。那么，由这类形式会得到什么结果呢？其他人也感到惊讶和不解；为什么要把婴儿抛进水中呢？因为这既不会使婴儿灵性觉醒，也不会使他信从或改信，只不过是一种随俗的习惯而已。在施洗约翰的时代，就不是这样，不！初时，约翰总是告诫世人，并引导他们忏悔罪过，使之满怀渴望地等候基督的显现。凡接受了洗礼，并极其谦卑温顺地作了忏悔的人，也要清除外在的污秽以洁净其身体。他将以十足的渴慕，日夜期盼着

基督的显现，期盼着进入上帝之灵^①的王国。

概括地说，我们的意思是，由于情况的变化和更改，由于不同世纪和时代变换不已的需求，导致了律法的废止。因为总是到了一定的时候这些律法就不再适应于形势。想一想，一世纪、中世纪和当今时代的需求是多么的不同。公元一世纪的法律有可能在当代实施吗？那显然是不可能、不现实的。同样，几个世纪之后，如今这个时代的需要与未来那个时代的需要也不会一致，肯定还会有变更。在欧洲，法律被不断地变更修改，在业已逝去的年代里，其组织体制中曾经有过的多少法规，而今被废除了啊！这些变更都是由于思想、状况和习俗的变异和转化，若非如此，人类世界的繁荣就将遭到破坏。

例如，在《旧约》中，有一条律法就是：如果有人破了安息日的诫律，他就要被处死。此外《旧约》中还另有十条死罪。在我们这个时代仍保留这些律法可能吗？很明显那是绝对不可能的。因而，律法上就会有变动和修改，这也是上帝至高智慧的一个充分证明。

这个问题需要深入思考，然后这些变化的原因才会昭然若揭。

对此沉思者，必得福祐。

^① 指基督。穆斯林常称基督为“Rúhu'lláh”，意为上帝之灵。

二十一 面包及葡萄酒的象征意义

问：基督说：“我是从天降下的活面包，人食之可不死。”^①这句话的意义是什么？

答：这“面包”代表天国的食粮和神圣美德。所以，“人若吃了这面包”意思是如果人获得了天国的恩典，领受了神圣的光辉，或分享了基督的美德，这样他便得到了永恒的生命。

“血”也表示生命之灵和神圣的美德、以及高贵的荣光和永恒的恩赐。因为身体的各部分皆从血液循环中获取活命的物质。

《约翰福音》第六章第二十六节，经云：“你们寻求我，并非因为你们看见了奇迹，而是因为你们吃了面包而饱了。”

显然，门徒所饱食的面包是天国的恩典；因为在同一章第三十三节，经云：“神的面包就是从天而降并赋予世界以生命的祂。”显然基督的身体并非从天而降，而是来自马利亚的腹中；那从上帝之天降下的是基督的灵。因为犹太人误以为基督所指是祂的身体，他们便反对祂，因为在同一章的第四十二节，经云：“他们说，这个耶稣不就是约瑟之子吗？他的父母我们都认识呀！那么，他怎么说自己是从天而降的呢？”

细想一下，基督是多么显然地指出天国的面包是祂的灵、祂的恩赐、祂的美德以及祂的教义；因为在第六十三节，经云：“使人得生命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

所以，显而易见，基督的灵是从天而降的天国恩典；凡是大量接受了那圣灵之光——即天国教义的——便找到了永生。因此在第三十五节，经云：“耶稣对他们说，我是生命之面

^① 参阅《约翰福音》6:50, 51。

包：凡归向我者将永不饿；凡信我者将永不渴。”

注意，祂把“归向祂”表达为吃，把“信祂”表达为喝。那么，显然且确定的是：天国食粮就是神的恩赐，就是灵性的光辉，就是天国的教义，就是基督的完全意义。“吃”就是趋近祂，“喝”就是信仰祂。因为基督有一个物质的身体以及一个天国的形制。物质之躯被钉上十字架，但那天国的形制是活着的，是永恒的，是永生之因；前者是人类特性，而后者是神的特性。有些人以为：圣餐中的面包和葡萄酒就是基督的实质，神性和圣灵降临圣餐里，并存在于圣餐中。那么一旦圣餐被吃，过了一会儿，它便被分解，并完全被转化。因此，怎么会产生这样一个念头呢？上帝所禁，这实在是一个绝对的奇想。

总而言之，通过基督的显现，神的教义，这一永恒的恩赐，被传播开来，指引之光普照，生命之灵赐予人类。凡是寻到指引的，便得永生；凡是迷途不返的，便被永久的死亡所擒。从天而降的这块面包是基督的神圣部分；是祂的灵性元素，门徒吃了它，并通过它获得了永生。

门徒从基督手上曾接过很多餐食；为何最后的晚餐与众不同呢？显然天国的面包不是指这物质的面包，而是指基督灵性部分的神圣营养，是祂的门徒所分享的神恩和天国美质，吃了这面包，他们便饱了。

同样，细想一下，当基督祝福那面包，并将它递给祂的门徒时，说：“这是我的身体，”^①并恩赐予他们，祂亲身地、实在地、形式地与他们在一起。祂并没有转化为面包和葡萄酒，假如祂变作面包和葡萄酒，祂便不可亲身、亲自、实在地与他们在一起了。

那么，显然这面包和葡萄酒是一种象征，表示：我已将我

①《马太福音》26:26。

的恩典赐予你们，当你们接受到这恩赐时，你们就获得了永恒的生命，并分到了你那一份天国圣餐。

二十二 神迹

问：据载，基督演示过一些神迹。有关这些神迹的报告真的可以照字面来解释，还是另有含义？精密的科学已证明事物的本质不变，且万物都在同一普遍法则及组织之下而不会越轨；因而也证明有悖于普遍法则是不可能的。

答：神圣显示者们是神迹的来源和奇妙征象的发出者。对他们而言，任何困难及无法做到的事都是可能的、容易的。因为通过一种超自然的力量，他们显现出了奇迹；且借助这种超乎自然的力量他们对自然世界产生影响。自一切显圣者，都有奇妙之事出现。

但在圣书中却采用了特殊的术语，对显圣者而言，这些神迹和奇妙征象都不重要，他们甚至都不想提起。因为倘若我们把神迹当成有力的证据，那也只是对那些当其演示时在场的人来说是证据与证明，对那些不在场的人来说仍然不是。

比如，假如我们向一个对摩西和基督一无所知的寻道者叙述些奇妙的迹象，他会否认并会说：“奇妙的迹象也不不断地被很多人的证言归因于一些伪神灵，并且在典籍中受到肯定。婆罗门教徒就写出了有关其创始神之惊人奇事的一本书。”他还会说：“我们怎么知道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说的是真理，而婆罗门教徒说的是谎言呢？因为二者都是被普遍认可的传统，并都被收入经典，可能是真也可能是假。”同样的说法还会谈及其他宗教：如果一个是真的，那全都是真的；如果一个被接受，则必须全部接受。所以，神迹不是一个证明。因为即使对那些在场者是证明，对那些未到场者它们仍不能成为证明。

但是，在显圣者的时代里，具有洞察力的人都看到显圣者

的一切品质皆为神迹，因为显圣者优越于所有的人，单这一点就是一个绝对的神迹。遥想基督当年独自一人，既没援助者也没保护者，既无军队也无兵团，且处于极大的迫害之中，却在世界人民面前高举起上帝的旗帜，并抵挡住他们的反对，最终战胜了所有的人，尽管他表面上是被钉死于十字架了。这就是个永不可否认的真正的的神迹。对基督的真理再也无需其他的证明。

外在的神迹对真理之民无足轻重。比方说，倘若一个盲人获得了视觉，他最终还是会变瞎，因为他会死亡，而丧失一切感觉和能力。所以，让盲人复明相对而言并不太重要，因为这种视觉能力终将消失。如果一个死人的身体恢复知觉，它既然会再死又有什么用呢？但是给予领悟力及永恒的生命——即灵性的、神圣的生命却很重要。因为这个肉体的生命不是永恒的，它的存在就等同于不存在。所以基督才对祂的一个门徒说：“让死人埋葬其死者，”因为“生于肉的仍是肉；生于灵的还是灵。”^①

注意，那些肉体看来是活着的人，基督认为他们是死的；因为生命是那永恒的生命，存在是那真正的存在。圣典中每处说到使死者复生，意思都是说将永生之福赐予死者；说到盲者复明，就意味着他获得真正的领悟力；说到聋者复聪，意思便是他获得了灵性的、神圣的听觉。这一点从《福音书》经文中可以得知，书中基督说：“这些就像以赛亚所说的那些人，他们有眼看不见，有耳听不到；但我治愈了他们。”^②

我的意思不是说显圣们不能演示神迹，因为他们拥有一切力量。但对于他们，内在的洞察力、灵性的治疗及永恒的生命才是有价值而重要的事。由此，圣典中每当记载有人曾为瞎子，重获光明，那意思便是，他曾盲瞎于内，而后获得了灵性

① 《马太福音》8:22；《约翰福音》3:6。

② 参阅《马太福音》13:14，《约翰福音》12:40-41。

的视力，或是他由愚昧而变睿智，或是他由麻木不仁而变得关注世事，或是他由尘俗而变得超绝。

由于这种内在的视力、听力、生命和治疗是永恒的，因而是重要的。相比之下这动物性的生命及其能力又有什么用处、什么价值、什么重要呢？过了一些日子，它就会像转瞬即逝的念头一般消逝无踪。比方说，如果一个人重新点亮了熄灭的灯，它还会熄灭；但太阳的光辉永远灿烂。这才是重要的。

二十三 基督复活及宗教与科学的关系

问：基督死后三日复活意味着什么？

答：神圣显示者的复活并非指肉体。祂们的地位、祂们的品质、祂们的行为以及祂们所建立起来的事物，祂们的教义、祂们的话语、祂们的寓言以及祂们的教诲，都有着神圣的和灵性的意义，而与物质事物无关。例如，关于基督自天而降的问题，《福音书》中有多处清楚地表明：人子^①曾经从天而降，祂是天上的，并且祂还将到天上去。因此在《约翰福音》中，第六章第三十八节经云：“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而在第四十二节，我们还看到：“于是他们说，这耶稣不是那个约瑟的儿子吗，他的父母我们岂不都认得吗？那他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还有，《约翰福音》第三章第十三节经云：“除了从天而降的，没人升过天，甚至在天的人子亦然”。

注意，经云“在天的人子”，而当时基督是在地上的，还要注意，经文中说基督是自天上来的，尽管祂来自马利亚的腹中，祂的身体是由马利亚生的。那么显然，当经文说人子来自于天上时，这话的意思并非外在的，而是内在的；这是一个灵性的，而非物质的事实。其意思是：尽管表面上，基督是从马利亚的腹中生出来的，但实质上祂来自天国，来自实质之阳的中心，来自神圣世界，来自灵性王国。既然基督乃来自神圣王国的灵性之天已经清楚，那么祂在泥土下的三日失踪也就有着一种内在的意义，而不是一个外在的事实。同样，祂从土中复

① “人子”是对基督的一个称谓。——译注

活也是象征，是一种灵性的、神圣的事实而不是物质的事实。同理，祂的升天也是灵性的升天，而非物质的升天。

除了这些解释外，科学也确认并证明了可见之天乃一无限之域，无数恒星及行星旋转于其中，虚空缥缈。

所以，我们说基督复活的含义是这样的：基督殉道后，门徒感到困惑焦虑。基督的实质，即祂的教义、祂的恩泽、祂的善美，以及祂的灵性力量在祂殉道后的两天内被隐没遮蔽，不再辉煌而明了。不，确切地说，它已迷失了，因为信徒人数很少，而且困惑忧虑。基督的圣道犹如一具无生命的尸体；三天过后，当门徒们变得确信而坚定，又开始服务于基督的圣道，决心传播神圣教义，实践祂的训言，并起来为祂服务时，基督的实质便又光辉起来、其恩典又显现出来，祂的宗教找到了生命，祂的教义和劝勉又变得明了可见。换言之，基督的圣道曾经像具没有生命的死尸，直至圣灵的生命与恩典环绕了它。

这就是基督复活的意义，这才是真正的复活。但是，由于牧师们既不明白《福音书》的内涵，也不理解其中的象征，因此，人们才说宗教与科学是互相矛盾的，科学与宗教是对立的；就像这个关于基督升天的问题，凭一个物质的躯体要上至可见之天，就是与数理科学相悖的。然而，当这个问题的真理变得清晰，其象征意义又得到解释时，科学就丝毫不与之抵触；相反，科学和理性还会证实它。

二十四 圣灵降临使徒

问：《圣经》中所描述的“圣灵降临使徒”，是如何降临的？其意义是什么？

答：圣灵降临并非如同空气进入人体；这是一种表达的方式，一种比喻，而不是一个确实的或字面意义的形象。反而，它如同太阳的影像进入镜子里那般——也就是说，它的光辉显现于其中了。

基督死后，祂的门徒都极为困惑不安，他们的观念和思想都互不一致，互相矛盾；后来，他们变得坚定和团结，他们在“五旬节”^①相聚，并使自己超脱于世俗的事物。他们不再考虑自己，抛弃了安逸和世俗幸福，为那“被挚爱者”牺牲自己的躯体和灵魂，他们放弃了自己的家园，漂泊流浪，甚至忘记了自己的存在。于是，他们得到了神的扶助，而圣灵的力量显现了出来；基督的精神胜利了，上帝的爱满布于人间。他们在当时得到了佑助，分散到各地，传播上帝的圣道，带给人们证明和证据。

因此，圣灵降临使徒，是表示他们被基督的圣灵所吸引，变得稳如泰山，坚如磐石。通过“爱上帝”之灵，他们获得了新生，于是他们见到基督复活了，帮助和保护着他们。他们以前如同水滴，后来变成了大海；他们以前如同弱小的昆虫，后来变成了高贵的猎鹰；他们曾经软弱无力，后来变得强大无比。他们如同朝向太阳的镜子；诚然，就有一部分阳光在他们身上显现。

①“五旬节”原是犹太人的节日。在基督教历史上，由于使徒们当年在这日相聚，并获得圣灵的降临，于是对于基督徒来说，这日是“圣灵降临节”。——译注

二十五 圣灵

问：什么是圣灵？

答：圣灵是上帝的恩典，以及由显圣者们发出的灿烂光辉；因为实质之阳光辉的焦点就是基督，而上帝的恩典就由这一璀璨的焦点，即基督之实质，照耀到其他的镜子，即使徒之实质上。圣灵降临使徒就意味着这璀璨的神灵恩典映照并出现在他们的实质里。再说，进与出，升与降，都是实体的特性而非灵的特性——就是说，可感受的实质会进和出，但理性的神妙与精神的实质，如理智、爱恋、知识、想象和思想等，就是不会进、出，也不会升、降的，而是直接联系着的。

比如，知识这种通过智力获得的状态，就是一种理性的状态；而进、出头脑则是想象出来的状态；但头脑与获取知识是互相联系的，如同镜中映照出影像一般。

所以，既然明白了理性实质既不会进入，也不会降落，而圣灵的升降、进出或穿越都绝对是不可能的，那么，圣灵就只能是在辉煌中显现，如同太阳在镜子中显现一样。

圣典中的某些段落一谈及圣灵，便是指某一个人，这就如当今的言谈说“这个人是某种精神的化身”，或者说，“他是慈悲和慷慨的化身”一样。在这种情形下，我们看到的是光，而不是玻璃镜。

《约翰福音》中谈到那位将在基督之后来临的应允者时，第十六章第十二、十三节经云：“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还承受不了那些。尽管如此，当祂，那真理之灵来时，祂会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真理：因为祂不是要说自己的话，而是要将祂所听到的都说出来。”

那么，仔细想想这些话，“因为祂不是要说祂自己的话，而是要将祂所听到的都说出来，”显然那真理之灵是化形为人的，一个具有个性，有耳朵听，有唇舌说的人。同样，“上帝之灵”这一名称也被用来指基督，正如你说到灯时，既指灯光也指灯盏。

二十六 基督之再临及审判日

圣书上说，基督将再临，并且祂的再临取决于某些象征的实现——即，当祂再临时，将出现这样一些征象。例如，“太阳变黑，月亮不发光，星辰从天而降……然后天上将现出人子降临之兆：于是，地上所有部落都将哀号痛哭，他们将见到人子，带着权能和极大的荣耀，驾天上的云降临。”^① 巴哈欧拉在《伊堪经》^② 中已解释过这些诗句，此处不再赘述，只要你们读一读那本书，便可明白这些话的意义。

然而，我对于这个问题还有进一步的话要说。正如《圣经》中所明确声明的，基督第一次来临也是来自天上。基督自己说：除了曾经从天而降者，没有人升过天，甚至那在天的人子亦然。^③

显然，基督来自天上，尽管表面上祂是来自马利亚的腹中。第一次来临时，祂来自天上，虽然祂表面上是由母亲所生；同样，祂的再临也将来自天上，虽然表面上祂还是由母亲所生。正如我之前谈过的，《圣经》中所揭示的基督再临的情形与祂首次来临的情形是一样的。

《以赛亚书》宣布说，救世主弥赛亚将征服东西方，世间所有民族都将受祂的庇荫，祂的王国将建立起来，祂将来自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罪人将受审判，公义将普及，以致狼与羊羔、豹与羚羊、婴儿和蟒蛇都相聚于同一眼泉边、同一片草

① 参阅《马太福音》24:29-30。

② 《伊堪经》，又译为《笃信之道》或《确信经》，是巴哈欧拉的早期著作之一，在祂宣示其神圣显示者之身份前写于巴格达。

③ 《约翰福音》3:13。

原、同一个家园。^① 首次降临也是在这些情形下发生，虽然从其外在意义来理解，没有一种情形真的发生过。因此，犹太人拒绝了基督，并且，真是作孽！他们把“弥赛亚”戏称为“马死克”^②，认为祂破坏了神的大厦并违反了安息日的戒条和律法，他们将祂判了死刑。尽管如此，这些（关于基督降临的）情形，每一个都有它的意义，只是犹太人不明白而已；所以，他们受了阻隔，领悟不了基督的真谛。

基督的再临也将是如此：所言及的征象和情形都各有其含义，不可按其字面意思去理解。其他的一些征象还说到“星星将掉到地上”。星空无边无际，星斗数不胜数，而现代的数学家已用科学的方法确定并证实了：太阳这一星球估计要比地球大150万倍，而其他每个恒星都比太阳大1000倍。如果这些星星掉落到地球的表面上，它们如何能够找到一个降落之处呢？那情形就如同100亿个喜马拉雅山掉落在一粒芥籽上。根据推理和科学，这样的事情是绝对不可能的。更奇怪的是，基督说：“也许，我将在你睡着的时候来临，因为人子的来临如同夜贼到来一般。”^③ 也许那贼来到了屋里，而那屋主还浑然不觉。

极为清楚明显的是，这些征象都具有象征性意义，并非如字面所示的那样。在《伊堪经》里已解释得很清楚。你们自己看看吧。

① 在这些谈话中，正如读者可能已经注意到的，阿博都-巴哈（有时）会概括说明《圣经》里的一些段落大意，而非直接引用原文。

② “马死克”，原文为“Masikh”，阿拉伯语的意思是“怪兽”。讲阿拉伯语的人，常拿“Masih”、“the Messiah”和“Masikh”（等等发音相似的词）开玩笑。

③ 参阅《帖撒罗尼迦前书》5:2，《彼得后书》3:10。

二十七 三位一体

问：三位一体，即三者合而为一，是什么意思？

答：神圣实质，这种纯粹而圣洁得超出人类的领悟力，且智者也永远无法想象的实质，是一切概念都无法表达的。那高贵的实质不允许分裂，因为分裂和增殖都是依存者的属性，是不会发生于自存者的。

神圣实质超脱于个体，更别说复数了。将那高贵的实质降低到有状态与等级之分，便等同于缺憾，而与完美相矛盾了，因此这是绝对不可能的。它一直都是，且现在还是处在神圣而高洁的尊位上。有关显圣者和上帝破晓处的一切描述都是指神性的反映，而不是说神性降格于存在之态。^①

上帝是绝对的完美，而造物只能是不完美的。倘若上帝降到存在之态，那将是缺憾之最；相反，祂的显示、祂的表现、以及祂的升起都是如同太阳映照在清亮光洁的镜中之像一般的。所有的造物都是上帝的明白表征，就像世间万物都沐浴着阳光的照耀一般。然而那照在平原上、山岭上、树上和果上的只是一部分的阳光，通过这部分光，那一切都变得可见了，也得到了滋养，并达到其存在的目的；而完美的圣人，^② 其情形则像是一面光洁的明镜，实质之阳及其所有的属性和完美在这面镜中都会变得可见而明显。所以基督的实质就是一面极纯洁、极精致的、清亮光滑的镜子，实质之阳，即神的本质，便在这面镜中反映出自身，并在其中显现出它的光和热；但实质

① 参阅本书第82章。

② 指神圣显示者。

之阳并没有从它那神圣的尊位以及它那圣洁之天庭降而居于镜子里。不，它仍然存在于它的崇高神圣之处，同时在镜中表现并显出它的完善和美好。

那么，如果我们说，我们曾在两面镜子中看见过圣阳——一面是基督而另一面是圣灵——就是说，我们看见了三个太阳，一个在天上而另两个在地上，我们所言属实。而如果我们说只有一个圣阳，它是纯粹单一的，既没有同伴也没有相当者，我们所说的也还是实话。

这些说法可概述如下：基督的实质乃一清晰的明镜，而实质之阳（即唯一性之本质及其无限的完美和属性）则在那镜中变得可见了。其意蕴并非指那神圣的太阳，即神的本质分裂了或增殖了——因为圣阳只有一个——而它只是在镜中呈现了出来。所以基督曾经说：“父在子中”，意思就是圣阳在这面镜中显明而可见。

“圣灵”就是显现在基督实质里并可以想见的上帝的恩典。圣子是指基督的心，而圣灵则是基督之灵。因此，神的本质是绝对独特的，绝无相当者、相似者和等同者，这是已肯定并得到证实了的。

这就是三位一体中“三位”的意义。倘若不是这样，上帝之宗教的基础就将是基于一个人类思想永不可领会的非逻辑命题之上的，那么，如何迫使人们相信一个他们无法领会的事物呢？凡事只有以能够为理解所接受的形式出现才有可能为人的智力所理解；否则，那就只能是一种想象中的努力而已。

由这个解释，三位一体中的“三位”是何意义就清楚了。上帝的唯一性也就得到了证明。

二十八 “上帝之道”的先存性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第五节阐释）

“现在，天父啊，求你让我与你共荣耀吧，以祢自身、以及在未有世界之先我就同你共有过的那荣耀。”^①

先存有两种：一种是本质的，没有前因的，它的存在就在于它本身。例如，太阳本身就有光，因为它的照耀并不依赖于其他星球的光亮。这就称作“本质的光”。但是，月亮的光是从太阳那里得到的。因为月亮发光要依靠太阳；所以，就光而言，太阳就是因，而月亮则是果。前者是恒古的、领先的和居前的，而后者则是跟从的、居后的。

第二种先存是时间上的先存，就是没有开端的，“上帝之道”^②就超脱于时间。对于上帝而言，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相等的。“昨天、今天、明天”对于太阳就不存在。

同样，就荣耀而言，也有一种先存——就是说，最荣耀的先于那荣耀的。所以，基督的实质，即“上帝之道”，就其本质、品性和荣耀而言，当然先存于造物。在以人的形式出现之前，“上帝之道”已经是最圣洁、最荣耀的了，它以绝对的完美和光辉存在于它辉煌的高处。当那最崇高的荣耀通过上帝的智慧，从荣耀之顶尖处照耀到肉体的世界时，“上帝之道”便因这一肉身而成了受压迫者，以致于落入犹太人之手，成了残暴无知者的囚徒，最后被钉上了十字架。因此，祂向神呼唤道：“将我从肉体世界的羁绊下解救出来吧，将我从这樊笼之

①《约翰福音》17:5。

②基督的实质。

内解放出来，如此我便能腾升至荣耀的高处，得到那先于肉体世界而存在的、我先前的那种宏伟和威力，使我能够在永恒的世界里喜悦欢欣，并可升上我本来的居所，那太虚之境，那不可见的王国。”

就这样，即使在这尘世的王国里——即在人灵与国家的境域中——你也看到基督的荣耀和伟大在祂升天之后便在人间表现了出来。在肉体世界里，祂受到犹太人——这个世界上最弱小的民族的蔑视和嘲弄。他们认为基督那神圣的头颅只配一顶用荆条编织的王冠。然而，在祂升天以后，所有的国王都戴着镶金佩玉的王冠恭顺地拜倒在那顶荆条所编的冠冕之前。

看看“上帝之道”在此凡尘之世中所获得的这等荣耀吧！

二十九 人的肉性之父与灵性之父

（《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第二十二节释义）

问：在《哥林多前书》中，第十五章第二十二节说：“因为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同样，在基督里众人都要被救活。”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答：须知，人有两种本性：肉性和灵性。肉性是承自亚当的，而灵性则承自上帝之道的实质，即基督的灵。肉体本性是亚当所生，而灵的本性则是由圣灵的恩典所生。前者是一切缺憾之根，后者是一切完美之源。

基督为了使人类摆脱肉性的缺憾而获得灵性的美德，牺牲了自己。这种由神圣实质的恩典而产生的灵性，乃是所有善美的结合，它通过圣灵的气息表现出来。它是神圣的美质，它是光，是灵性化，是指引，是崇高，是远大的志向，是公正、友爱、仁慈，是对所有的人都善良，也是博爱，是生命的本质；它是实质之阳光辉的反照。

基督是圣灵的中心点：祂是圣灵所生的，是圣灵所托举起来的，也是圣灵的后裔——就是说，基督的实质并非遗传自亚当，而是由圣灵所生。所以，《哥林多前书》所言之“因为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同样，在基督里众人都要被救活”，依照此类专门语汇，意思就是：亚当是人类之父——就是说，祂是人类肉体生命的起源，祂的地位是肉身父亲的地位。祂是一个活的灵魂，但祂不是灵性生命的给予者，而基督乃是人类灵性生命之因，作为父亲，祂的地位是灵性父亲的地位。亚当是一个活的灵魂，基督则是个赋予生命的灵。

人类的这个肉性世界是屈从于物欲力量的，而罪孽就是物欲力量的结果，因为它不服从于公正与圣洁之法。人类的身体乃是自然的囚徒；本能命令它如何，它就如何行动。因此，诸如愤怒、嫉妒、争端、妄图、贪心、愚昧、偏见、仇恨、骄傲、以及残暴之类的罪孽就必定存在于肉体世界里。所有这些野蛮的秉性在人的本性中都有存在。未受过灵性教育的人就是个蛮人。就像非洲的野人，他们的行为、他们的习惯和道德都完全是肉欲的，他们循着自然本性的需求行事，以致他们会彼此厮杀、吞食同类。所以，很显然，人的肉体世界是一个罪孽的世界。在这个肉体的世界里，人并不比动物优秀。

一切的罪孽都来自于天然的需求，而这些因肉体秉性而引起的需求对于动物来说并非罪孽，但对于人类来说，它们就是罪孽。动物是缺憾之源，如愤怒、肉欲、嫉妒、贪婪、残暴、骄傲等等所有的这些缺陷在动物身上都找得到，但它们并不构成罪孽。然而在人身上，它们就是罪孽。

亚当是人的肉体生命之因；而基督的实质，即上帝之道，则是灵性生命之因。它是个“赋予生命的灵”，意思就是，来自人肉体生命的缺憾由于这个灵的教义和教育而转化成人的善美。所以说，基督是赋予生命的灵，是全人类的生命之因。

亚当是肉体生命之因，又由于人类的肉体世界是缺憾的世界，而缺憾等同于死亡，保罗就把肉体世界的缺憾比之为死亡。

但是多数基督徒都相信，由于亚当吃了禁果，他就因违禁犯下了罪过，且这种违禁所带来的灾难性后果作为遗传因素留给了他的后代。因此，亚当就成了人类的死亡之因。这种解释是不合情理的，显然也是错误的；因为它意味着所有的人，甚至没有犯下任何罪过和错误的先知们及上帝的使者们，只因为他是亚当的后裔，便毫无理由地成了有罪之人，他们被囚禁于地狱中经受着痛苦的折磨，直至基督牺牲的那一天。这与上帝的

公正相去甚远。如果亚当是个罪人，亚伯拉罕有什么罪呵？以撒或约瑟有什么错吗？摩西又何罪之有呢？

但是“上帝之道”的基督，牺牲了自己。这里有两种意义，一种是表面的，一种是深含的。外在的意义是：基督的意图是要代表和传扬一个伟大的圣道，就是要教育人类世界，赋予亚当的子孙生命、并启发全人类；由于代表着这样伟大的圣道——一个对立于世上所有的人、所有的民族和王国的圣道——意味着祂会被杀害，被钉上十字架，所以基督宣告其使命也就牺牲了祂的生命。祂视十字架为宝座，视伤痛为药膏，视毒物为蜜糖。祂挺身而出指导教育世人，因而为了奉献生命之灵而牺牲了自己。祂消逝于肉身，为的是以灵来使他人复活。

牺牲的第二种意义是：基督如同一粒种子，而这粒种子则以牺牲自身的形态，来使得树生长发育。虽然种子的形态已毁，但是其实质却极尊贵、极美好地表现在一棵树的形态里了。

基督的状态是绝对完美的；祂使祂的神圣美德如同太阳一般照耀所有归信的灵魂，而那光的恩泽便在人的实质里闪耀辉煌。因此，祂说：“我是自天而降的面包；凡吃了这面包的人便不死”^①——就是说，凡是分享了这神圣食粮的人便得到了永恒的生命；也就是，分享到这种恩典、得到了这些美德的每个人都将找到永生，都将获得先存的恩惠，都将摆脱谬误的阴暗，都将被祂的指引之光所照亮。

种子的形态为那棵树牺牲了，但它的完美——隐藏在种子里的树、枝干和花叶，就因为这牺牲而显明，表现了出来。种子的形态牺牲时，它的完美便以叶子、花朵和果实的完美形态出现了。

^① 参阅《约翰福音》6:41，50，58。

三十一 亚当和夏娃

问：亚当，以及祂吃禁果的故事的真相是怎么回事儿？

答：《圣经》上写上帝将亚当安置在伊甸园里，让祂去垦殖并料理，并对祂说：“园中各树的果实皆可食之，善恶之树上的除外，因为你若吃了，你就会死。”^①接着，经云：上帝就让亚当昏睡，并从祂身上取下一根肋骨，造出女人以使她能与之相伴。那以后蛇诱使女人去吃那棵树的果实，说：“上帝禁止你们吃这树上的果是为了不让你们的眼睁开，那样你们就不会分辨善恶。”^②于是，夏娃吃了那树上的果，又给亚当，亚当也吃了；他们的眼都睁开了，发现自己裸露着，他们就用树叶把自己遮盖起来。结果他们因这个行为受到了上帝的责备。上帝对亚当说：“你莫非是吃了禁果？”亚当回答：“夏娃引诱我，我就吃了。”上帝于是责骂夏娃，夏娃说：“蛇引诱我，我就吃了。”蛇因此受到诅咒，仇恨也就根植于蛇和夏娃，以及二者的后代中间了。上帝便说：“人变得跟我们一样，知道善恶，他还可能会吃生命树上的果而得永生。”^③所以上帝就把生命树戒守了起来。

如果我们根据众人的解释，以其表面意义来领会这个故事，它确实非常奇异。理智不可能接受、肯定或想象它；因为这样的安排，如此的细节，这样的言论和责骂远非智者之所为，更何况是神——那以最完美的形式组织了这个无限宇宙，并以绝对的体制、力量和完美组织了其中不可计数的居住者的

① 参阅《创世记》2:16-17。

② 参阅《创世记》3:5。

③ 参阅《创世记》3:11-15，22。

神呢？

我们必须再想想：如果将这个故事的字面意思归结于一个明智之士，肯定所有的人都会照逻辑否定一个有智慧的生命会作出这种安排、这种杜撰。所以，这个亚当和夏娃吃禁果并被逐出乐园的故事，必须作为一种绝对的象征来思考。它包含有神圣的奥秘和普遍的意味，可以作出神妙的解释。只有那些入门于神秘的人，那些接近全权者天庭的人，才意识得到这种秘密。因而《圣经》的这些诗文有着丰富的内涵。

我们将解释其中一点，我们要说：亚当表示亚当的天国之灵，而夏娃则是亚当的人性灵。因为在圣典中一些提到女人的章节里，女人都代表人性灵魂。善恶之树就表示人类世界，因为灵性的神圣世界是纯粹善的和绝对光明的，但是在人类世界里，光明和黑暗，仁善和邪恶则作为对立的状态存在着。

那蛇意味着对人类世界的眷恋。这种在精神上对于凡尘的眷恋把亚当的灵与魂从自由王国引向了为奴的世界，并使他从“一统之天国”转向了凡尘之世。在亚当的天灵人魂都进入到尘世时，他便从自由的乐园，出而落至了受奴役的境地；由纯洁和尽善的高处，进入了善恶并存的世界里。

那生命之树则是存在界的最高境地：它是上帝之道及那至大显圣者的位置。所以，这个位置一直被守护着，直到那最为高贵的至大显圣者出现时，它才变得显明而清晰了。因为亚当的地位，在表现和显示神圣美质方面，相当于胚胎状态；基督的地位则相当于成熟状态及理性的时代；而“至圣泰斗”^①的升起才是那本质和属性的完美情形。因此在至高天国中，生命树所表示的乃是绝对圣洁之中心——即那神圣的至高显圣中心。从亚当的时代直至基督的时代，人们极少说起永生和天国的绝对完美。这棵生命树便是“基督实质”的地位；它由基督

^① 指巴哈欧拉。

的显圣而得生并缀上了永恒之果。

那么，想想这意蕴与实质是多么符合。因为亚当的天灵和人魂在依附于尘世时，便从自由世界陷入了受奴役的世界，祂的后裔也在奴役中延续。这种灵魂和精神对尘世的依附（即罪）被亚当后裔们承袭了，那就是总处在亚当后裔及其灵魂之间，与二者为仇的蛇。这种仇恨持久地延续着。因为对尘世的依附已成了奴役灵的根源，而这种奴役就等于由亚当传至其后世的罪。正是由于这种依附，人失去了根本的灵性和崇高的地位。

当基督的神圣和风及至圣泰斗的圣光广为传播之时，人的实体——即那些转向上帝之道并接受其博大恩典的人——便从这种依附和罪孽中被解救出来，获得永生，从束缚的锁链中被释放而达致自由境界。他们免除了人世的劣根，并为天国的美德所佑护。这就是基督所说的“我为世人的生命献出我的血”^①——即是：我已选择了这一切的困难、苦楚和灾祸，甚至最伟大的捐躯，就为达到这个目标：即是赎罪（指心灵对尘世的超脱及其向神圣世界的趋附），以使那些灵魂，那些能成为世人之指引的真正精髓和至圣王国完美特质之表现的灵魂出现。

想想，若是按《圣经》信奉者们^②的臆断，就故事的外在意义来取其内涵，那将是绝对的不公和彻底的宿命。如果说亚当因走近受禁之树而致罪，那么光耀的亚伯拉罕是什么罪呢？与圣主对话的摩西有什么错？先知诺亚犯的是什么罪？全真的约瑟违的是什么规呢？上帝的先知们都何罪之有，忠贞者约翰何罪之有呢？上帝之公正会允许这些已受启蒙的显圣者们，因亚当的罪过被判进地狱受难，直至基督来临并以自己的牺牲把

① 参阅《约翰福音》6:51。

② 指犹太教徒及基督教徒。

他们从剧痛的折磨中救出来吗？这样的观点不符合任何原理及规则，且不会为任何理智之士所接受。

不！这个故事的意思是前面所说的：亚当是亚当的灵，夏娃是祂的魂；那棵禁树是人世，而蛇是对这个人世的依附：这种依恋构成了罪孽并传给了亚当以后的世世代代。基督以祂的神圣和风把人从这种依附中解救出来并使之免除罪过。亚当的罪是相对于祂的地位而言的。尽管这种依附产生了结果，然而，沉溺于凡尘世界，跟钟情于灵性世界相比，仍被认为是罪过。正直者的善行对亲近者^①是罪行。这是被确认了的。所以身体的力量相对于灵性的力量不仅是不完善的，相比之下还是微不足道的。同样，肉体的生命与天国永恒的生命相比，可视为僵死。因此基督把肉体的生命叫做死亡，并说：“让死人埋葬其死者。”虽然那些灵魂拥有肉体的生命，可在基督的眼里其生犹死。

这就是《圣经》中亚当的故事的寓意之一。你要加以思索，力求发现其他的含义。

^① 指神圣显示者等等那些接近于上帝的灵魂。——译注

三十一 对“亵渎圣灵”的解释

问：为此，我对你们说，人类的各种罪孽和不敬都可宽恕，唯独亵渎圣灵罪不可饶恕；但凡对人子有过微词的，其罪可恕，唯独言语冒犯圣灵的，罪不可恕。今世不可恕，来世也不可恕。^①

答：上帝显示者的神圣实质有两种灵性上的情形，一是显圣之处，这可比喻为太阳的所在；另一种是其显圣之辉——它有如太阳的光芒，都是上帝的完美，即圣灵。因为圣灵是神的恩典和高贵的美德，而这些神圣的美德就如同太阳的光芒和热一般。太阳的灿烂光辉构成了它的存在，没有光芒就没有太阳。如果神圣美德没有体现和反映在基督身上，基督也就成不了救世主弥赛亚。祂之所以是一位神圣显示者，就因为祂将神圣美质在祂自身当中反映了出来。上帝的神圣先知们都是高尚美德的显现者——换言之，圣灵就体现在祂们身上。

如果一个灵魂只是远离了美德的显现者，他仍有可能被唤醒，因为他还未认识到神圣美质的显现。但是，如果他厌弃神圣美质本身——就是说——如果他厌弃圣灵，很明显，他就是一只厌弃光明的蝙蝠。

这种对于光的嫌恶是不可救药且不可饶恕的——即是说：他是不可能接近于上帝的。这盏灯之所以为灯，是因为它发光；没有光，它就不成其为灯。那么如果某个灵魂嫌恶这盏灯发出的光，那就可以说他是个盲者，不理解光为何物；而盲目正是永远被上帝驱离的原因。

^① 《马太福音》12:31-32。

显然，灵魂是从体现在“上帝显示者”身上的圣灵恩典中得到惠泽，而不是从显圣者的个性中获益的。所以，如果一个灵魂不能从圣灵恩典中获得恩惠，他就失去了神的恩赐，而被疏离本身就已使他远远地处于得到恕罪的界外了。

因此，很多人原是显圣者们的仇敌，不承认神圣显示者，然而，一旦他们了解了显圣者，他们便会彼此成为朋友。所以，对神圣显示者的敌视不会成为永远受逐的原因；因为迷惑于其中的他们视那擎光者为敌，只因他们不知道那擎灯者也就是上帝那闪耀着的光芒。他们并非光的敌人，一旦他们明白了擎灯者就是那光的明照之处，他们就会成为光的挚友。

要意就是：远离擎灯者不会导致永久的被疏离，因为他仍可以变得清醒而警觉；但，对光的敌意则是永久被逐的正因，对此无药可救。

三十二 对“受召者众而被选者寡”的阐释

问：在《福音书》中，基督说：“受召者众，然被选者寡”^①，《古兰经》里则写道：“祂将赐特别的恩慈予祂所愿给予的人。”这些话奥妙何在呢？

答：须知，整个宇宙的秩序和完美要求：存在应当以不可计数的形式出现。因为存在的事物不可能只表现为一个层次、一个状态、一个品种、一个类别和一个等级；毫无疑问，层次的差异、形式的区别、以及种类的多样性都是必要的——也就是说，有矿物、植物、动物、以及人类这些层次之分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世界是不可能光以人来作安排、装点、组织和美化的。同样，倘若只有动物，只有植物，或者只有矿物的话，这个世界就不可能呈现出美丽的景象，精确的组织 and 优美的装饰。无疑，正是因为层次、状态、种类和等级的多样性，存在界才带着极大的完美变得辉煌灿烂了。

比方说，假若这棵树上全都是果实，那它就达不到植物的完美境界；因为叶子、花朵和果实都是必要的，这样的话，这棵树才是最美丽、最完善的。

同样，看看人的身体。它必须由不同的器官、部位和肢体构成。人的美好和完善要求有耳朵、眼睛、头脑，甚至指甲和毛发的存在；如果人就全是头脑，或都是眼睛或耳朵，那就等于不完美了。因此，头发、睫毛、牙齿和指甲，少了任何一样都将是绝对的缺陷；尽管与眼睛相比，它们是没有感觉的，在这一点上它们就像矿物、植物一样；但是，人的躯体上没有了

^① 参阅《马太福音》22:14。

这些，就必然是欠缺的和令人不快的。

既然存在之层次是有别的、多样式的，那么，某些存在就会比其他的要高级些。因此，由上帝的意志和愿望，某些造物被选作最高层次，如人类；而其他一些则被置于中间层次，如植物；另一些便被留到了最低层次，即矿物。

人被拣选为最高层次是由于上帝的恩典；在灵性进步和天国美德方面存在着的人与人之间的差异，也是由于那位大慈悲者的选择。因为信仰，即永恒的生命，是恩典的表征而非公义的结果。爱的火焰，在这个泥与水的世界里，来自于吸引的力量，而不是由于努力和奋斗。尽管通过不懈努力，知识和科学以及其他的美德是可以获得的；但只有圣美之光能够通过吸引力来传导并感化灵。所以，经云：“受召者众，然被选者寡。”

然而，物质的存在是不因其自身的等级和状态而受轻视、受决断或承担责任。例如，矿物、植物和动物在它们各不相同的等级之内都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如果它们在自己的等级内仍有缺憾，那它们就是可受责备了，等级本身绝对完美。

人与人之间的差异有两种：一种是地位的差别，这种差别是不受责备的；另一种是信仰与信心的差别，丧失这些是要受谴责的，因为在那个时候，灵魂就会被欲望和情绪所淹没，使他失去信仰与信心的福佑并阻碍他感受上帝爱之吸引力。即使那个人就其所处的地位而言是可赞许的、可接受的，但由于他丧失了那个层次上的完美，他便成了缺憾的渊源，对此他自要负责。^①

^① 参阅本书第57章。

三十三 诸先知所言及的“再临”

问：您可否解释一下“再临”的问题？

答：巴哈欧拉在《伊堪经》里对这一问题已有了完全而清楚的解释。读一读此书，这一问题的真相就会明了。不过，既然你已问起，我还是简要地解释一下吧。我们要从《圣经》开始来阐明这个问题，因为经文中很清楚地说明，当撒迦利亚之子约翰出来向人们传达上帝天国之喜讯时，他们问他：“你是什么人？就是那位被允诺的救世主弥赛亚吗？”他回答说：“我不是弥赛亚。”他们又问：“你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①这些话证明并显示撒迦利亚之子约翰并非那位所允诺的以利亚。然而，基督在他泊山上易容显光的那天，明明白白地说，撒迦利亚之子约翰就是所允诺的以利亚。

在《马可福音》第九章第十一至第十三节，经云：“他们还问基督道：‘为何文士们说，以利亚必须先出来？’基督回答并告诉他们说：‘以利亚确实先来，并复兴了一切；关于人子，经上是怎么写的呢？说祂必经受很多磨难，并且遭到轻慢。但我告诉你们，那个以利亚确实来了，而他们却对他为所欲为，正如经文中有关他的那些记载。’”

《马太福音》第十七章第十三节，经云：“门徒们这才明白基督对他们所说的是指施洗约翰。”

他们问施洗约翰：“你是以利亚吗？”他回答说：“不，我不是。”尽管《圣经》中说约翰就是所允诺的以利亚，且基督也清楚地说是他。^②那么，如果约翰就是以利亚，他为何说“我不是”呢？而假如他不是以利亚，为何基督又说他是呢？

① 参阅《约翰福音》1:19-21。

② 参阅《约翰福音》1:21。

解释是这样的：并非指其人，而是指其善美的实质——也就是说，在以利亚身上曾有过的同样的美德就存在于施洗约翰，并在其身上确切地体现了出来。因此，施洗约翰就是被应允者以利亚。在这种情况下，所言乃是其品质，而非其人。比如说，去年有一朵花，而今年也有一朵花。我会说，去年的花重又回来了。那我并不是指实实在在的那同一朵花返回了；是因为这朵花与去年那朵花具有同样的特性——因为它同样地芳香、精美，有同样的色彩和形状，——所以我说，去年的花又重返了，这一朵就是从前的那一朵。当春天来临时，我们说，旧岁之春又回来了，因为在去年春天所能见到的一切也存在于这一个春天里。因此，基督说：“你们将看到在以往诸先知的日子里所发生的一切。”

我们还有另外一个说明。去年的种子播下了，生出了枝叶，长出了花儿和果实，而一切都又回归于种子。当这第二颗种子种下后，一棵树又会长出来，枝、叶、花、果都将再次重现，因而那棵树又现出完美的姿态。由于初始是一颗种子，终结也是一颗种子，我们就说，种子又回来了。当我们看着这棵树的实体时，它已是另一个实体，但当我们看花、叶、果实时，发现它带来的是同样的芳香、精致和味道。所以说，树之完美重返再现了。

同样，如果我们看到的是个体的再临时，那已是另外一个个体；但如果我们看的是品质和美德，那么就是同样者再临了。所以，当基督说：“这就是以利亚”时，祂的意思是：这个人是以利亚的恩典、善美、性格、品质和德行的再现。而施洗约翰说“我不是以利亚。”因为基督看的是二者的品质、善美、性格和德行，而约翰指的是自己的实体和个性。就如同这盏灯，它昨晚在此，今晚也要被点着，明晚还将照耀，我们说，今夜之灯与昨夜之灯是相同的一盏，也就是说，昨夜之灯再临了。我们所指的是光，而不是灯油、灯芯或灯座。

这个问题在《确信经》里有完全、清楚的解释。

三十四 教皇制度与基督之宗教

（彼得表白信仰）

问：在《马太福音》中，经云：“你是彼得，在这块磐石上我将建起我的教会”^①，这话是什么意思？^②

答：基督的这番话是对彼得之言的认证。当基督问：“你信我为谁？”的时候，彼得回答道：我相信“你是永生上帝的儿子。”于是基督对他说：“你是彼得，”^③——因为亚兰语“矶法”的意思就是“磐石”——“在这块磐石上我将建起我的教会。”因为其他人给基督的回答，有说祂是以利亚的，有说祂是施洗约翰的，也有说祂是耶利米或诸先知中某一位的。^④

基督希望通过启发和暗示来认证彼得的话；所以由于彼得这名字的巧合，基督便说：“在这块磐石上我将建起我的教会。”意思是，你的关于基督就是永生上帝之子的这一信念，将是上帝宗教的基础，基于这一信念，上帝之教会的基础——即上帝的律法——将得以确立。

彼得的墓就在罗马的说法尚值得怀疑，没有得到证实。^⑤有人说它在安条克。

① 《马太福音》16:18。

② 这句话被天主教会理解成基督指定彼得作为继承人。罗马天主教的教义及教皇制度便是以此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译注

③ 彼得的真名叫作“西蒙”，但基督把他唤作“矶法”，这就与希腊语意为“石块”的单词“petras”对应上了。

④ 参阅《马太福音》16:14-18。

⑤ 阿博都-巴哈提及这一说法是因为此说乃是罗马成为天主教及其教皇制度之中心的主要原因之一。——译注

再者，让我们将基督之宗教与某些教皇的生活对比一下。基督食不果腹、居无棚户，吃的是地里的野草，却从不愿伤害任何人的感情。而教皇却坐在覆金的车轿之内，在那种就是帝王们也从未有过的欢娱奢侈和富贵荣华中，堂皇之极地打发着时光。

基督从不伤害任何人，可某些教皇却滥杀无辜，有史为鉴。仅只是为了维护其世俗的权力，教皇们就不知使多少人鲜血横流！只是因为意见分歧，他们就逮捕、囚禁和杀害了成千上万个人类世界的忠仆以及发现了自然奥秘的学者。他们对真理的压制到了何等地步！

沉思一下基督的教导，再调查一下教皇们的生活习性和惯例；想想，基督的教导与教皇们的统治方式之间可有什么相似之处吗？我们并不是爱批评，只是梵蒂冈的历史非同寻常。我们讨论的要点是：基督的教导是一回事，而教皇的政权统治却是另一回事，两者并不相合。看看有多少新教教徒死于教皇的命令之下，有多少暴政和迫害得到纵容，又有多少处罚和酷刑被滥施！在这些暴行中还能够感受到基督的芬芳吗？不，凭上帝之名！这些人并没有听从基督之言。但是，圣巴巴拉，她的画像就在我们面前，则确实地听从了基督之言，并追随基督的脚步，将祂的诫命付诸实践。在众教皇中还有几个受祝福的灵魂，他们行基督之路，特别是基督纪元的头几个世纪，世俗的事物还不算多，而上帝的考验却很严峻的时候。然而，当他们掌握了统治权，又获得了世俗的荣誉和富贵时，教皇政权就完全忘记了基督，而醉心于世俗的权力、光耀、安逸和奢华。它滥杀平民百姓，压制学术宣传，残害科学人士，遮蔽知识之光，还下令谋害和掠夺。千千万万的灵魂，科学人士以及无辜者被害于罗马监狱。有此种举动和行径，基督的教皇制度怎能使人相信呢？

罗马教廷就一贯压抑知识；“宗教是科学的对头，而科学

是宗教基础的破坏者”这样的观点在欧洲甚至得到了认同。然而，上帝的宗教是真理的传扬者，是科学和知识的奠基者；它对学者充满善意，它是人类的开化者，是自然奥秘的发现者，也是世界地平线上的启蒙者。因而，怎能说宗教是反知识的呢？上帝所禁！不，对于上帝而言，知识是给人类的最为荣耀的馈赠，也是最为高贵的人性美德。压制知识就是无知，憎恶知识与科学就不配为人，而是毫无理性的动物。因为知识就是光明、生命、幸福、完善和美好，就是接近那一统性门槛的途径。它是人类世界的荣誉和荣耀，是上帝最伟大的恩典。知识就等同于指南，而无知才是真正的谬误。

幸福的是那些把时间花在获取知识、探索自然奥秘、思考纯粹真理之玄妙的人！可悲的是那些满足于无知、心中自得了无思想的仿效、已坠入愚昧冥顽之深渊、虚耗了生命的人！

三十五 命定

问：倘若上帝知道某人会做出某行动，而且已被写进了“命运之簿”，还有可能阻止它吗？

答：对一事的先知先觉并非其实现的原因，因为上帝那本质的了解绝无例外地涵盖包容着各种事物的实质，不论是在事物的存在之前或之后；且这种了解是不成其为事物存在之因的，它是上帝的一种完美。上帝的启示经先知们的唇舌预言了关于《圣经》中那位“应允者”的出现，可这并不是基督显现的原因。

隐匿于未来的秘密被透露给先知，他们因此知晓他们所预言的未来事件。这种知晓和这些预言并非事件发生的原因。例如，今晚人人都知道七个小时后太阳将升起，但这一般的常识并不是使太阳升起和出现的原因。

所以，上帝对或然性领域的无所不知并不导致事物的形成或产生。相反，这种无所不知是超乎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它与事物的实质相一致，但不是它们发生的原因。

同样，圣典中记载或提到某事也不是其发生的原因。先知们通过神圣的启示而知悉未来。例如，由神圣的启示，他们知道基督将遇害，就宣告了此事。那么，是他们的知晓此消息致使基督受难的吗？当然不是，这种知晓是先知们的一种完美而并非使基督殉道的原因。

数学家们通过天文计算得知某个时间会发生日食或月食。这种发现当然不会导致它们的发生。当然，这只是个比喻，未必确乎全然如此。

第三部分

论上帝显示者的权能和地位

三十六 灵分五种

一般而言，灵分五种。第一是植物灵：它是一种遵循至高无上的上帝之命，经不同元素的结合、不同物质的融汇，以及其他存在物对它的影响、效力和联系而形成的能力。当这些物质和元素彼此分离时，生长的能力也就不存在了。举个例子来说，电是由不同元素结合而成的，当这些元素分离时，电能就消失了。这就是所谓的植物灵。

其次是动物灵。动物灵也是由不同元素融汇组合而成的，但是这种结合更为完整。完美的融合在权能之主的令谕下形成了，则动物灵——换个说法就是感觉的能力——便产生了。它可以从那可见、可听、可吃、可嗅、可触及到的一切来感知事物的真实。在结合之元素彼此分离或解散后，这种灵也就自然消失。就像你看到的这盏灯。当灯油、火苗和灯芯凑在一起时，产生了灯光；而灯油烧完，灯芯燃尽时，光就消失无踪了。

人性灵可比作太阳照耀在镜子上的光亮。人体是由不同的元素以最完美的形式聚集组合而成的，它是最坚固的建构，最高贵的结合，最完美的存在。他的躯体通过动物灵生长发育。这个完美的躯体可以比作一面镜子，而人之灵可比作太阳。然而，假如镜子破碎了，太阳的光辉却依然存在；倘若镜子被毁而不复存在，对太阳永存的光辉而言却不会有任何损害。这种灵性具有发现之能力，它能理解万物。你知晓的所有这些奇妙征象、科学发现、伟大事业及重大历史事件皆归因于它。灵性的力量将它们从隐秘的、不可见的领域带到了显形可见的层面。因此，人虽行走于地，却能发现太空中的奥秘；从已知的

真理，即从已认知的和所见到的事物，能够发现未知的事物。例如，在这个半球上的人，如哥伦布，通过理性力量就发现了另一个半球，即在此之前不为人知的美洲。人躯体沉重，然而他借助于所发明的飞行工具，却能翱翔于蓝天；人行动起来并不快捷，然而凭借着他所发明的交通手段，却能以极快的速度往返于东西方。简而言之，这种力量包容万物。

但是，人性灵也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神圣的，一方面是邪恶的。也就是说，它既能达到最完美的境界，也能堕于最不完美的境地。如果它获得各种美德，就成为一切生命中最高贵的；假如它获得各种劣性，也就成为堕落的存在。

第四种灵性乃是天国的灵性。它是信仰之灵和上帝之恩，它来自圣灵的气息，并且经由神圣力量而成为永生之因。它是使凡人变得超凡、使不完善者变得完善的力量；它使不纯者变得纯洁、沉默者变得善言；它净化那些肉欲之徒并使其圣洁，使愚昧者变得有智慧。

第五种是圣灵。圣灵是上帝与其造物之间的媒介，它就像一面朝向太阳的镜子。正如洁净的镜子从太阳那儿接受到光，并将这光传送到其他物体上一样，圣灵就是从实质之阳接受神圣之光、再给之予圣洁者的那个媒介。圣灵拥有一切完美的神性。每次圣灵出现，世界就得到更新，新的周期被奠定，人类世界被着以崭新的外衣。故圣灵可比作春天，每当它出现，世界状态就焕然一新。春天的来临使黑土、田地和荒野都变得葱绿茂盛，百花待放，郁草茁长，树木焕发生机，结出新鲜果实，一个新周期便开始了。圣灵的出现就是如此：它一出现，便更新人类世界，赋予人类实质以新的精神。它给存在界披上值得赞颂的衣袍，驱散无知的黑暗，带来完美之光辉。基督就凭着这种力量更新了这一周期，天国之春以清新与甜美之极致将其帐篷铺展于人间，使赋予生机的煦风将芳香吹送到每一个受启迪者的鼻中。

同样，巴哈欧拉的出现如同一个新的春天，带着圣洁和风，永生之大军及天庭的力量出现。祂在世界的中心确立起神圣天国的宝座，通过圣灵的力量，唤醒了灵魂，建立起新的灵性周期。

三十七 了解神只能通过神圣显示者

问：神的实质与“主荣升之处”及“神圣破晓点”有什么联系？

答：须知，神的实质即一元性之本质的实体，乃是纯粹的圣洁和绝对的神圣——就是说，它圣洁而超乎于一切赞美。跟这一层面相比，存在界各层次的所有最高属性合起来也只是想象而已。它是不能看见，不可了解，不可企及的，是一种无法形容的纯本质，因为神圣的本质包容万物。诚然，那包容者比被包容者更伟大，且被包容的不可能容纳那个包容的，也不可能理解其实质。无论思维发达到什么地步，即使它达到了领悟的终极度，达到了理解力的极限，它所见到的神性之征象与属性也是在创造界领域之内，而不是在上帝的世界里。因为一统之主的本质和属性处在圣洁的高处，那个位置是思维和理解力都无法企及的。“路径已封，禁止探求”。

显然，人的理解力是人之存在的一种质，而人显然是上帝的一个表征：则那表征的特质又何以包容那表征的创造者呢？就是说，理解力作为人之存在的一种质，怎可能了解上帝呢？所以，神的实质对于一切领悟以及所有人的思维都是隐蔽的。要攀升到那个层面是绝对不可能的。我们知道每一种低级的事物都无力了解更高级之事物的实质。因此，那些石头、泥土、树木，不管它们有多么进化，都不可能了解人的实质，也不可能想象视力、听力及其他感知能力，尽管它们都同样是被创造的。所以，人，这被创造的，怎么可能理解造物者那纯本质的实质呢？这一层面是理解力所无法接近的；对于它的理解，任何解释都不足以说明，也没有任何能力可以描述它。一粒尘

土跟精粹世界如何相干？有限的思维与无限的世界又是怎样的关系呢？思维是无力了解上帝的，而人要解释祂也会困惑迷惘。“众眼视而不见，然祂却见众眼。祂是那无所不晓的全知者。”^①

因此，关于这一存在的层面，每一种陈述和说明都是有欠缺的，所有的赞美和形容都不相称，一切概念定义都是徒劳，一切冥思苦想全都枉然。但对于这一本质中的本质，真理中的真理，神秘中的神秘，在存在世界中却有着种种映像和霞光，种种表现和辉煌。而这些光芒的破晓之处，这些映像的所在，以及这些显示的表现就是神圣破晓处^②，就是普世之实质和神圣之生命，亦即上帝那圣洁本质的真确之镜。所有来自于上帝的美质、恩典和光华在神圣显示者们身上都是可见而明显的，就像太阳以其全部的完美和光辉映耀于一面洁净光亮的明镜中。若要说明，镜子就是太阳的显现之处及上升之星的破晓之处，这并不意味着太阳从其圣洁的高处降临至镜内而与之合并了，也并不意味着那无限之实质被局限到这一出现之所在了。上帝所禁！这是神人同形同性论^③的支持者所抱的信念。不，所有的赞美、形容和崇拜都是指向神圣显示者们的——也就是说，我们所提及的一切形容、特质、名号和属性，全都归之于神圣显示者；然而由于没有人达到神之本质的实质，因此没有人可以描述、说明、赞美或颂扬它。所以，对于上帝的所有名号、属性和美质，人所知晓、所发现、所理解的都是指向这些神圣显示者的。此外，再也无所企及：“路径已封，禁止探求。”

尽管如此，我们仍谈及神性实质的名号和属性，我们把其看作是有视力、听力的，有力量、生命和知识的，以此来赞美

① 参阅《古兰经》6:104。

② 此处与后文的“普世之实质”、“神圣之生命”都是指神圣显示者。——译注

③ 一种用人的形象、性格、特点等来解释上帝的理论。——译注

祂。我们肯定这些名号及属性，并非为了证明上帝的完美，而是为了否定上帝有不完美的可能性。我们观察存在界时，会看到无知是缺憾，而知识是完美；所以我们说上帝之圣洁本质是智慧。弱为缺憾，而力为完美；由此，我们说上帝之圣洁本质为力之极致。这并不意味我们能了解祂的所知、所见、祂的能力和生命，因为那超出了我们的理解；因为上帝的精要之名及其属性与祂的本质是相同的，而祂的本质超越了一切领悟力。假如祂的各种属性皆不同于其神圣本质，就必定有各种各样的先存^①，而那些属性及其本质之间的种种差异也必定会存在；又因先存是必要的，所以一系列的不同先存就会无穷无尽。这显然是个错误。

因此，所有这些属性、名号、赞美、颂扬都只应用于神圣显示之所在，除此之外我们所能想象和推测的一切都是纯粹的妄想，因为我们无从了解不可见又不可及的事……因此，经云“在你微妙的内心意象中，通过想象的幻影，你所认明的一切都不过是与你相似的那样一个创作，且都返归于你”^②。很清楚，如果我们试图要想象出神的实质，这一想象就是被包容的，而我们是包容的那个；那么肯定包容者大于被包容者。由这一点显然可以确定：如果我们在神圣显示者们之外想出一个神圣实质，那就是纯粹的想象；因为接近于神性实质的途径，没有一条不是对我们截断的，我们所想象的一切都仅只是臆测。

那么，想想吧。世上的许多民族都在围着各种想象转圈，他们是思想偶像和猜想偶像的崇拜者。他们对此浑然不觉，却把自己的想象看作是脱离于所有理解、超乎于所有形容的那种实质。他们认为自己是一神之民，而别人则是偶像的崇拜者；然而偶像至少还有实体的存在，可人思想与想象的偶像却只是

① 关于此概念请参阅本书的“术语浅注”。——译注

② 出自于伊斯兰教的“圣训”。

虚幻而已，甚至连实体的存在都没有。“你们要留意啊，被赋予了辨别力的人们！”^①

须知，完美的属性，神恩的辉煌和启示的光芒在每一位神圣显示者身上都是可见而显然的；但光辉的上帝之道——基督，及“圣大圣名”^②——巴哈欧拉，则都是一种超出想象的显现和证据，因为他们拥有以往显圣者们的一切美质，除此之外，还拥有一些使别的显圣者依赖于他们的完美。以色列的一切先知都是灵感启示的中心；基督也是启示的接受者，然上帝之道的启示与以赛亚、耶利米和以利亚的启示之间是多么的不同啊。

想想，光是以太物质振动的表现：眼神经为这种振动所影响，而产生视觉。灯光因以太物质的振动而存在；太阳光也是如此，可太阳光与灯光及星光之间的差别是多么大啊！

人性灵在胚胎状态时就出现并显示出来了，孩童及成熟的状态下亦然，但在完美的状态中它才辉煌灿烂并耀眼夺目起来。灵是同一的，但它在胚胎状态下却没有视力和听力。达到成熟及完美的状态时它才辉煌璀璨之极。同样，种子最早长成叶子，它就是植物灵的出现之处；到了果实的状态时它显现的仍是相同的灵——就是说，生长的力量于最大的完美中出现；而叶的状态与果的状态差别多么大啊！因为由一果而出千万片叶，尽管它们都是由相同的植物灵生长发育的。注意一下基督的美质和品德，巴哈欧拉的璀璨与光华，跟以色列的先知们如以西结和撒母耳的品德，两者之间的差别。他们全都是天启的显示者，但他们中间却有着无限的差异。

^① 参阅《古兰经》59:2。

^② 这是巴哈欧拉的名号。守基·阿芬第说：“‘圣大圣名’即意味着巴哈欧拉已经以上帝的至大圣名出现，换言之，祂是上帝的至高显示者，迄今没有任何先知享有祂那样的地位，因为祂终结了一个始自亚当的伟大周期。”——译注

三十八 显圣者的三个层面

须知，神圣显示者们虽然拥有无尽完美的各种层次，但是总的来说只有三个层面。第一是肉身的；第二是人性的，即那种理性灵魂的层面；第三层面则是那神性的体现及天国的光辉。

肉身这一层面是现象性的，它由元素构成，而一切组合而成的东西都必定会分解。任一组合物都不可能不分解。

第二是理性灵魂的层面，也就是人的实质。它也是现象性的，是神圣的显示者与全体人类所共有的。

须知，尽管人的灵魂在地球上已生存延续了漫长的岁月，但它仍是现象性^①的。因为它是一个神性表征，它一旦产生了，就是永存的。人的精神有开始，但无终结；它永续长存。同样，在地球上存在的物种都是现象性的，因为这些物种已被确证曾有不存在于地表的时候。而且，这个地球也不是一直存在的，但存在世界却一向就有，因为宇宙并非仅限于这个地球。这就意味着，虽然人类灵魂也是现象性的，但它们是不灭的，永恒永久的；因为物质世界相对于人的世界是缺憾世界，而人的世界与物质世界比较而言是完美的。当非完美达到了完美状态时，就变为永恒^②。这是你必须领会其含义的一个例子。

第三层面就是那神性之体现和天国之光辉的层面：它是上帝之道，是永恒的恩惠，是圣灵。它没有始也没有终，因为这都是凡尘世界的概念，而不是神圣世界的。对于上帝，终结与

① “现象性”就是指有起始的，或有始有终的。——译注

② 即在人的王国里，只有在这个王国里，“灵”才显示出不朽的特征。参阅本书第36章、第64章。

起始是相等同的。所以，日子、星期和年月的计算都是与这个地球相联系的，对太阳而言，根本就没有这些——既没昨天、今天，也没明天，既没月份也没年岁，全都一样。同理，上帝之道也超乎于这种种的界限、法则和凡尘世界的限度。因此，先知地位的实质，即上帝之道与显圣的完美之态都不曾有始，也不会有终；它的出现不同于其他的，就像太阳之升起一般。例如，它在基督之宫破晓而出时就最为灿烂辉煌，而且是永恒永久的。看看曾经有过多少常胜的国君，多少王侯将相和势力强大的当权者，而今都声息全无了；而基督的煦风仍在吹拂，祂的光芒还在闪烁，祂的旋律仍在回荡，祂的旗帜还在飘扬，祂的大军仍在战斗，祂的天国之音仍然甜美欢畅，祂的云彩仍在普降珍霖，祂的电闪依然放光，祂的映像仍清晰明亮，祂的光采依旧闪耀辉煌；而那些在祂护佑之下映耀着其荣光的灵魂也是如此。

由此可见，显圣者有三个层面：肉身的层面，理性灵魂的层面，以及神圣之体现和天国之光辉的层面。肉体肯定会分解。但理性灵魂虽然有一个起始，却没有终结，不仅如此，它还被赋予了永恒的生命。而基督所说的“父在子中”^①的那种神圣本质，是既没有始也没有终的。说到开始，就是指显现的状态；而静默的状态，象征性地，就相当于沉睡。比如一个人正熟睡——当他开始说话时，他就苏醒了——但他一直是相同的个体，不论他是醒的还是睡的；他的身份、他的超绝、他的荣耀、他的实质或天性都没有出现差异。静默的状态相当于熟睡，而显现则是苏醒。一个人不论睡还是醒都是同一个人；睡是一种状态，醒是另一种。静默时相当于睡眠，而显现及引导世人时则是苏醒。

在《福音书》中，经云：“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②

① 参阅《约翰福音》14:11以及17:21。

② 参阅《约翰福音》1:1。

显而易见，基督不是在受洗时，即圣灵如一只鸽子般降临于祂的时候，达至救世主的地位及其完美之境的。不仅如此，上帝之道从来都处于，将来仍总是处于神圣的至高无上之境。

三十九 显圣者的人态与灵态

我们说过显圣者有三个层面。一是依存于躯体的血肉实质；二是个体实质，即理性灵魂；三是神性的体现，它是神圣的美质，是存在物的生命之因，是灵魂的教化之因，人类的引导之因，以及凡尘世界的启迪之因。

肉体的状态就是人的状态，是会毁灭的，因为它由元素构成，而所有以元素组成的东西都必定会分解和离散。

但是上帝显示者的个体实质就是一个神圣的实体，并且由于这个原因，它是圣洁的，在其本性和特质上就有别于所有其他事物。就像太阳，它因其本质的天性发光而月亮就不可与之相比，就像构成太阳星体的微粒与组成月亮的微粒无法相比一样。前者的微粒及其组合能产生光，但组成月亮的微粒却不能发光而只能反射光。所以其他人的实质就是那些像月亮一样的灵魂，由太阳获取光；而那神圣实质本身就是发亮的。

显圣者的第三层面是神圣的恩典，是亘古圣美的辉煌和全能者的光芒。神圣显示者的个体实质与上帝之恩和主的荣光是不可分的；如同太阳的星体与光不可分一样。因而，可以说显圣者的升天仅只是脱离这个自然界的形式。例如，假设有一盏灯照耀这个壁龛，如果是因为壁龛被毁而使它失去灯光照耀的话，灯光是并不中断的。简单地说，显圣者内在的先存恩典就像这光，其个体性由这个灯罩代表，而肉体则是这个壁龛：假使壁龛被毁，灯盏依然发光。显圣者们是许许多多不同的镜子，因为它们有着不同的特殊个性，但各镜子里反映出的是同一个太阳。基督的实质显然就不同于摩西的。

的确，神圣显示者从一开始就意识到了存在的秘密，小孩

童时代起，伟大的迹象就已在祂身上出现并显明了。因此具备了所有的这些恩典和完美的祂怎么可能没有意识呢？

我们已说过显圣者有三个层面——肉身状态，个体实质，及美质表现的中心，就像太阳及其光和热。其他的个人也有肉身的层面及理性灵魂的层面——精神和意识^①。所以，说出“我曾经沉睡，神圣的和风在我身上吹拂而过，于是我醒来了，”就好像基督说“肉体受难而精神愉快，”或者“我很痛苦”、“我很安逸”、“我很烦恼”一样——都是指肉体的状态，而不是指个体的实质，也不是指神圣实质的显示。想想一个人会经历多少荣辱变迁，但他的灵是不受其影响的。即使是身体的某一部分残损了，但思想意志尚在并永存。一件衣服可能会有一千次意外，但对穿者而言并无险情。巴哈欧拉所说的这些话：“我曾经沉睡，神圣的和风在我身上吹拂而过，于是我醒来了，”指的是肉体的状态。

在上帝的世界里没有过去、现在和未来；这全是同一的。因此基督说“太初有道”——那意思是指过去有，现在有，将来也是有的，因为在上帝的世界里没有时间。时间支配创造界但并不影响上帝。例如，基督在祷文里就说“尊祢的名为圣”^②；意思就是祢的名过去、现在、未来都是神圣的。上午、中午和晚上是对地球而言的，太阳就既没有上午、中午，也没有夜晚。

① 参阅本书第55章。

② 参阅《马太福音》6:9，《路加福音》11:2。

四十 显圣者们的知识

问：知识是显圣者们所拥有的权能之一。这种知识有什么极限吗？

答：知识有两种。一种是主观的知识，另一种是客观的知识——就是说一种是直觉性的知识，而另一种是经感悟得来的知识。

人们普遍拥有的对事物的认识是由思考或论证获得的，亦即，人或是通过思维的能力形成对某一物的概念，或是看到某事物便于心灵之镜中生出该事物的形态。这种知识的局限是很大的，因为它取决于人的努力及其成败。

但是，另一种知识，即对生命的认识是直觉的；就像人对其自身的认识和感知一样。

例如，人的心理和性灵是知晓其身体各部分及各器官的状态情形的，也知悉所有的生理感受；同样，它们还知晓其能力、感觉和精神状态。这就是人所意识并感受到的对生命的知识，因为人的精神涵盖了其肉体且知悉其各种感觉和能力。这种知识并非努力和学习的结果，而是一种存在，一种绝对的天赋。

由于那些神圣的实体，上帝的至高显示者们，涵盖了造物的精髓和属性，并包容了存在的实质且洞悉万物，因此，祂们的知识是神圣的，而不是习得的。这就是说，那是一种天赐的恩惠，是神圣的启示。

我们特举一例来说明，以帮助理解这一问题。地球上最尊贵的生命是人。人包容有动植物及矿物的世界——即上述各类的性状在人身上均有体现，他因此拥有着这一切性状；他了

解其奥妙及其存在的秘密。这就纯粹是一个例子而不是类比。简而言之，上帝的至高显示者们洞悉生命奥秘的实质，因此，祂们制定了符合并适用于人类世界的律法，因为宗教乃是发自万物实质的根本联系。上帝的显示者——即神圣立法者如若不知生命的实质，就不会理解发自万物实质的根本联系，也绝不可能创建一个符合事实以适应实情的宗教。上帝的先知，那些至高显圣者就好比高明的医生，这个易变的世界好比人体，那么，神圣的律法就是医生的处方和疗法。因此，医生必须洞悉、了解病人身体各个部分的器官及病人的体质状态，才能开出药剂来抵御疾病毒素的侵害。实际上，医生是从疾病本身来推断适合于病人的疗法的；他先诊断出疾病，然后才对症下药。不查出病人所患病症，怎可能拿出药方和疗法呢？所以，医生必须对病人的身体结构、四肢、器官及病人的状态有一个充分的了解，并熟知各种疾病及其疗法，才能开出合适的药剂来。

宗教乃是发自万物实质的必要联系，且因上帝的至高显示者们都知晓生命的奥秘，所以祂们理解这种最根本的联系，并藉此制定上帝之律法。

四十一 普世性周期

问：出现于存在界的种种周期该怎样解释？

答：在这无限的寰宇之内，每一个天体都有其长短不一的循环周期。每一星体循自己的轨道运转，周而复始。因此，每365日5小时48分多一点的时间，地球公转一周，然后再开始新的周期；就是说，前一周期又被更新了。同样，就整个宇宙而言，无论是天体还是人类，都有重大事件的周期。当一个周期结束时，另一个新周期便重新开始，旧的周期因新发生的大事，而被彻底遗忘，不留一点痕迹或记录。如你所和，我们并没有两万年前的任何记录，虽然我们曾通过论证证明过地球上的生命是很古老的。那是不止十万年、二十万年的历史，或一百万年、两百万年的历史，那是非常古远的，而且古老的记载或痕迹都已湮灭无踪了。

同样，每一个神圣显示者都有一个周期，在祂的周期里，其律法和令谕广为推行，并得以实施。当祂的周期因一个新的显圣者出现而完结时，新的周期便开始了。就这样，一个个周期开始、结束、更新，直至一个普世性周期在这个世间完结，那时将发生重要的事件和巨大的事变，彻底抹掉过去的每一丝痕迹和记录；然后一个新的普世性周期又在世间开始，因为这个宇宙是没有起始的。前面我们已经阐述了有关于此的一些论证和证据，就没必要再重复了。

简而言之，我们说这个存在世界中的一个普世性周期是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其中有无数的时代与纪元。在这样一个周期中，众多神圣显示者们光辉灿烂显现于可见之域，直至一位伟大的至高显圣将世界变为其光芒的中心。祂的出现使世界达

至成熟，其周期的延伸是深远的。此后，别的显圣者将在祂的庇荫下崛起，祂们根据时代的需要将更新某些关于物质问题或物质事务的律法，但却仍处于祂的影响之下。

我们现正处在始于亚当的普世性周期中，这个周期的至高显圣是巴哈欧拉。

四十二 神圣显示者的权能与影响

问：实质之宝座，上帝之显示者们，其完美与权能之程度如何，其影响力之极限又如何？

答：想想存在世界——即物质事物的世界吧。太阳系是混沌昏暗的，而其中的太阳乃光亮的中心，所有的卫星都围绕其能量旋转并分享其恩泽。太阳是生命及光明的源泉，是太阳系所有生命生长发育的凭藉；因为没有太阳的光辉就不会有活物的存在：一切都将晦暗而湮灭。所以，清晰而明显的是：太阳乃太阳系光明的中心，乃其中万物的生命之因。

同理，上帝的神圣显示者是实质之光的中心，一切神秘之源泉，是爱之恩典。祂们在心灵和思想的世界里闪耀，并将永恒的慈爱洒向精神世界；祂们赋予灵性的生命并放射着实质与意义之光华。思想领域的启蒙就来自于这些光华的中心以及奥秘的源头。没有这些神圣生命之光辉及其引导的恩典，灵魂和思想的世界将漆黑一片。没有那些神秘之源无可辩驳的教义，人类世界将成为动物欲望和兽性的养殖场，万物的存在都将化为子虚，再也不会真正有生命。因此《福音书》中说“太初有道”，就意味着道就是一切生命之因。

那么，想想太阳对世间万物的影响，想想由于它的远近，由于它的升与落，明显而清晰起来的是什么样的征象和结果吧！一时为秋季，一时是春季；要么又是夏季或冬季。当太阳过了赤道线时，赋予生机的春天就将在荣耀中展现，而当太阳处于夏至之时，果实就会达到完美的极点，庄稼及作物将获得收成，而世间万物都将得到最为全面的发育和成长。

同理，当上帝的神圣显示者，即上帝所创之世界里的太

阳，照耀到精神的、思想的和心灵的世界上时，灵性之春和崭新的生命就会出现，美妙春季的力量就会有目共睹，而奇妙的效果便明显可见了。正如你已看到的，每位上帝显示者出现之时，在智识、思想以及精神的世界里就出现非凡的进步。比如说，在这个神圣时代，智识和思想的领域里就已获得了如此的发展，而目前还仅仅是其破晓之初呢。无需多久，你会看到新的恩惠和神圣的教义将这个黑暗世界照亮，并将这些悲哀之地变成伊甸园。

如果我们要解释每位神圣显示者的征象及恩泽，那将费时过长。你自己认真思考，就会悟出这一问题的真义。

四十三 两类先知

问：先知有几类？

答：总的来说，先知分为两类。一类是被追随的独立先知；另一类乃非独立的先知，他们本身就是追随者。

独立先知是立法的制定者和新周期的创立者。由于他们的出现，世界焕然一新，宗教的基础得以奠定，新的圣典被启示于世人。独立先知无需任何中介，就直接领受神之实质的恩泽，其光明是一种本质性的光明。他们犹如太阳，其本身就闪耀光辉，即光乃其本质的必需物，而不是接受发自其他星体的光亮。这些一统之晨的破晓处就是恩典的源泉，也是实质之本的明镜。^①

另一种先知则是追随者、促进者，因为他们犹如树之枝节，本身并不独立；他们受恩于独立先知，受惠于普世先知的指引之光。他们就像月亮，本身并不发光，而是接受太阳的光。

独立出现的、有普世先知地位的显圣者有：亚伯拉罕、摩西、基督、穆罕默德、巴孛和巴哈欧拉等。而其他作为追随者和促进者的则是如所罗门、大卫、以赛亚、耶利米和以西结等这样的人。独立先知是创立者，他们建立新的宗教，创造新人；改善公众道德，提倡新风尚、新规则，更新周期及神圣律法。其出现如同春天，使世间万物换上新装，获得新生。

至于第二种作为追随者的先知，他们也倡导上帝之律法，

① 句中的“一统之晨”和“实质之本”都指上文所称的“神之实质”。——译注

传扬上帝之圣言，使上帝的宗教遍闻于世。但他们除了受权于独立先知外，本身并无权能和力量。

问：佛陀和孔子属哪一类呢？

答：佛陀也曾建立新宗教，而孔子则更新了古老的伦理道德，但他们的准则已被完全破坏了。佛教徒和儒教徒的信仰及仪式并未按照他们的基本教义延续。佛教的始创者是个奇妙的灵魂。祂确立了“上帝的唯一性”，但是其教义的本来原则后来却渐渐消失，愚昧的习俗和仪式取而代之，发展到最后成了对人为偶像的崇拜。

那么想想：基督时常重申要遵循《摩西五经》中的“十诫”，并决意使之保持下去。“十诫”中有一条就说：“毋膜拜任何图形或画像”，^①可是如今一些基督教的教堂里仍有很多图形和画像。所以，很明显，上帝宗教的原本规则在人群当中并未得到保持，而是渐渐地变迁异化直至被完全破坏而消失殆尽。天启因此被更新，新的宗教因此建立起来。但倘若宗教不会变迁异化，推陈出新便没有必要。

开始时树是极尽美华，缀满花果的，可它最后老化而不能结果，并且枯萎腐朽了。因此那真正的神圣园丁要重新种下一株同种同类的、无与伦比的幼苗，并使之生长起来，经日复一日的发育，在神圣的园地里展开一片宽阔的绿荫，收获可赞的成果。宗教也是如此，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原先的本质产生变化，上帝宗教的真义便消逝无踪，其精神也荡然无存；异端邪说出现了，于是它成了没有灵魂的躯壳。这就是宗教之所以被更新的原因。

这意思就是说佛教徒和儒教徒现在都崇拜画像和塑像了。他们全然无视上帝的唯一性，而是如古希腊人一般信奉假想的众神。但在初时情况并非如此，截然不同的教义原则及其他法

^① 参阅《出埃及记》20:4-5，《申命记》5:8-9。

令都曾有过。

再想想基督教的教义已被淡忘到什么程度，又有多少异端邪说滋生出来。例如，基督禁止报复和违逆；祂还令谕以善报恶、以德报怨。可回想一下，在基督教国家自身当中发生过多少残酷的战争，又有过多少压制和暴行及血腥与掠夺！这许多的战争都是由教皇的命令而起。因而很明显，宗教随时间的流逝完全改变并异化了。所以它们被更新。

四十四 对于上帝责备先知的解释

问：在圣典中有一些对先知们的指责和批评。指责是对谁说的，责备的又是谁呢？

答：包含责备的所有圣语，尽管表面上是针对先知说的，实际上却是以一种绝对慈悲的智慧向人们提出来的，是为了使人不致受挫而气馁，所以它们看起来都是针对先知的；尽管表面上看来是指向先知，其实责难是针对人们而不是针对先知的。

再者，强权而独立的国君代表他的国家，他的话就是全民的话，他所作的每一个协定都是全民的协议，因为其全体国民的愿望和意图都包括在他的愿望和意图中。同理，每一个先知都代表着全体大众。所以上帝对他的许诺和言谈就是对全民的许诺和言谈。一般说来，责备和非难对人而言太过严厉，会挫伤他们的心。所以那至高智慧便采用这种说话方式，这在《圣经》里表现得很明显。比如，当以色列众子反叛并对摩西说：

“我们不能跟亚玛力人作战，因为他们强大而有力，并且勇猛”的时候，上帝就责备了摩西和亚伦，尽管摩西完全服从，并无反叛。当然这样一个伟人，作为神恩的中介和圣谕的传达者，必定是要遵从上帝诫命的。这些神圣的灵魂如同因风吹而始动的树叶，是不由自主的；因为它们被上帝之爱的和风所吸引，它们的意愿就是绝对的服从。它们的话就是上帝的话，它们的命谕就是上帝的命谕；它们的禁令就是上帝的禁令。它们就像接受来自灯盏之光的玻璃罩，尽管光明看起来是从玻璃罩发出的，但实际上是灯盏发的光。对于上帝的先知、显现的中心也是如此，它们的一举一动都来自于神性的启示，而非人性

的欲望。若非如此，先知们何以博人信赖，又怎能成为上帝的使者，传递上帝的命谕和禁令呢？圣经中所提到的关于显圣者的一切过失都指这一类的问题。

赞美上帝，你已来到此地，见到了神的众仆！从他们身上，你除嗅到了神悦的芬芳之外，还能感觉到其他的吗？确实别无其他了。你已亲眼目睹他们日以继夜地努力奋进，除了为传播上帝之圣言，教化人类，促进大众的进步及其灵性的发展，弘扬世界和平，善待民众及博爱各种族以外，并无其他目的。他们为了人类的福祉而牺牲自己，超脱于物质利益，为将美德带到人间而不辞劳苦。

不过，让我们还是言归正传。比如在《旧约·以赛亚书》第四十八章第十二节，经云：“以色列和雅各啊，聆听我的话吧；我是上帝，我乃是初，我也是终。”显然，这里不是指代表以色列的雅各，而是指以色列人。另外，在《以赛亚书》第四十三章第一节，经云：“但此刻，那创生我，造就我的主如此说，雅各啊，以色列啊，莫畏惧，因为我已将你赎救，我呼唤你的名字，你属于我。”

还有，在《民数记》第二十章第二十三节，经云：“主在何珥山上，在‘伊东’这个地方之边界处对摩西和亚伦说：

‘亚伦就要去见列祖列宗了，因为他不能进入我赐给以色列儿女的那片土地，因为你们在米利巴水违背了我的话。’”在十三节，经云：“此地即是米利巴水^①，以色列儿女曾在此与主相争，主就要教他们尊祂为圣。”

细想一下，反叛的是以色列人，但看起来斥责之言却是对着摩西和亚伦。正如《申命记》第三章第二十六节所云：“然而，主因你们的缘故迁怒于我，不愿听我说话；主对我讲：‘你所说的已足够，此事毋再与我多言。’”

^①《民数记》20:23-24，“米利巴”意为“抗争”。

那么，这些责备和批评确是针对以色列儿女的，因为他们曾有违上帝的诫命。所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们被困在约旦河另一边的贫瘠荒地上，直到约书亚出现——向他致敬。这番责备之言表面上是指向摩西和亚伦的，但实际上是针对以色列儿女的。

同样，在《古兰经》里，关于穆罕默德有过这么一节：“我们已赐给你一个显著的胜利，如此，上帝也许会饶恕你先前及以后的罪孽。”^① 这番话虽然表面上是对穆罕默德说的，实质上是对众人说的。之所以用这种说话方式，正如前面所解释的，是由于神圣的完美智慧目的在于使众人的心里不至于感到困扰、忧虑和折磨。

上帝的先知及其至高显示者在他们的祷告中忏悔其罪过和错误多么寻常！这只是为了教育其他人，为了鼓舞和激励他们谦恭温和，促使他们忏悔自己的罪和过错。因为这些神圣的灵魂是清白无辜、神圣无瑕的。《福音书》记载有人来到基督面前并称祂“良善的夫子”。基督回答说，“您为什么称我为善？除了上帝，别无善者。”^② 这并不意味着基督是个罪人（上帝所禁！）；其意图是要教那个说话的人顺从谦虚、恭敬于神。这些神圣的灵魂是光明，光明不合于黑暗；祂们是生命，生命则不可混同于死亡；祂们乃是指南，指南则不会与谬误共存；祂们乃是服从的精髓，服从则不会与反叛同在。

总之，圣典中以责备的方式说的话，尽管表面上指向先知——即上帝的显示者——但事实上是对人们讲的。当你用功研读了圣典后，这一点会更为清晰明白。

① 参阅《古兰经》48:1-2。

② 参阅《马太福音》19:16, 17。

四十五《亚格达斯经》^①里的一句圣言

（祂乃无可为伴的、绝对无误的天启黎明）

圣典中说：“祂作为至高无误的天启黎明^②，绝无与之为伴者。确然，祂乃是‘神在祂的创造王国里为其所欲为’这句话的体现者。的确，那位全能者已将这个地位单独地留给了自己，再没有任何人分享这个卓越而崇高的杰出地位。”

须知，无误性分为两种：本质的无误性，以及所获的无误性。同样，知识也有本质的知识和获取的知识两种；对于其他的名目和特性也是如此。本质的无误性是至高无上的显圣者所特有的；因为那是祂的根本需要，根本需要是不可与其所属的事物本身脱节的。光芒，这太阳的根本要素，就不可能与太阳相分；知识，是上帝的一个根本要素，不可与上帝割裂；权能也是上帝的一个根本要素，就不可与上帝隔绝。倘若权能可以跟上帝脱节，那上帝便不成其为上帝了。倘光芒可以跟太阳相分，太阳也就不是太阳了。所以，假如有人想象绝对的无误性与那至高的显圣者并不相关的话，那显圣者欠缺这种根本的美质，就不再是至高显圣者了。

然而，所获的无误性不是一种天生的需要。相反，它是实质圣阳照耀到心灵之上的无误性恩典之光的一缕，是祂赐予灵魂的那一份。尽管这些灵魂不具备本质的无误性，他们仍处于上帝的保护之下——就是说，上帝保佑着他们免于谬误。因此

① 即“至圣经书”，为巴哈欧拉最重要的著作，其中包含了祂的主要诫命，是巴哈伊信仰教义原则的奠基之作。

② 上帝的显示者。

很多这样的圣者虽不是绝对无误的破晓之处，但在上帝的保佑与护卫下，他们仍保持着不出差错的状态。因为他们是上帝赐恩给人的中介。假如上帝不曾保佑他们免于谬误，他们的差错就会导致归信的灵魂陷入谬误之渊。那样，上帝宗教的基础就会遭到颠覆。这对于上帝是既不相称，也不值得的。

概括地说，本质之无误性是专属于那至高显圣者的，而所获的无误性则被赐予每一个圣洁的灵魂。例如“世界正义院”^①，如果它在必要的条件下建立起来——由各族人民选出的委员们组成了——这个正义院将处于上帝的无误指引和保护之下。如果这个正义院对于在圣典中未曾提及的问题一致地或通过多数票作出决定的话，所作的决定和指令会得到保障而免于差错。尽管世界正义院的委员作为个人并不具备本质的无误性；但世界正义院这个机构是处在神的保护和无误指引之下的，这就叫做“所授予的无误性”。

简而言之，“天启之黎明”乃是“祂为其所欲为”这句话的体现；这种状态是独属于那位圣者的，其他人都分享不到这种本质的完美。也就是说，作为至高无上的显圣者肯定具备本质的无误性，因此，凡是发源于祂们的皆与真理相符，与事实一致。祂们并不从属于以往的律法。凡是祂们所言皆是上帝之言，凡是祂们所为皆是正确的行为，任何信徒都无权评判，信徒必须是一种绝对服从的姿态，因为神圣显示者是带着完美的智慧出现的——因此，但凡至高显圣者的所言、所行都是绝对的智慧，并且与实情相合。

假如人们不理解祂的某个诫命或行为所包藏的奥妙，他们

^① 这是巴哈欧拉所创设的一个机构。祂提到这个机构的两个层次：对每个村镇负责的地方正义院，以及世界正义院。阿博都-巴哈在他的《圣约与遗嘱》中增加了中间的一个层次，即中级正义院。“无误”仅仅赋予世界正义院。目前，为了强调其纯灵性的功能，地方和中级正义院被命名为“巴哈伊教地方分会和巴哈伊教总会”。

不该加以反对，因为至高神圣显示者就是做那些祂想做的事。有这么一种情形，一个睿智、完美而聪颖的人做了某件事，而其他那些不能理解其中奥妙的人则反对它并惊奇于那个聪明人何以说出那样的话，做出那样的事——这不是很常见的吗？这样的对立乃是出自于无知，圣者的智慧是纯粹而免除了谬误的。同样，高明的医师在治疗病人时也是做那些他想到要做的事，病人则不应反对。凡是医生所说的和所做的都是对的；大家都应该把他当作“祂行其所想，且令其所欲”这句话的具体体现。医生使用一些药物肯定会有别于旁人的想法；那些在科学和医术上并无一技之长的人是不容提出异议的。不仅如此，凭上帝之名！相反人人都应该服从，并按照那位高明的大夫的吩咐去做。所以医术高明的医者怎么想就怎么做，而病人在这一点上就无法分享。医者的医术必须首先得到确认；然而，一旦其医术得到确认了，他便可怎么想就怎么做了。

此外，当军旅中某位将领在战术上已是战无不胜时，他在作战当中就可照自己的意图来发号施令。当一艘船舰的船长已精通航海之术时，他也会按自己的主张去指挥号令。由于那位真正的教育者是一位完美的圣人，故而是其所言所令皆是由其所愿所想。

简而言之，“祂为其所欲为”这句话的意义是：假如显圣者曾有什么言语，或者下了某条命谕，或者采取了某个行动，而信徒不理解其中的智慧时，他们仍然不应该因为个人的私念而违抗祂，而应该努力去探究去理解：祂为何这般说，为何如此做？处于至高显圣者庇荫之下的其他灵魂都要顺从于上帝律法的诫命，一丝一毫也不偏离；他们必须使自己的言行都遵从于上帝的律法。假如他们偏离了它，便会引咎于上帝尊前并接受谴责。有一点很肯定：他们是不容分享“祂为其所欲为”这种状态的，因为这种状态乃是至高显圣者所独有的。

所以，基督——愿我的灵魂为祂而牺牲！——就是“祂

为其所欲为”之言的体现者，但祂的圣徒们则不能分享这种状态；因为他们是从属于基督的，他们不能偏离祂的命谕和意志。

第四部分

论人类的起源、能力和状况

四十六 物种的变更

我们现在来谈关于物种的变化及有机体之发展的问题，即人类先祖是否源自动物的问题。

这一理论在欧洲一些哲学家们的思想中已根深蒂固，如今要使人了解其荒谬性很困难；但这些以后都会清楚的，欧洲的哲学家们本身也将意识到这一理论的错误。因为，它确实是一个明显的谬论。当人以敏锐的洞察力观察种种生命，并专注地探究存在物的状况时，当他看到这个世界的形态、组织和完美时，他会确信在这个或然性世界里什么也比不上那业已存在的一切更精彩。因为所有的存在物，地上的和天上的，还有这无限的太空及其中的一切，都已如它们所应该的那样被创造、组织、合成、安排并完美化了；宇宙是没有缺憾的，即便所有的生命都成为纯粹的智慧并不断地思索，也不可能想象出比所存在的更为完善的东西。

然而，倘若造物以往未被饰以完美之极致的话，那么存在就将是不完善的和没有意义的，在这种情形下，造物便不复完整。这个问题需要以最大的关注和最深刻的思想来考虑。比如，想象凡尘世界大体上就像人的躯体。如果现存于人体内的合成、安排、完善、美好和完整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将是绝对的不完美。那么，倘若我们再设想有某个时候人类隶属于动物界，或者就完全是动物，我们会发觉那样的存在界是不完美的——即，人没有了，这个主要成分，这个在世界之躯上如同人的大脑和思维一般的主要成分，丢失了，世界就会很不完善。由此证明，如果人曾有过一段时间处于动物王国之内，那么存在界的完美就被破坏了；因为人是这个世界最高级的成

员，如果躯体没有这一主要成分，它必定就不完美。我们把人看作最高级的成员是因为在造物当中，他是一切现存之完美的总和。我们说到人的时候，就是指完美的人，世上最一流的那种个体，他是灵性和表象之完美的总合，在生命当中犹如太阳。那么想象一下，如果太阳在某个时候不存在而只是行星；那么存在关系在这种时候就必定被搅乱。这样的事简直不可想象！到此，对于探究存在界的人来说，我们算谈得充分了。

还有一个更微妙的证明。居于此一世界的所有这些无穷无尽的生物，无论是人、动物、植物、还是矿物——不管是什么——都必定无一例外地由元素构成。毫无疑问，包含在一切生物中的这种完美是由上帝的创造而产生的；上帝经组聚元素、用适当的混合与比例、以它们各自的组成方式及与其他存在物的作用等等来进行创造。因为所有的事物都是如同链子一般联系在一起的；而事物互补、互援和相互影响的特性正是各类生物所以存在，进化和生长的起因。种种论据和论证已证实：每种事物都普遍影响别的事物，不是直接地影响就是通过联系间接地影响。最后，每一生命个体的完美——即你如今在人身上或在人之外看到的完美，以及有关它们的原子、分子及其能力的完美，都是由于那些元素的组合、它们的量度，它们的平衡，它们的融合方式和相互影响所致。当所有这一切加到一起时，人才得以存在。

既然人的完美全是由于元素原子的组合，它们的量度及它们的融合方式，还有与不同存在物的相互作用和影响等原因——那么，在一万或十万年前，地球上的这些元素以同样的量度和平衡，同样的融汇混合方式及同样的与其他存在物的作用产生出人类时，就存在跟如今完全相同的人了。这显然不容置辩。而十亿年之后，倘若人的这些元素又被聚合在一起且被安排下这种特殊的比例关系，并按照同样的方式融合，又受到同样的其他生物作用的影响，完全相同的人也会出现。就好

比是，十万年之后，如果有油，有火，有灯芯，有灯和点灯人——简单地说就是，如果有了现在就存在的一切必需物，就会得出完全相同的灯来。

这些都是确定的明显事实。而那些欧洲哲学家们所举的论证却并不确凿。

四十七 宇宙无初始

（人类之起源）

存在之世界，即这个浩瀚无垠的宇宙，没有初始，乃是最为玄奥的灵性真理之一。

我们已经说明了，神的名号和属性本身就需要生命的存在。尽管这一话题已经详细地阐述过了，我们仍需要再概述一下。须知，没有学生，教师不可想象；没有臣民，君主不会存在；没有门徒，师父无以当任；而有创造者却没造物是不可能的；有供养者而没有受供养的人同样不可想象；因为神的一切称号与属性都要求有生物存在。倘若我们设想有一段时间里没有造物，则设想本身就否定了上帝的神圣地位。再说，绝对的不存在不会变成存在。如果万物都根本没存在过，那现今也不会有什么存在。由于那一统之本质（即上帝之存在）是亘古永存的——即它既无始也无终，因此这个存在世界，这个无穷无尽的宇宙也就无始无终。是的，也许这个宇宙的某个部分，例如某个星球会诞生，或解体，但其他无数的星球依然存在；宇宙既不会陷于无序也不会毁灭。相反，存在界是永恒永久的。但由于每个星球都有起源，必然就有其终结，因为一切组合体无论是集体的还是个别的，都必会分解。唯一的区别就是分解的速度有快有慢，然而一个组合体始终不分解是不可能的。

因此，我们有必要知道各种重要的存在物初始时的情形——因为毫无疑问，起始本源乃是一：一切数字都源自于一而非二。于是明显可见：事物初始时是单一的，那单一的东西

以各种元素及不同的特性出现。于是不同的形态产生了，而这些形态一经产生便固化下来，且每种元素都独具特性。但这种固化并非一成不变，而是经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才得到实现并达到存在之完美境界的。然后这些元素以无限的形态被构架、被组织、被结合起来；或者说由于这些元素的组成与结合，无数的生命就出现了。

这种组合和安排，是经由上帝的智慧及其亘古的权能，从一种自然组织中产生的，是一种以最强的力量、符合于智慧、依照于普遍法则组构结合而成的自然组织。由此可见，这是上帝的创造，而不是偶然的组合与安排。这就是生命为什么能从自然组合中诞生而不能从偶然组合中生成的原因。例如，倘若一个人凭自己的思维和智慧聚集一些元素并将它们组合起来，生命是会被创造出来的，因为这个系统是非自然的。这就回答了那个隐含着的问题：既然生命是由不同的元素组构结合而成，我们为何不能聚集一些元素并混合在一起，创造出新的生命呢？这是个错误的假设，因为那种组合源自于上帝；是上帝造成了这种组合，且因为那是按照自然的体系造成的，由一种组合产生一种生命，因而存在得以实现。人为的组合是产生不了任何生命的，因为人不能创生。

简而言之，我们说过，由于各种元素的构成、结合与分解，以及各自的量与度，并由于其他生物对它们的影响，结果产生了种种形态、无穷的实体及不计其数的生命。但很显然，地球并非是突然之间就成现在这个样子的，而是经过了不同阶段的逐渐变迁之后，才形成如今这个完美状态。整体的生命相似于个体的生命，并可互相类比；因为二者都服从于同一种自然体系、同一个宇宙定律和神圣机制。因此，你会发现宇宙中最小的原子类似于最大的天体。显然，它们诞生自同一个伟大的试验室，同一个自然体系和宇宙定律；因此它们可以互相类比。所以人类胚胎在母体子宫中逐渐生长发育，呈现不同的形

式和状态，直至在完善美好的境界中达到成熟并以优雅之极致展现出完美的形态。同样，花的种子开始看起来是个微乎其微的东西，还特别细小，但它在大地怀抱中生长发育，并呈现过种种形态之后，却以这样全然新鲜的优美姿态出现在眼前。同样，显然这个地球自从存现以来，就在宇宙的母体内成长发展，呈现过不同的形态和状况，直到逐渐达致今天的完美，为无数的生命所装点，并作为一种完备的机制出现了。

由此可见，胚胎状态中的原始物质和作为它最初形态的各种被混合组构的元素，经许多的年代和纪元逐渐生长和发展，从一种状态和形式过渡到另一种，直到它们经由上帝的至高智慧体现出这种完美，这种体系，这种组织和这种建树。

让我们回到主题上来，人类在其存在之初，在地球的怀抱中，就像在母亲子宫中的胎儿一般，渐渐地生长发育，从一种形态到另一种形态，从一种样式到另一种样式，直到他展现出如此的优美与完善，如此的力量与才能。无疑他起初并不具备这些可爱、优美和雅致，而是一步一步地获得这种情态、这种模样、这种美丽和优雅的。毫无疑问，人类胚胎并不是突然之间呈现出这种样子的，也不是那时那刻就成为“所以神圣的乃是真主，那最优秀的创造者”^①一语之体现的。人类的发展渐次经历了不同的情形，不同的模样，才有了这般美丽完善、这般优雅可爱的样子。所以显然可证：人类在地球上的成长发展，直到他达致现在的完美，就类似于胎儿在母体中的生长发育；两者都是渐渐地从一种状态到另一种状态，从一种形式到另一种形式，从一种模样到另一种模样，因为这是宇宙体系和神圣法则所要求的。

也就是说，胎儿经过了不同的情形，度过了不同的阶段，直到体现出“赞美归于上帝，那位至佳创造者”的内涵，显示

^① 参阅《古兰经》23:14。

出理智与成熟的迹象。同样，人类在地球上的生存，从初始直到达致现今的情形和状态，其间必也经历了漫长的岁月，走过了许多的阶段。但从存在之初，人类就是一个独特的种类。就像在母体子宫中的胎儿一样，起始是一种奇怪的形体，后来这胚胎从一种形状变成另一种形状，一种模样变为另一种模样，直到以完善与美好之极致呈现。但胎儿即便是在母体中处于那种形态奇异、与现在完全不同的时候，也仍是高级生命的胚胎，而不是动物的胚胎，其种类及本质并未变更。那么，就算人类现已消失的某些器官，其痕迹仍依稀可见，也并不证明生物种类的不恒定性和非本源性。它至多只能说明人的形状、体态和器官已经进化了。人类始终是一个独特的物种，是人类，而非动物。所以，母体子宫中的人类胚胎从一种形态过渡到另一种形态而前后情形大不相同，这能够作为其种类有变更的证明吗？难道可以说胎儿起初是动物，是由于器官的渐次发育进化遂成为人的吗？不，绝不！这样的想法和思维是极其幼稚无稽的！因为证明人种的本源性及人类本质恒定性的证据是明显而又清晰的。

四十八 人与动物之区别

有关灵的话题我们已经谈到过一两次，但我们的话尚未记录下来。

须知，人分成两类——即他们形成了两派。一派否认灵魂，认为人也是一种动物；他们说：“我们不是看到动物和人有着同样的行动力和感觉力吗？充斥着空间的这些简单、个别的元素被无限地组合，每种组合都产生出一种造物。这些造物当中的一种就是拥有性灵及行动力和感觉力的人。元素组合越完美，生命的种类就越高贵。人体内的元素组合比其他生命的元素组合更完善；它是在绝对的均势中合成的；所以，他更高贵更完善。”“但并不是”，他们说，“人具有其他动物所没有的特殊能力和灵性，动物也有敏感的身体，只是人在某些方面有更多的感知能力而已；不过在某些外部感官的功能上，如听觉、视觉、味觉、嗅觉、触觉，甚至在一些内在能力如记忆上，动物则比人有更高的天赋。”“动物也是”，他们说，“有智力和感知力的”。他们所承认的只是人的智力更为高强而已。

这就是当代哲学家们的话，这就是他们的说法，他们的假设，他们的判定就是这样想象出来的。于是他们以有力的证据和证明将人类的起源追溯到动物，说人曾有一段时间是动物，后来物种一点一点进化发展，直到演变成今天的人。

但是神学家们说：“不，并非如此。尽管人所具备的种种能力和外在感官动物也具有，然而人却还有一种动物所没有的非凡能力，科学、艺术、发明、贸易以及对事物的发现就是这种灵性力量的结果。这种力量统摄万物，它是一种了解万物

实质、发现其中所隐匿的奥秘，并以这种知识来支配它们的能力。它甚至知悉无外在形式的事物——即不为感官所知的理性真实，那些因不可见而无外在形式的真实；所以它洞悉人的心理、精神、品质、性格、爱悦和悲伤这些理性真实。而且，现存的这些人类的科学、艺术、法律和无数的发明都曾经是看不见的、玄妙的和隐蔽着的秘密，是人类涵盖一切的那种力量发现了它们并将其从不可见的界域带到了可见的界域。电报、摄影、留声技术以及诸如此类的发明和奇迹般的艺术都一度是隐藏的奥秘，人类发现了它们并把它们从无形之境带入显形之所。甚至有某个时候连你所看到的这种铁的——实际上所有矿物——的属性都是隐匿的奥秘，人发现了这种矿物并把它锻造成了这种工业化的形式。人类不胜枚举的其他发展与发明也莫不如此。

这一点我们不能否认。如果说这些都是动物也具备的那些能力的结果，是身体感官功能的产物，我们却明明知道动物在这些功能上是胜于人类的。例如，动物的视觉比人的更敏锐；其嗅觉及味觉也是如此。总而言之，在动物与人所共有的能力上，动物往往比人更强。让我们以记忆力为例。如果你把一只鸽子从这儿带到一个遥远的国度，在那儿将其放飞，它会返回来，因为它记住了路途。从这儿把一条狗带到中亚，再放开它，它也会回到这儿来，而绝不会迷路。其他能力如听觉、味觉、视觉、嗅觉、触觉等，也可以举出类似的例子。

所以很显然，倘若人不具备那样一种有别于动物所具有的能力，在发明与了解事物实质方面动物就会更优于人。由此可证，人有一种动物所没有的天赋。故动物能感知可感觉到的事物而不能了解理性的真实。例如，动物能看见其视力范围以内的东西，但对其视力范围之外的则不可能察觉，也不可能想象。因此动物不可能理解地球是一个球体。但是人却能从已知的事物论证出未知的事物，并发现前所未有的真理。举个例

子，人看到地平线是弧状，就由此推知地球是圆形。比如在阿卡，北极星的位置是 33° ——即位于阿卡地平线的 33° 角上。当一个人走向北极时，他每走过一度的距离，北极星在当地地平线上就升高一个角度——即北极星的纬度变为 34° ，然后是 40° ， 50° ， 60° ， 70° 。最后当他达到北极时，北极星的地平线纬度就变成 90° 了，或者说是达至了天顶——即在人的正上方。北极星及其位置的升高是可感知的事物。一个人向北极走得越近，北极星的位置就越高。从这两点已知的真理，一个未知的事物就被发现了——即地平线是弧状的，亦即地球每一纬度上的地平线都与另一纬度上的地平线不同。人觉察到这一点，从而证实了一个看不见的事实，即地球是圆形的。这一点动物就无法领会。同样，动物也不可能理解太阳是中心而地球围着太阳转。动物是感官的奴隶并受其限制；一切在其感官功能外，不受其控制的事物，动物是永远也不会明白的，尽管在外在的感官上它强于人类。由此证明并鉴定出人具有一种使自己区别于动物的发现力，这就是人性灵。

赞美上帝！人总是朝向高处，他志向高远，总是渴望达到比他所处的世界更为美好的另一世界，升至比他所处的境地更为高尚的另一境地。热爱崇高是人的天性之一。我很惊讶，美国和欧洲某些哲学家竟满足于逐渐接近动物界，而向后退；因为生命的趋向肯定是走向超越的。尽管如此，倘若你对他们中的某个人说，“你是动物”，他还是会深感受伤而大光其火。

人类世界与动物世界，人之高超和动物的卑下，人之完美和动物的愚昧，人之光明和动物的黑暗，人之荣耀和动物的卑贱，其间真有天壤之别！一个十岁的阿拉伯儿童能在沙漠中驱赶两三百头骆驼，吆喝它们向前或回转。一个瘦弱的印度人能驾驭一匹大象，使其成为最驯服的奴仆。万物皆为人所征服；当其他生物都只是大自然的奴隶时，人却能违抗自然。谁都不能背离大自然的要求。只有人能抵抗它。大自然将物体吸向地

心，人却通过机械手段远离地面，翱翔于蓝天；大自然使人无法跨越海洋，人却造起船只，横跨大洋；等等，这样的例子数不胜数。比如说，人驱动引擎，翻山越岭，跨越荒漠，或身处一地却能收集到东西各方的新闻；所有这些都是背离自然的。海洋以其浩瀚之大而不能偏离自然法则之一毫；太阳以其辉煌之光亦不能背离自然法则之一厘，更永远不能理解人的情形、状况、特质、活动及其本性。

那么，在人小小的躯体中是什么力量竟能涵盖这一切？这征服万物的主宰力量到底是什么呢？

还有一点有待阐明。现代哲学家们说：“我们从未见过人的灵魂，尽管我们研究了人体内部的奥秘，仍未发觉一种灵性的力量。我们怎能想象一种感受不到的力量呢？”神学家们则回答：“动物灵也不可感知，不能通过其躯体的功能察觉到。那你们用什么来证明动物灵的存在呢？你们无疑是通过其效应来证明在动物中的力量是植物所没有的，这种力量就是感觉的能力——即视觉、听觉及其他官能；你们由此推论出有一种动物灵的存在。同样，从我们已提及的证据与迹象中，我们推断有人的灵魂存在。既然动物界中有植物界所没有的征象，你们说这种感受能力是动物灵的一种特质；在人身上你们也见到动物界中并不存在的种种征象、力量和完美；那么就可以推论出人具有动物所没有的另一种力量。”

倘若我们想否定一切不可感知的事物，那么也就必须否定那些无疑是存在的真实。例如，以太物质是不可感知的，然而它无可置疑地存在着。引力是不可感知的，但它也确实存在。我们凭什么肯定它们的存在呢？由它们的种种表征。光就是以太物质的振动，由这种振动我们便推断出以太的存在。

四十九 人类的成长与发展

问：您对于一些欧洲哲学家所持的有关生命之成长与发展的理论作何评论？

答：这一话题我们前些天已讲过，不过我们还要再谈谈。概括地说，这个问题要由物种是否出自本源来定论——即人种是自其初始就有的呢，还是后来由动物进化来的？

某些欧洲哲学家们认为，物种是进化的、发展的，甚至其变异和改换也是可能的。他们为这一理论提供的一个依据是：通过地质学的专门研究及考证，已清楚地表明植物的存在先于动物，而动物的存在则先于人类。他们认为植物和动物的种类都已发生了变化，因为从地层内的一些化石中，他们已发现了从前存在而现已灭绝的植物，它们都进化了，从其强度、形式及外观上都发生了变化，因此，物种也更改了。同样，在地层化石中有一些动物的种类也发生了变异。其中之一就是蛇。有迹象表明，蛇曾是有足的，只是随时间的流逝而退化消失了。同样在人的脊椎上有迹象足以证明，如同其他动物一样，人曾有过一条尾巴。那条尾巴曾经是有用的，但随着人的进化，它不再有用，所以就渐渐消失了。就像蛇，它避居地下，成为蠕行动物，足不再需要，便消失了，但它的痕迹仍在。主要的论断就是：某些器官的现存痕迹表明这些器官以前曾存在，而因为现在不再有用，它们便逐渐消失。所以那些完善而必要的器官保留了下来，而那些不需要的则随着物种的变异逐渐被淘汰，但其痕迹依然存留了下来。

对这一论断的回答首先是：动物之存在先于人类这一事实并非物种演化与变异的证据，也非人是由动物界上升至人类世

界的证明。因为，这些各不相同的生命既确实是各自出现的，人类的诞生就有可能晚于动物。所以，我们考查植物王国时看到，不同果树的果实并不同时成熟，相反，是先后有序的。但这种先后并不能证明一棵树上迟熟的果子是由另一棵树上早熟之果所生。

其次要说的是，这些器官的细微征象和痕迹或许有其尚未被认知的重要原因。有多少存在物是我们仍不明究竟的啊！因而，生理学——那门关于生理构成的学问——都记录着动物颜色、人类毛发与唇红程度存在差异的原因，以及鸟类羽毛色彩多元化的原因还是不得而知、隐而未现的。但我们知道，眼睛瞳孔为黑色才能吸收阳光，如果变成别的颜色——如纯白色——就不会吸收太阳光了。因此，由于我们已提及的许多事物的原因还不为人知，很可能这些器官痕迹的原由和奥妙无论在动物身上还是在人身上都同样仍是一个谜。当然其中定有原因，只是现在还不知道而已。

说到第三点，就算我们假设某些动物，甚至人，曾经拥有某些现已消失的器官；这也不是物种变更进化的充分证明。因为人从最初的胚胎期直到成熟阶段，要经过不同形态和外观的变化。他的特性、他的形体、他的外貌和肤色都在变化；他从一种形体变为另一种形体，从一种面貌变为另一种面貌。然而，从其胚胎期之初，他就是人类之种——即它是个人类胚胎而不是动物的胚胎；只是起初这并不明显，后来才变得显而易见。举个例子，让我们再假定人类曾经与动物是相像的，而现在他进化并变了样。如果这一假设成立，它也仍不能成为物种变化的证据。不，如前面所提及的，那不过是一个过程，就像胎儿变化发育直至达到理性的完美境地一样。要说得更清楚些，我们又假定人类曾用手足爬行，或有过一条尾巴；这类变化也只是如母体子宫中胎儿的变化一样。尽管它千变万化，并不断成长发育直到获至完善的形式，但它从一开始就是一个独

特的物种。在植物界我们也看到原本的类属并未改变，而形状、颜色、大小却会发生变化乃至进化。

概括地说，就像人在母体之内，要经历不同的形态与模样，并发生变化与发展，然而从胚胎期之始就一直属于人类一样——人类自从存在于这个地球母体之初就是一个独特的物种——人；他只有从一种形态到另一种形态的逐渐进化。所以，这种外貌的改观，某些器官的进化，这种发展与成长，即使我们承认其发展与进化^①的真实性也不能因此否认物种的本源性。人类自始便处于这种完善的形式与组构之中，并具有获取物质和精神之完美的潜能和趋向，他是“我们要照我们的形象和样式来造人”这句话的体现。人只是变得更可爱，更美丽，更优雅。文明把他带出了野蛮状态，如同野生的果子，经园丁的培育而变得更为甜美可人、更加鲜嫩精致了一样。

人世间的园丁就是上帝的先知。

^① 比如，承认人曾爬行，或有尾巴。

五十 人类起源的灵性证据

我们对人类起源已举出的论证都是逻辑性的。现在我们要提出一些必要的灵性的证明。因为既然我们以逻辑证据证明了神的存在，也证明了人自始就从根本上是作为人而存在的，而且其种类是从来就有的；那么现在我们就建立起灵性的证明来论证人的存在——即人这一物种的存在——是一种必要的存在，没有人，神的完美就无从表现。不过这将是灵性的证明而不是逻辑证明。

我们已多次论证并确认了人是万物之至尊，一切完善美质之总合，而所有的生命和存在都是反映上帝荣耀的中心点——就是说，上帝之神性的征象在万事万物的实质里都有体现。就像这个地球是反映太阳之光的所在一样——就像它的光、它的热和它的影响在地球上所有微粒中都显然可见一般——同样，在这无限空间里的生命微粒都显示并证明着一种神性的完美。任何事物都不会丧失这种恩惠；要么是上帝之慈悲的表征，要么是其力量、其伟大、其公正的表征，要么是其培育性的关注引导的表征，要么是祂的宽容、祂的注视、祂的倾听、祂的了解及祂的恩典等等的表征。

任一生物无疑都是上帝之荣光照耀的中心——即上帝之完美由此显现并在此辉煌。这就像太阳照耀在沙漠中、海洋上、树林间、花果上，照耀着地球万物。世界，以及每一个存在物，都在向我们显示上帝众多名号中的某一个，只是人的实质乃是总合性的性质、普遍性的实质，是上帝一切美质之荣光的照耀的中心——就是说，我们所肯定的属于上帝的各种美誉、各种属性和各种完美，都有征象存在于人。若非如此，人就无

法想象这类完美，也无法理解它们。所以我们说上帝是无所不见的，眼睛就是其洞察力的表征；如果人没有视觉，我们何以想象上帝之所见？因为盲人（指先天性的盲人）是想象不到视力的；而聋子（指先天性的聋子）也想象不出听力；死者更无从意识到生命。由此而知，上帝之神性，那一切完美的总合便将自己反映到人的实质里——就是说，那唯一之精髓^①就是所有完美的集合，由这一聚合，祂在人的实质上投置了影像。因此，人就是朝向那真理之阳的完美镜面和反射点：真理之阳就在这面镜中闪光。神圣美质的反映是在人的实体中表现的，因此人是上帝的代表，是上帝的信使。倘若不存在人，宇宙将是无结果的，因为一切存在的目的就在于展现上帝之完美。

所以，不能说有一个不存在人的时候。我们所能说的只是，这个地球在某个时候曾经不存在，或在其初时上面没有出现人。然而从无初之始，到无终之结，总是有完善的显示者存在着。这里我们所说的“显示者”并不是指每一个人，我们指的是那完美的人。因为树木最高贵的部分是果子，那是它所以存在的原由。假如果树没有果子，它将毫无意义。是故，存在之世界，无论是其他星体还是地球，一旦被驴、马、猫、兔所占而没有人，那简直无法想象！这种臆测是谬误，毫无意义。上帝之言清晰明朗有如太阳。这就是个灵性的证明，只是我们为了照顾唯物主义者的立场，起初未能提起，我们得先讲逻辑性的，再讲灵性的证明。

^① 指上帝。——译注

五十一 人的性灵与心智自始即有

问：人类是一开始就有了思维和性灵呢，还是由于进化才有的呢？

答：人类在这个地球上的生存之初就类似于人在母腹中的形成。母亲子宫中的胎儿是逐渐生长发育直到降生的，随后他继续成长发展直至达到明智成熟的年龄。尽管人在婴儿时就看得出性灵与心智的迹象，但却并未达致完美的程度；它们是不完善的。只有当人成熟以后，其心智与性灵才会以极大的完美明显地表现出来。

因此，在尘间母体中，人的形成起初犹如胚胎，渐进完善，成长发育，直到成熟状态，届时，心智与灵性通过最伟大的力量显现而出。人之初，心智与灵性便存在，只是隐藏着；它们是后来才显现的。在尘间子宫中，头脑和灵性亦存在于胚胎中，只是被隐蔽着，后来才显现。就像树之存在于种子内只是隐藏遮蔽着而已；随着它的发育成长，整个的树才显现出来。同样，一切生命的成长和发展都是渐进的；这便是宇宙的神圣组织和自然机制。种子不会转眼之间成为树；胚胎不会在旦夕之间成为人；矿物也不会突然间变成化石。相反，它们都是逐步成长和发展才达到完善程度的。

所有的生物，无论大小，一开始就被创造得既完美又全面了，不过它们的完美是一步一步显现出来的。上帝的组织是同一的，存在界的进化是同一的，神圣的机制是同一的。不论是小的生物还是大的，全都服从于同一个法则和机制。每一粒种子从一开始就都具有了植物的一切完美，就是说，植物的一切完美开始就存在于种子之内，只是不为所见，到后来才一点一

点地显现出来。所以从种子中首先出现的是芽儿，然后是枝、叶、花朵和果实；但所有这些东西从一开始就已潜在地而不是明显地存在于种子里了。

同样，胎儿从一开始就拥有一切完美，诸如性灵、思维、视觉、嗅觉、味觉等——一句话，就是所有的能力——只不过不为所见而逐渐变得可见罢了。

与此相似，这个地球从被创之初就具备了所有的元素，物质、矿物、原子和有机体；不过这些是逐渐出现的，先是矿物，然后是植物，接着是动物，最后才是人。但是这些品类和物种一开始就存在着，只是在当时的地球上没有发展，而在以后渐渐地出现了。因为上帝至高无上的组织和宇宙的自然机制包容万物，一切都受制于此规则。当你考查这个宇宙体系时，你会看到，没有一种生命在其刚开始存在时就达到完美极限的。不，它们都是一步一步地成长发展，然后才达致完美之境的。

五十二 灵在肉体中的出现

问：灵出现在肉体中的奥妙是什么呢？

答：灵在肉体中出现的奥妙是这样的，人性灵乃是一种神圣的信托。它必须历经一切境况，因为它经历各种存在状况的过程及活动将是它获得种种完美的方式。因而如果一个人系统有序地周游列国，他肯定会藉此而获得更多完美，因为他会看到不同的地域国家、风光景象，并从中了解别国的风土人情。他会因此熟知各国地理及种种艺术和奇迹；他会熟稔那些习惯风俗和民间惯例；他会领略到时代的文明和进步；还会明察各国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各个国家的国力与潜能。人性灵也是这样，当它经历过种种存在境况以后，就会拥有各种层次、各种状态的完美。即便是处在躯体之内，灵也必定获得种种美质。

此外，灵魂之完美的征象必须在这世上显现出来，天地万物才能得其所终，结出无尽善果，从而使躯体获得生机并展现出神圣的恩典。就如太阳的光芒必定普照大地，其热量必定使地上万物生长；倘若地上没有太阳的光和热，地球将会荒无人迹，毫无意义；并且其自身的发展也将受阻。同样，如果灵性之美不曾显现，则这个世界将是个蒙昧的、极其野蛮的世界。由于灵在物质形态中的显现，世界得到了开化。正如人性灵是其躯体的生命之因一样，世界可等同于躯体，而人类就相当于灵。如果没有人，那么灵的完美将无从体现，而理性之光在此世也就不会辉煌，世界将如同一具没有灵魂的躯壳。

这个世界还可比作一棵果树，而人就像那果实；果树没有果实也就没有用处了。

而且，人体里的这些肢体器官、这些要素和这种组织，

对于灵性就是一种吸引和磁体；灵必定会显现其中。同理，一面光洁的镜子必定引来阳光。它会变得明亮，映照出美妙的图像。也就是说，当这些现存的要害按照自然秩序并用完美的力量聚集时，它们就会成为一块吸引灵魂的磁石，而灵则会从中充分显现其完美。

在这种情形下是不可能说“阳光有什么必要照在镜子上”的——因为存在于事物本质间的联系，不论是灵性的还是物质的，都要求：当镜子洁净并朝向太阳时，阳光必定映射其中。同样，当元素在最完善的体系、组合与方式中统筹结合在一起时，人性灵就会在其中显现。这就是那全能全智者的令谕。

五十三 上帝与造物的关系

问：在上帝及其造物之间——即，独一无二、至高无上的那位，与其他生命间是一种什么性质的关系呢？

答：上帝与万物的关系乃是创造者与被造物的关系；这种关系就如太阳之于凡尘间暗淡无光的物体，又像是制作者之于他所制作出的东西。太阳在其本质上是独立于它所照亮的物体之外的，因为它的光芒发源于它本身，是脱乎这个地球而独立的；所以地球处于太阳的影响之下，接受其光芒，而太阳及其光辉则完全独立于地球之外。但如果没有太阳，地球及地上的一切生物都不可能存在。

造物对于上帝的依赖是一种本源性的依赖——就是说，万物皆源发于上帝，而非显现出上帝^①，这种关系是源出而非显示。阳光由太阳发出；但它并不显示太阳。经“源发”而至的出现就像地平线上明亮之光的出现一样——就是说，真理之阳的神圣本质是不会分解，也不会降临众生之境的。同样，太阳的球体也不会分解或降落到地球上。不，太阳的光芒，即它的恩典，是由太阳发出来照亮黑暗物体的。

但经“显示”而致的出现则如生自种子的枝、叶、花、果之显现；因为种子本质里就是要变作枝叶、花果的，而它的实质就进到了枝叶之中，果实之内。这种经由显示的出现，对于至高无上的上帝而言纯粹是不完美的；并且是极不可能的。因为这就隐藏着绝对先存者为现象之属性所局限的含义。倘若如

^① 有关“源发”和“显示”问题在下一章“论人性之灵出自于上帝”中有更详尽的说明。

此，纯粹的独立将变成彻底的贫穷，而真正的存在则成为不存在，然而这都是不可能的。

所以一切造物皆源于上帝——亦即，一切事物都只能通过上帝得到实现，也只有通过祂，万物才得以生存。源自上帝的第一物便是那普世实质，古代哲学家们称之为“第一意旨”，而巴哈之民则将它称作“第一意志”。这种“源发”的作用，在上帝的世界里，是不受时空限制的，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对上帝而言，始与终是同一的。上帝之先存是本质的先存，也是时间的先存，而或然世界的现象性则是本质的而非暂时的，^①正如我们有一天在桌边已解释过的一样。

虽然“第一意志”也无起始，但它并不等同于上帝的先存，因为那普遍性实质的存在比之于上帝的存在简直就不值一提，它既没有可以与上帝为伍的能力，也没有可以如上帝一般亘古永存的能力。这一点前面已解释过了。

生物的存在意味着组合，而其死亡，便是分解。但基本物质和元素是不会彻底消亡、毁灭的。不，它们的灭亡只是一种变化而已。比方说，人死即化为尘土；但他并未完全消失。他仍以尘土的形式存在着，只是发生了变化，原先那种组合瓦解了。其他生物的消亡也一样，因为存在不会绝对地消失，而绝对的不存在也不会变为存在。

① 进一步的说明请参阅本书第80章。

五十四 论人性之灵出自于上帝

问：《圣经》里写道，上帝将灵吹入了人体内，这句经文意味着什么呢？

答：须知“产生”的途径有两种：经“源发”而产生出现和经“显示”而产生出现。经源发的产生就像动作之出自于动作作者，文章之出自于著作者。那么文章是由著者写出来，演说是由演讲者说出来的，同样人的灵魂是由上帝而来的。这并不是说它显示了上帝——即没有任何一部分脱离了神圣本体而进入人体。不，灵魂之出现于人体就如演说辞之源自于演讲者一样。

但是经由显示的产生过程乃是事物实质在另一种形式下的显现，就像这棵树的产生来自于树种，或花朵的产生来自于花籽一般，因为以枝叶花朵之形态出现的正是种子本身。这就叫经由“显示”的产生。人性灵之于上帝，是由于“源发”而生的依赖关系，犹如演说辞之出于演讲者，以及文章之出于作家——换言之，演讲者本身并未变成演说辞，而作家本身也未成为文章；不，相反，它们是由“源发”而产生的。演讲者有极好的口才和能力，演说辞就出自于他，如同动作之出于动作作者。那“真正宣说者”、“一统之精髓”，是一直处于同一状态，既无变化也无更改的。祂是那永恒者，不朽者。因此，人性灵来自上帝，是由“源发”所至。当《圣经》上说，上帝将祂的灵吹入人体时，这个灵就如同那演说辞，发源于“真正的宣说者”，并在人的实质中发生作用。

而经由“显示”的产生（如果指的是神圣的出现而非神的分化）则是那来自上帝的圣灵及道的产生和出现。正如《约

翰福音》所言之“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那么圣灵与道就是上帝的显现。圣灵与道就是从基督之实质中体现出来的神圣美质，这些美质是与上帝同在的；就像太阳全部的光辉显现于镜中。因为“道”并非指基督的身体，不，是指其内蕴中显示出的神圣美质。因为基督就像一面明镜般向着实质之阳；而实质之阳的种种美质——即，它的光和热都在这面镜中得以展现。如果我们在镜中望见太阳，我们说“那是太阳”。所以，那代表着上帝美质的道和圣灵就是神圣之显现。这便是《福音书》中“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一句经文的含义；因为神圣美质与“唯一性之本质”没有什么不同。基督之美质被称为“道”^①，因为所有的生命都有如字母，单一的字母是没有完整意义的，而基督之美质则具有词语的能力，由一个词语就能得知一个完整的意思。由于基督之实质是种种神圣美质的显现，因此就如同“神之所道”。为什么？祂是完美意义的总和。这就是祂被称为“道”的原因。

须知，圣灵与道产生自上帝的过程是一种“显示”的出现过程，但绝不能理解为神圣本体被分割成块，或增殖，或从神圣纯洁的至高处降落下来。绝非如此！假如一面洁净完好的镜子面向太阳，那么太阳的光和热、形与影就会映耀于其中，以致倘若一位观者说起镜中那轮光辉灿烂的太阳时说，“这就是太阳”，他并没有错。然而镜子是镜子，太阳是太阳。那唯一的太阳，即使显现于无数面镜子中，仍只有一个。这种状态既非居守，也非进入；既不是混合，也不是降临；因为进入、居守、降临、源出和混合都是属躯体的需要和特性，而不是灵魂的特性；因而这些特性更不会属于神圣、纯粹的上帝实质！上帝是超脱于一切与其纯粹及其崇高庄严之神圣所不相符的特性的。

^① 原文为“Word”，意即“词语、话语——所言所道”。——译注

我们已说过，实质之阳所处的状态始终如一，它没有变化，没有更改，也没有转化和代谢。它是永恒不灭的。而上帝之道的神圣本质便相当于那洁净完好的明镜；那光、热和影像——即实质之阳的种种美质——都显现于其中。这便是基督在《福音书》上说“父在子中”^①的原因——就是说，实质之阳已在镜中显现。颂赞归于那照耀此神圣实质的祂，祂高超于万物众生。

^① 参阅《约翰福音》14:11，17:21。

五十五 灵魂、灵及心智

问：心智与灵、魂之间有什么区别？

答：以前已经解释过，灵可大体上分为五种：植物灵、动物灵、人性灵、信仰之灵以及圣灵。

植物灵是那种生长的能力，它是由其他存在物的影响而导致的种子内的生长力。

动物灵则是一切感知的力量，那是经由元素的组合及融汇而实现的；一旦组合分解，这种力量就毁灭并消失。就像这盏灯，当灯油、灯芯和火苗结合到一起时，它就亮了；而一旦这一结合解散，——就是说，当结合的各部分彼此分开时——灯也就熄灭了。

将人跟动物区分开的人性灵就是理性灵魂，而这两个名称——人性灵及理性灵魂——指的是同一事物。这种灵，用哲学家的术语来说就是理性灵魂，它涵盖万物，它在人类能力所允许的限度之内发现事物的实质，并知晓其特性与效能，以及实质和属性。但是，若无信仰之灵的帮助，人的灵性便无法获知神圣之奥秘及天国之实质。正如一面镜子，尽管它明净光滑、清清亮亮，还是需要光照。阳光不投映于其上，它便发现不了天堂的奥秘。

心智是人的精神力量。精神是灯，心智则是灯发出的光。精神是树，心智是果。心智是精神的结晶，是精神的基本品质，如同阳光是太阳的基本要素。

这一解释虽然简短却是全面的；所以，加以思索，如果上帝愿意，会让你知道得更详尽。

五十六 感性能力与理性能力

人身上存在着五种外在能力，就是感知的能力——即就是说，人通过这五种能力来感知物质事物。它们是视觉，感知可见的形态；听觉，感知可闻的声音；嗅觉，感知香臭气味；味觉，感知各种食物；以及那全身各处都具备的触觉，感知可触及的事物。这五种能力感知着外界的存在。

人还具有精神能力：构思事物的想象力，探求事实的思考力，理解事实的理解力，保存人所想象、思考和理解之内容的记忆力。介乎五种外在能力及各内在能力之间的，是那种它们所共有的知觉——那作用于外在与内在能力之间的感知力，它把外在能力所辨清的一切传达给内在能力，被称为共通官能，因为它连通了外在的能力和内在的能力，因此它对于两者乃是共有的。

比方说，视觉是一种外在能力；它看见并感觉到这朵花，就将这一感知传达至内在能力——共通官能，共通官能再将这一感知传导至想象力，到这一步，花儿的映像就被构想形成了并被传送到思考力；思考力加以思索，掌握了其实质，即传达至理解力；理解力领会了，就将被察觉物体的映像传递给记忆，记忆力则将它留存在其储存库里。

故外在能力有五种：视觉、听觉、味觉、嗅觉和触觉。

内在的能力也有五种：共通官能以及想象力、思考力、理解力和记忆力。

五十七 导致人们品性差异的原因

问：人有几种品性，导致人与人之间存在差异和多样性的原因何在？

答：人都有天生的品性、遗传的品性，以及因教育而得的后天品性。

说到天生的品性，尽管神的创造完全是好的，但人类天性的差异乃因程度的差别而生；一切天性都是优秀的，只是在程度上或高或低而已。因而全人类都具有智慧和潜力，只是人们的智慧、潜力和价值各不相同。这是显然的。

比如说，选取同一家族、同一地区、同一学校里的一群孩子，由同一个老师来指导，哺以同样的食品，在同样的气候下，供以同样的衣物，并学习相同的课程——这些孩子当中肯定会有一些擅长于科学，而有一些则能力一般，还会有一些迟钝板滞。因此，显然人在原始天性里就存在着程度高低的差异以及价值与潜力的不同。这种差异并不意味着善或恶，只不过是程度的差别。一个是最高层次的，一个是中等层次的，另一个是最低层次的。所以，有人的存在，也有动物、植物及矿物的存在——但是这四种存在，层次各不相同。人的存在和动物的存在相差得多么远！但二者各是一种存在。可见，存在界有层次的区别。

遗传素质的多样化缘起于体质的强与弱——就是说，如果父母都弱，孩子也会弱；假若父母都强壮，孩子也会健康。同理，血脉的纯正有着重要的作用；纯正的胚芽就有如动植物中的上等良种。比如，你会看到父母虚弱衰微，所生的孩子自然就体质较差，神经脆弱。他们将为之所苦，既无忍耐心，也无

忍受力；既不刚毅果断，也不持之以恒；但却急躁而轻率，因为父母的弱点孩子会有所继承。

除此之外，某些世家曾蒙赐得到特别的福分。亚伯拉罕的后裔中出了以色列儿女的所有先知，这就是特别的福赐。这是上帝赐给这一家系的恩泽：由摩西的父母到摩西，从基督的母亲到基督，再到穆罕默德和巴孛，以及所有以色列的诸先知和众显圣。“天佑美尊”^①也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因为除了以实玛利、以撒，亚伯拉罕还有别的儿子。他们当年移居到波斯、阿富汗。而“天佑美尊”就是他们的后裔。

因此，很显然，品性的遗传也是存在的。但是假如某些人的品性与其根源不一致的话，即使他们的血缘是属于这一家系，在灵性上他们却不被认作是这一家族的成员。例如迦南^②，他就不被当作是挪亚家族的人。

然而跟文化相关的品性差别则很大，因为教育有着极大的影响。通过教育，无知者变得有知识；懦夫变得勇敢。经过栽培，扭曲的枝丫会变直；山野上的酸涩苦果会变得美味甘甜；五瓣之花会变成百瓣之朵。通过教育，野蛮的国家变得文明，连野兽也被驯服了。必须把教育看得至关重要，因为就像肉体世界的疾患极易传染一样，精神和心灵上的品性也同样极易蔓延。教育则有着普遍的影响力，而且因为它而产生的差别也是巨大的。

或许有人会说，既然人的潜力和价值不同，因而，当然是潜能的差异导致了品性的差异。^③

但情况并非如此，因为潜力有两种：先天的本能和后天的潜能。第一种是上帝的创造，纯粹是好的——在上帝的创造

① 巴哈欧拉。

② 参阅《创世记》9:25。

③ 即人们不能因为其品质受责备。

物中没有恶；只是后天的潜能成了恶之出现的根源。比如，上帝以这样的一种方式创造了所有的人，并赋予他们这样一种使之得益于糖蜜而受害于毒品的素质与本能。这种本性和素质是与生俱来的，上帝已将它公平地给予了全人类。但有人却从每天摄取少量的开始，使自己一点一点地习惯于毒品，并愈演愈烈，直到只要一天没有一克鸦片就活不下去的地步。先天的本能就是这样被完全引入歧途的。看看天生的本能和素质可以被异化得多么厉害，直到因不同的习惯和教养而彻底变质。人们是不因其先天的能力和本性去谴责邪恶者的，只为其后天的本质个性而这样做。

在创造界中没有恶，一切都是善。一些人身上与生俱来的某些品质和天性看起来该受谴责，实际上并非如此。比如，从人的生命之初，在一个吮奶的婴儿身上你就可以看到贪欲、愤怒和脾气的征兆。于是，有人说善与恶在人骨子里就是与生俱来的，而这就跟自然界及创造物的纯善相悖了。对于这一点，答案是：贪欲，即对某事物想求取更多的欲望，如果用之恰当就是一种值得赞美的品质。故而如果一个人急欲获取科学和知识，或者想要变得更有同情心，更慷慨，更公正，那是最值得赞美的了。如果他将其怒火与愤慨发之于有如猛兽般的嗜血暴徒，那也很值得赞美；但假若他不把这些品质用于正道，那就该受到谴责了。

因而可见，在创造界和大自然中，恶根本就不存在；只是人的天性在用于不义之道时，才该受到谴责。所以，如果一个富足而慷慨的人应一穷人之需而送一大笔钱给他，可这个穷人却把这笔钱花在了不义之务上，那就要受到谴责。对于构成人类生命支柱的一切天生素质也一样；倘若它们被施展于不义，则应受到谴责。所以，显然创造界纯粹是善的。想想那最为恶劣的品质、最为可恨的性格、那作为万恶之本的说谎行为吧。想象不出比这更糟糕、更该谴责的品性了；它是一切人类完美

的败坏者和无数罪恶的根源。没什么品格比这更恶劣的了，它是万恶之本。尽管如此，假使一个医生安慰他的病人说“感谢上帝，你好多了，很有希望康复”，尽管这些话与事实不符，但它可能成为对病人的安慰及其病势的转折点。这就不应该受到责备。

这个问题现在得到清楚的阐述了。

五十八 人的以及显圣者的知识等级

问：人类的感知力水平如何，有什么极限吗？

答：须知感知力有很多种，最低级的是动物的感知——就是说，由感官的能力体现出的天然感知。这种称作“感觉”，在这一点上，人和动物是共享的；而且，有些动物在一些感官上比人更强。然而，感知力在人类世界里则因人的不同状况而千差万别。

自然世界中的感知，最首要的乃是理性灵魂的感知力。在这种感知、这种能力上，所有的人都是共享者，不论他们是疏忽的，还是警醒的，有信仰的还是无信仰的。这人类的理性灵魂乃是上帝的创造，它涵盖并优越于其他造物。因为它更高贵、更杰出，所以它包容万物。理性灵魂的能力可以发现事物的实质，理解各种存在的特性，洞察存在界的奥秘。所有的科学、知识、艺术、奇迹、各种制度和发现以及各项事业，都是理性灵魂运用其智慧的结果。这一切曾经是不为人知的，是被保留的奥妙和隐藏着的秘密，理性灵魂却渐渐地发现了它们并将它们从隐蔽之境带入了可见之域。此乃自然世界里最伟大的感知，它高高地翱翔着，领悟凡尘万物的实质、特性和效能。

然而，那“普世圣智”乃是超自然的，是“先存力量”的恩典，这种普世圣贤也是神圣的，它包容着存在的实质，并接受上帝的奥妙之光，它是一种意识能力，不是研究和探索的能力。自然界里的理性力量才是研究能力，它通过探索来发现万物的实质及存在的特性；但是神圣的理性能力则超越于自然，它包容万物且知晓万物，它了解它们，明白它们，知道各种奥妙、真相以及神圣的意义，它就是那隐蔽的天国真理的发

现者，这种神圣的理性力量是那些显圣者及先知地位破晓处所特有的属性，是降至正直者心灵之镜中的一缕阳光，他们经由神圣显示者而获赐到一份这种神圣的理性能力。

神圣的显示者们有三种状态，一是肉体状态，一是理性灵魂，而另一个则是完美与高贵荣光的显现。肉体以它在感性世界里的有限能力理解事物，因此，在某些情况下，它显示出感性的弱点。比如：“我正沉睡着，毫无意识，上帝的和风吹拂着我，使我苏醒，并命谕我宣告圣言”；又如，当基督三十岁受洗时，圣灵降临于祂；在此之前，圣灵从未在祂身上显现。所有这些事例都是指显圣者的肉身状态，但祂们的天国状态则包容万物，知晓一切奥秘，发现一切征象，并驾驭万物。在其使命之前或之后，这种情形都是一样的。因此基督曾说：“我是始（阿拉法），也是终（俄梅嘎）^①；是最初的，也是最后的。”——就是说，在我身上从未有过也永不会有任何变化或更改。

^① 参阅《启示录》22:13。

五十九 人对上帝的认识

问：人的理解力对上帝能了解到多少？

答：这个话题需要大量的时间，要在饭桌边解释清楚并非易事，尽管如此，我们还是简要概述一下吧。

须知有两种知识：对事物本质的认识 and 对其特性的认识。事物的本质要通过事物的特性来认识，否则，它就总是未知的、隐蔽的。

由于我们对事物的认识，即使是对被创造的有限的事物的认识，也只是对其特性而非对其本质的了解，又如何在本质上领悟那无限的神圣实质呢？因为任何事物为人所知的都只是其特性而非其内在实质。比如，太阳的内在实质是未知的，但由于其光和热的特性而被了解。人的内在本质是隐晦而未知的，但它通过其特性得到表现而被认识。因此万物都是通过其特性而非通过其本质而被了解的。尽管人的思维包罗万象，外界事物它都有所认识，但这些事物所被认识的仅是其特性，并非其本质。

因此，那永恒之主，那神圣得超乎于一切理念的上帝如何会以其本质而为人所知呢？这就是说，既然事物只能通过其特性而非其本质而被认识，当然那神圣实质就其本质而言是不为人知的，仅其特性为人知晓。再说，现象性实体又如何能包容先存之实质呢？因为理解是包容的结果——必须包容，才可以理解——而那一统之本质则包罗了万象却又不为之所包容。

此外，在自然界中，所处境况的差异也是对理解的一种障碍。比如，矿物属于矿物界，无论它怎样升华，都无法理解生长力；植物、树木不论其如何发展，都不能想象视觉和其他感官能力；而动物也无法想象人的境况——即他的精神力量。境

况差异是认识的一种障碍；低层次的无法理解高层次的。那么现象性实体又怎能理解先存之实质呢？所以了解上帝是指对其属性的认识和理解而非对其实质。这种对属性的认识也是跟人的接受能力相对应的，而不是绝对的。哲学就是对存在着的事物之实质的理解，且跟人的接受能力相适应。因为现象性实体所能理解的先存之属性仅限于人的接受能力之内。神性的奥秘必圣洁而超乎于众生的理解，因为一切所能想象的都只是人所理解的，而人的领悟力并不能包容神圣精髓之实质。人所能理解的只是神圣的属性，那种表现在大千世界中及人类灵魂深处的、可见的光辉。

当我们观察这个世界及人的灵魂时，我们会看到各种神圣美质的奇妙迹象，清晰而明了；因为万物的实际存在都在证明着那普世实质。神之实质可比作太阳，它居其庄严的至高之处普照四方，每一个角落，每一个灵魂都承受着它的光辉。如果没有这种光亮的存在，生命也就不存在了；故万物众生都是关于它的某种表达并都分享到一线光、一份亮。上帝种种美质、恩典和属性的光辉闪耀着，并由那至为完美的圣人——即那独一无二、上帝至高显示者的实质放射出来。其余众生都只能惠受一线光明，但那至高显圣者却是这太阳的明镜，这圣阳则以其全部的美质、属性、表征和奇迹显示于其中。

要认识神之实质是不可能、也是不可及的，然而认识上帝显示者就是认识上帝，因为其恩典、其光辉及其神圣之特性都在祂们身上表明了。所以，人只要认识了上帝之显示者，他就认识了上帝本身；倘若他忽视对神圣显示者们的了解，他便失去了对上帝的了解。由此可确定并证明神圣显示者乃是上帝之恩惠及其种种表征和美质的中心。得福的是那些接受来自于已经启明的神圣破晓处、那神圣恩泽之光的人们！

希望那些上帝之友们能像一股吸力般，从那个根源的本身吸取这些恩典的精华，以便带着这样的光彩和表征站出来，去作那实质之阳的明证。

六十 灵之不朽（上）

既然我们已揭示了人性灵的存在^①，我们就必须证明其不朽。

灵之不朽在各部圣典中都有提及，它是一切神圣宗教的根本基础。据说赏与罚分为两类：第一类是此生此世的赏罚；第二类是来生来世的赏罚。但天堂与地狱在上帝的任一世界中都是存在的，不管是这个世界还是那些灵性的天国之境。获得奖赏就是获得了永生。因此基督如是说：“要以能使你获得永恒生命，能使你从水与灵而生的那种方式行事，你才能进入上帝的天国。”^②

此世的奖赏是那些装点人类实质的种种品德和完美。比如，一个人曾经阴郁而后变得明朗，曾经无知而后变得睿智，曾经麻木而后变得警觉，曾经昏睡而后变得清醒；或死而复活，盲而复明，聋而复聪；或从尘俗的变成高尚的，从物性的变成灵性的。通过这些奖赏，他便获得了灵性的新生而成为一个新人；他就变成了《福音书》中描述十二门徒那节经文的体现：他们“并非由精血所生，也非由肉欲所生，更非由人的意愿所生，而是由上帝所生的”^③——就是说，他们得以从那种属于人类本能的动物性特征和秉性中解脱出来，而被赋予了上帝之恩的神圣品质。这就是再生的含义。对这样的人来说，没有比跟上帝隔绝更为巨大的折磨，没有比品质阴暗、本性堕落、耽于声色之邪、溺于物欲之恶更加严厉的惩罚了。当他们通过

① 参阅本书第48章。

② 参阅《约翰福音》3:5。

③ 参阅《约翰福音》1:13。

信仰之光从这些罪恶的深渊里被解救出来，并藉着真理之阳的光辉而变得明达，藉着一切美德而变得高尚的时候，他们便把这当作了最大的奖赏，也明白了这才是真正的极乐之园。同样他们认为精神上的惩罚——即此世的折磨和惩罚，就是屈服于自然世界，就是隔绝于上帝，就是野蛮愚昧、欲壑难填，就是就范于兽性，或沾染上诸如说谎造谣、专横残酷的恶劣品性；就是迷醉于凡尘俗务，沉溺于邪恶之念。对于他们，这些就是最大的惩罚和折磨。

同样，另一世界的奖赏则是在所有的圣书中都曾明确提到过的“永生”，以及各种神圣美质、不灭的恩典和永远的幸福。另一世界的奖赏是离开此世之后在灵性世界里获得的完美与宁静；而今生的奖赏则是在此世实现了的、作为永恒生命之因由的、那些真正闪光的美质，因为它们正是存在界的进步。这就像人经过胚胎世界到成熟状态而成为“所以神圣的乃是真主，那最优秀的创造者”这句话之体现一样。另一世界的奖赏就是平和宁静，就是灵性的恩典，就是上帝王国里各种灵性的惠赠、心意灵魂中各种渴望的满足，以及与上帝在永恒世界里的相会。同样，另一世界的惩罚——即另一世界的各种折磨则在于丧失那些特殊的神圣福祉和绝对恩惠，而堕入最低级的存在。那丧失了这些恩宠的人，即便死后有续，也为真理之民视为已死。

关于灵之不朽的逻辑证明如下。没有任何征象可来自于不存在的事物——换言之，绝对的不存在不可能显示出任何征象——因为征象乃是某种存在的果，而这个果依赖于“因”的存在。所以没有太阳就没有光芒的闪耀，没有大海就没有波涛的翻涌，没有云朵就没有雨水的飘零，一棵不存在的树结不出果实，一个不存在的人既显示不了也产生不出任何东西。所以只要存在之征象出现，那它们就是征象之具备者存在的证明。

试想，基督王国今日犹存，这么个伟大的王国怎会出自一

个并不存在的国王？没有一片海洋，浪花怎会翻腾？没有一处园囿，芳香怎会飘逸？想一想，无论是矿物、植物或是动物，在其成分离散，元素分解以后，便不再留下任何痕迹、效力和影响。唯有人类，在肢体化解，组织腐烂以后，人的实质、人的灵魂却依然存在，仍旧作用，并具有力量。

这个问题是极微妙的，要仔细深思。我们所提供的是理性的证明，以便智者以理性与公正的天平来衡量。但是如果人性灵满怀喜悦地为上帝王国所吸引，如果内在的视觉洞开，灵性的听觉加强，灵性感觉敏锐的话，他便会见到灵之不灭，犹如见到太阳一样明了，而上帝的表征和喜讯就会将他环绕包围。

明天我们将提出其他证明。

六十一 灵之不朽（下）

昨天我们一直在谈论灵之不朽。须知，人的精神力量和理解力具有两种类型——也就是说，它们以两种不同的方式来感知和行动。一种是通过工具和器官，即用眼看，用耳闻，用舌言。此即借助于器官功能的人的精神活动和人的实际感知——也就是说，用眼看，精神为观者；用耳闻，精神为听者；用舌言，精神为讲者。

精神的能力和行动的另一种表现是不借助工具和器官的。例如，在睡眠状态下，精神不用眼也能看，不用耳也能听，不用舌也能说，不用腿也能跑。总之，这些活动都不需要工具和器官。常常有这种情形：某人在睡眠之中做了一个梦，数年后发生了与之对应的事，直到那时他才明白到梦的寓意。同样，在清醒状态下解决不了的问题却在梦境之中得到解答，这种事情也屡见不鲜。醒时，人的目力所及有限，但在梦中，身处东方的梦者却能看到西方。醒时只看到现在，睡时能看到将来。醒时借助快捷的交通工具，最多也只能每小时行八十英里；而睡时可在眨眼之间横跨东西。因为灵是以两种不同方式行动的，一种是无需工具的灵性旅行，一种是借助工具的实体旅行。前者如飞行之鸟，后者则如被载之禽。

这躯体睡时就仿佛死一般；它不能看不能听，也无法触摸；它没有意识也没有知觉——就是说人的能力已停止活动了，而灵还活着、存在着。不仅如此，它洞察力更强，它飞腾得更高，其智力也更甚。要认为肉体死后灵也随之消亡就无异于以为鸟笼破损后，笼中之鸟也会死亡。尽管那鸟对于囚笼之破是没什么可畏惧的。我们的躯体就像那鸟笼，而灵则如那鸟

一般。我们看到没有这笼子，鸟儿仍在梦境里翱翔，因此，假使笼子坏了，鸟儿也将继续存在。它的感觉甚至更有力，其感受力更强，其快悦也更多。实际上，它是从地狱升入了喜乐的天堂，因为对于满怀感激的鸟儿来说，没有比脱离囚笼更大的快乐了。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殉道者都是以极大的喜悦和欢乐奔赴捐躯之所。

清醒时，肉眼顶多能看到几里开外，因为灵的力量经由躯体的中介是这样地受限制；但是凭着内在视觉和理性之眼，它却能身在此地而看到美洲，能察觉那边的事物，发现那里的情况，并安排各种事务。倘若灵魂和肉体无异，则其内在视觉的能力就该和肉眼的视力相同了。所以，灵魂显然不同于肉体，就像鸟儿不同于鸟笼一样；灵魂没有肉体的中介时，其力量与渗透性反而更强。因而，如果舍弃这个工具，其拥有者仍然能行动。就好比，一支笔被舍弃或损坏了，但写字的人仍然是活着的，存在着的；如果一所房屋被摧毁，其主人也仍是活着的，存在着的。这就是灵之不朽的逻辑证明之一。

还有另一个证明：身体会变得衰弱、沉重、或患病，或又健康；它会疲倦了或又休养过来；有时手脚伤残了，或失去了运动能力；还会变瞎变聋变哑；其四肢也可能瘫痪；总之，躯体的不完善状况各式各样，不一而足。尽管如此，灵魂在其原本的状态下，在其自身的灵性知觉中，总是永存不灭的；它既不会有不完美，也不会残废。但当肉体完全受制于疾患与不幸时，它才失去灵的恩泽，就像一面镜子，当它破损受污或蒙尘时，就无法反射阳光，也就不再能展示太阳的恩典了。

我们已经解释了人性灵并非是在人体之内的，因为它超乎属于躯体的进出状态。灵与肉体的关系就像太阳与镜子的关系。简单地说，就是人性灵始终如一。它既不会因身体的疾患而致病，也不会因身体的康复而还原；它既不会得病，也不会衰弱，既不会悲苦，也不会贫穷，既不会变轻，也不会变

小——就是说，它不会因身体的衰弱而受损，纵然身体变得虚弱，或手足五官有残缺，或丧失听力视力，也不会对它有任何影响。所以，显然，灵魂肯定有别于肉体，并且它存在的时限也独立于肉体的存在时限之外；相反灵在肉体世界里起着至为伟大的主宰作用；其力量 and 影响就像镜中太阳的光芒一样明显可见。但是当明镜蒙尘或破损时，它就不会反射阳光了。

六十二 完美永无止境

须知存在的层次状态不外乎仆役的、先知的和神性的三种，然而神圣的和相对性的完美都是无限的。如果你深入思考，就会发现存在界的外在完美也是无限的；因为你不可能找到一种存在是完美得让你无法想象有更高級、更完美的。例如，你看到在矿物王国里有红宝石，植物王国里有玫瑰，动物王国里有夜莺，但不会就想象不出来有更好的样本。就像神圣的恩典没有极限一样，同样人类的完美也是无限的。如果有可能达到一个完美之极限的话，那么造物中的某一种就可以达到无须依赖上帝的状态，或然性的亦可成为绝对性的。但万物都有它不可逾越的极点——即那处于仆役层次的，无论在求取无尽完美的道路上进步有多大，都永不能达到神性的层次。其他的造物也是如此。一种矿物，不论在矿物王国里演进至何等地步，都不会获得植物的能力；花也一样，不管它在植物王国里怎么进化，也不会有感知能力的出现。所以这银器不可能获得听力和视力；它只能在自身的层次上改良提高变得完美，而不会得到生长力、感知力或者生命；它只能在自身的层次上进步。

比如，彼得就不会成为基督。他所能做的一切只能是在仆役的层次上求取不尽的完美；因为一切存在物都有能力取得进步。由于人性灵在撇开物质躯壳之后具有永恒的生命，而任何存在又都具有取得进步的能力；所以，为已去世的人祈求擢升与宽恕、慈悲、善待以及赐福等都是允许的；因为只要是存在就有进步的能力。正因如此，巴哈欧拉的祷文中有为死者的罪过祈求宽恕与赦免的祈祷词。再说，人们在这个世界需要上

帝，在另一个世界里也需要上帝。创造物总是处于需求状态中，而上帝则是完全独立的，不论是在今生还是在来世。

另一世界的财富就是趋近于上帝。因而，那些接近于神圣殿堂的人自然便得以代人求情，而且这种代祷是为上帝所认可的。只是在另一世的代祷不同于在这一世。那是另一种情形，另一种实际，是不可言传的。

如果一个富人在临终时将一份礼物送给了贫穷悲苦的人，并将其财富的一部分花在他们的身上，这个行动也许会成为他被原谅和饶恕的原因以及他在神圣天国里进步的起因。

此外，一对父母为他们的孩子忍受巨大的困苦和艰辛，但常常是当孩子们长至成熟时，父母就过世到了另一个世界。很少有父母能看到其为子女所经历的含辛茹苦在今生今世就得回报的。因而为了回报这种呵护的艰辛，子女必须表现出宽厚慈善，还必须为其父母恳求上帝的谅解和宽恕。所以，作为对你父母亲给你的爱与善的回报，你应该为他给穷人布施，以极大的恭顺和谦逊恳求上帝饶恕和赦罪，并祈求上帝的至大仁慈。

甚至那些在罪孽或不信中死去的人也可能有所改变——就是说，藉着上帝的恩典而不是藉着其公正，他们也许会成为上帝之恩宽恕的对象——因为恩赐的给予是不追究其是否应该的，而审判的作出则要据其功过。正如在此世我们有能力为这些灵魂祈祷，同样，在另一个世界，那上帝的王国，我们将会拥有相同的力量。难道在另一个世界里的人就不是上帝的子民了吗？因此，在那另一世界里，他们也可以进步。正如在此世，他们通过祈祷可以获得光明，在彼世，他们也能请求宽恕，并通过祷告和祈求而获得光明。因而，就像通过圣洁者的祈求、恳请和祷告的帮助，此世的灵魂可以获得发展一样，人死之后也是如此。而通过自己的祈求和祷告他们也会进步的，尤其当他们成为显圣者们代祷之对象时，进步就更大。

六十三 人在来世的发展

须知任何存在物都不会停留在休止状态中——即万物都在运动。事物不是生成就是在消亡，不是从不存在到存在，就是从存在到不存在。所以这朵花，这朵风信子，在过去的某一段时间里是从无到有，而现在它正从有走向无。这种运动状态是本质性的——即是天然的；它与事物不可分，因为它是事物本质上的需要，就像火本质上的需要就是燃烧一样。

因此，可以确定这种运动对于存在物而言是必需的，因为它们不是在生成就是在消亡。那么，既然灵魂在人死后仍继续存在，它就必然或发展或衰亡；而在另一世界里，停止进步就等同于衰退；只是它的继续发展也绝不会超出其自身的层次。比方说彼得的灵魂不论怎么进步，仍不会达到基督的层次，它只能在自身的环境中进步。

且看这块石头，无论它怎么演化，也只能在其自身层次上；你不可能将这块晶石带至一个它能够获得视力的境界。这是不可能的。所以那空中的月儿，不论它怎么演进，都绝不会变成光耀的太阳，而只能在其自身条件下或圆或缺。不管那些圣使们如何进步，他们绝不可能成为基督。煤炭确实可以变成钻石，可这二者都还在矿物的状态下，并且其组合元素还是相同的。

六十四 人的地位及其死后的发展

如果我们善于观察，会发现万物只限于三大类——就是说，作为一个整体，它们不是矿物就是植物或者动物，三者中的每一类都有许多物种。人类就是最高级的一种，因为他拥有所有级别之完美——他有着能生长又能感知的躯体；除了具备矿物、植物和动物的各种能力以外，他还具有一个特别的优点，是其他生物所没有的——那就是理性的特质。所以，人是万物中最贵重的。

人处于物质的最高级和灵性的最初级——亦即，他是不完美的终点和完美的起点，他处在黑暗的终结和光明的初始，以致于有言道：人的情形有如夜之末、昼之初，意思就是他具有所有不同层次的缺憾，并拥有各种程度的完美。他既有动物的一面也有天使的一面，而教育者的目的就是要培养教育人的灵魂，使得他天使性的一面能战胜其动物性的一面。假如人内在的神圣力量——也就是其本质性的完美，战胜了邪恶的力量——也就是绝对的不完美，那么，他就会成为万物中最优秀的生灵；但如果邪恶的力量胜过了神圣的力量，他就会变成万物中最卑贱的造物。所以说人是不完美的终极和完美的开端。存在世界里再没有任何别的物种像人类这样，同时包含着如此迥然相异、互为对比、互相矛盾又彼此对抗的两面。因而神圣之光反映在人的身上，比如在基督身上，我们看到祂是多么的受爱戴、受尊崇！但同时我们也看到有人却去崇拜一块石头、一抔泥土或一棵树木。那是多么的低贱，一个人的崇拜对象居然是最低级的存在——一块没有灵魂的石头或泥土；一座山、一片林或一棵树。对于人还有什么比崇拜最为低级的存在更差

耻的呢？同理，智识是人的一种品质，无知也是；诚实是一种品质，虚伪也是；守信是一种品质，背信也是；还有公正与偏私等等，也都是人类的品质。总而言之，所有的美德和邪恶都是人的属性。

让我们同等地看看人跟人之间的差异吧。基督是以人为形的，该亚法也以人为形；摩西和法老，亚伯与该隐，巴哈欧拉以及叶海亚^①，他们都是人。

人，据说是上帝最伟大的代表，是“创造之书”，因为存在的一切奥妙都蕴含于其中。如果他得到那真正教育者的熏陶，被正确地教化，就能成为精华之精华，成为万光之光，万灵之灵；他就会成为神性表现的中心，灵性品质的源泉、天堂之光的破晓处以及神圣启示的接受者。如果他被剥夺了这种教育，他就会成为种种邪恶品性的表现，成为种种兽性罪孽的总和，并带来各种社会黑暗。

神圣先知的使命就是要教育人类，使煤块变为钻石，使无果之树能经改良而结出最为甘美可口的果实。当人达到人类世界的最为高尚的境界时，他就可以在完美状态下谋求更大的进步；但这不是在层次上的晋升，因为层次是有限的，而神圣的完美是无限的。

无论是在脱离物质躯壳之前或之后，人都具有完美意义上而非层次意义上的进步。所以事物的完美都在完人之中得到实现。没有任何别的存在物能比一个完美的人更高超。然而达到这一层次的人还是可以在完美化意义上谋求进步，但在层次意义上。因为人能使自己达到的最高层次就是完人的层次，他不会超出，而只能在人的层次上进步，因为人的完美是无限的。所以，无论一个人有多么的博学，我们还是可以想见到一

^① 米尔扎·叶海亚·苏贝赫-阿扎尔，巴哈欧拉的同父异母弟弟，也是巴哈欧拉的死敌。

个比他更博学的人。

故而，由于人的完美无限无极，人在离开此世以后仍然可以在完美化的道路上取得发展进步。

六十五 认知上帝才是根本

问：在《亚格达斯经》中，经云“……凡未履行者必然背离正道，即便有种种善行义举。”^①这句经文是何意义？

答：这神圣的经文意味着成功与得救的根本乃是对上帝的认知，而这种认知的结果则是那些作为信仰之果的种种善行。

倘若人们没有这种认识，他就会与上帝隔绝，而一旦有了这种隔绝，善行就失去了完备的效力。这句经文并不意味着隔绝于上帝的那些灵魂全都相等同，不论他们行善还是作恶。它指的只是：认知上帝才是根本，善行乃是这种认知的结果。然而，可以肯定的是，在那些背离上帝的善者、罪者及歹人之间是有区别的。因为那些有着良好的原则和品质的背离者会得到上帝的宽恕，而那有罪的、品质恶劣的则会丧失上帝的恩典和赐福。区别就在于此。

所以，这句神圣经文的意思是：仅有善行而没有对上帝的认知就不会是永世得救、不会永远成功、也无法持续地繁荣和进入上帝的天国。

① 此句经文出自《亚格达斯经》篇首，前文为：上帝规定其仆人之首要义务是承认祂；祂乃其启示之开端，其律法之渊源，在其圣道王国及受造界均代表上帝。凡履行此义务者当属功德圆满。——译注

六十六 灵在肉体死后的存在

问：肉体死后，获得了自由的理性灵魂怎样继续存在呢？让我们假设，依赖圣灵的恩典支持的理性灵魂获得真正的存在与永恒的生命；然而，那些没有信仰之灵的理性灵魂又如何呢？

答：有人认为肉体是本质，是自行存在的，灵魂则是偶然的，依赖于肉体之实的；然而，恰恰相反，灵才是本质，肉体则依赖于它。就是说，如果这偶然性的肉体被毁灭以后，那本质，即灵仍然存在。

其次，理性的灵魂，即人的精神，并非降入肉体，也就是说，它不会进入到肉体之中，因为降入和进入只是肉体的特性，理性的灵魂不受其制约。精神不会进入肉体，因此在离开肉体时，它无需另寻住所；不，应该说，精神与肉体紧密相连，就像光线与镜子的关系。如果镜子光洁而完整，那它就能明亮地反射光线，如果镜子布满灰尘且破损，那镜子里的光线就会消失。

理性灵魂——亦即人性灵，既没进入过人体，也不依赖它而存在；因而在肉体的组构分解以后，灵魂怎么会需要一个它赖以生存的实体呢？与此相反，这理性灵魂才是肉体赖以生存的本体呢。理性灵魂的个性始而有之；并非起因于躯体之媒介，但理性灵魂的个性和状态在这个世界可以得到强化；它会取得进步并达致不同程度的完美，或者停留于最底层的无知深渊，与上帝隔绝而无法获见其表征。

问：人的灵在离开这个世界后，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取得进步？

答：人的灵，即理性灵魂，在与凡尘之身断尽联系以后，它在神圣世界里只有通过主的恩典和仁慈，通过其他人的诚挚祈祷，或者通过以它的名义所施的善行、所作的重大善事来求得进步。

幼童的不朽

问：那些在懂事成年以前去世的幼童，或者是在未出生之前就夭折的婴儿，他们死后的灵又是怎样的情形呢？

答：这些婴儿处在上帝之恩的荫蔽之下，并且由于他们没犯任何罪过，也没有受到凡尘世界不洁因素的污染，他们是圣恩显示的中心，上帝会把怜悯的目光投向他们。

六十七 永生及进入上帝天国

您提出关于永生及进入上帝天国的问题。用来指天国的外在表达即是天堂；但这只是一个比喻和拟形，而不是真情或事实，因为天国并非一个实在的处所。它是超越时空的。它是一个灵性世界，一个神圣的世界，也是上帝之威权的中心；它独立于肉体及其一切属性之外，并圣洁得超乎人类的各种想象。受限于处所是肉体的特性，而非灵魂的。时空拴住了躯体，却拴不住思想与灵魂。看看人的躯体受限于一小块地，不过两个巴掌宽。但人性灵和心智却能云游四方——甚至穿越无极的天域——包容世间万物，并在崇高领域里和无限的距离外有所发现。这就是因为灵魂是无空间、无地点的；对灵而言，天与地实为一体，因为它对二者都能有所发现。而肉体受制于地界并不会了解其身所处以外的世界。

因为生命分为两种：躯体的生命以及灵的生命。躯体的生命是物质的，而灵魂的生命则表现了天国的存在，就是那种受恩于上帝之灵并因圣灵之气焕发生机的存在。尽管物质的生命也是存在，但对圣者而言，它却是完全的不存在和彻底的死亡。因此人存在，这块石头也存在，但人的存在与石头的存在却有着天渊之别。尽管石头存在着，但对于人的存在而言，它为非存在。

永生的含义是得着圣灵的恩典，就像花儿接受着季节、空气和春风的馈赠一样。试想，这花起初的生命就像矿物的生命一样沉寂；但当春的季候、春的雨露以及春光暖阳照耀降临于它时，它就获得了另一个最为清新美好、芬芳四溢的生命。花的第一次生命比之于第二次生命，无异于死亡。

这就是说天国的生命就是灵性的生命、永恒的生命。它是超越空间的，就像人的灵魂没有处所一样。因为如果你检查人的身体，你是找不到灵魂的特定所在的，因为它从无处所，它是非物质的。它与身体有一种如同太阳与镜子般的联系。太阳并不在镜中，只是与镜子有某种联系。

同样，天国世界超越于通过眼睛及其他感官——听觉、嗅觉、味觉、触觉等所能感知到的一切。人有思想，它的存在众所周知，但它在人体的哪部分呢？你若用眼睛、耳朵或其他感官去研究人体，你不会找到它；然而，它存在着。所以思想是无处所的，但它与大脑相关连。天国也是这样。同样，爱也是无处所的，但它与心相关连；所以天国也没有一个所在，但它与人相关连。

进入天国要凭借上帝的爱，要凭超脱，凭神圣贞洁，凭诚笃纯朴，坚韧忠实甚至牺牲生命。

这些解释表明人是不朽的，永生的。对那些信仰上帝，对上帝怀有爱和信仰的人，生命就是卓越的——即是永生的；但对那些与上帝隔绝的人，虽然他们也有生命，其生命却是黑暗的，与有信仰的生命相比，等于不存在。

例如，眼睛和指甲都是活的，但指甲的生命对于眼睛的生命就等于没有。这块石头和这个人都是存在着的，但石头的存在跟人的存在相比等于不存在；它是没有生命的；因为当人死后，肉体腐烂消失，就成为石块和泥土。因此，矿物虽然存在，但跟人相比，它显然就等于不存在。

同样，那些未认知上帝的灵魂，尽管它们存在于今生及来世，与天国之子的神圣生命相比，便是不存在的，与上帝相隔绝的。

六十八 命运

问：各圣典中提到的天命都是注定的事吗？倘若如此，任何回避它的努力岂非全都无效了？

答：命运有两种：一种是注定的，另一种是条件性的或即发性的。注定的命运是不能变化和更改的，而条件性命运则是指可能出现的。所以，对于灯来说，注定的天命就是灯油必会燃烧而枯竭，因而其最终的熄灭就是一种不可改变的定数，因为那是注定的命运。同理，人体内被赋予了一种生命力，一旦这生命力被毁而终结，躯体就注定分解，就像灯中之油燃烧殆尽时，灯就无疑会熄灭一样。

然而，条件性命运则类似于：当灯还有油时，迎面袭来的一阵狂风，刮灭了灯，这是一种条件性命运。避开狂风，保护自己免遭袭击，小心谨慎是明智的。但是那注定的命运，如同灯油之燃尽一样是无法改变，也无法拖延的。它必然发生，油尽灯灭不可避免。

六十九 星辰的影响

问：天空上的繁星对人的灵魂有没有什么影响？

答：有些天体对地球及地表的生物有着某种显而易见的物质性影响，这是无需解释的。想想那经由上帝的援助和天佑而使地球及地上万物不断发展的太阳；没有太阳的光和热，地球上的一切生物就根本不会存在。

至于星辰在灵性方面的影响，尽管这种由星体产生的对人类世界的影响看来可能很奇怪，但你如果对此作了深入地思考，也就不会那么吃惊了。然而我并不是要说，以往的星相家们据星体运动推论出的判断曾与许多事件相契合；因为以往那些星相家们的判断只是些来源于埃及、亚述及迦勒底祭司们的种种想象；不，更确切地说，那是由于印度人的幻觉，由于希腊、罗马人及其他星象崇拜者的神话所致。而我要说的是，这无限的宇宙就像人的躯体，所有的组成部分都以那种最强的力量相关联着。人体的各器官、各部分及各肢体为了彼此的协调互助，融合联系得多么紧密，相互间的影响又是多么的大！同样，这无限宇宙各部分的各成员间及各元素之间也是互相联系，并在灵性上物质上都相互影响的。

比如，若目有所见，则周身都会为之所感；耳有所闻，则身体各部皆为之所动。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而宇宙就像一个活人。而且存在于生物各器官之间的关联必定有着某种效应和标志，不论是物质的还是灵性的。

对于那些否认物质事物受灵性影响的人，我们举这么一个简单的例子。奇妙的声响和音调、迷人的旋律和音色，都是偶然的空气作用——因为声音就是气体振动的代名词——耳中的

鼓膜神经受了这些振动的影响，听觉便产生了。那么想想，空气的振动，这种并不重要的偶然现象，是如何吸引并振奋人的精神从而对人产生巨大的效应的吧。那竟使他或悲或喜，甚至可能会使人自投险境。因而可见，存在于人的精神及气体振动之间的联系，使得空气的活动变成了让人心荡神移、甚而全然不能自持的原因；它会使人失去耐心和宁静。想想这是多么奇异。因为并没有什么出自歌唱者而进入聆听者；尽管如此，一种强烈的灵性效应还是产生了。所以，事物之间这么重要的一种关联当然必定有着灵性的效应和影响。

先还提到过人的各器官各部分之间也是互相作用和影响的。比如，目有所见，心有所感。耳有所闻，灵则有所应。心在歇息时，思绪变得平静安宁，人体内各器官也都处于欢悦的状态中。这是怎样的一种联系，怎样的一种协调啊！因为这种联系、这种灵性的效应和影响，存在于人体的各器官之间，而人只是许许多多的有限物之一，那么在这遍及寰宇的、无限的事物中间，当然也存在着一种灵性的和物质的联系。尽管通过现存法则和实际科学还未能发现这些联系，但它们存在于一切事物间是确定无疑的。

结论是，万事万物，无论是巨大的还是微小的，都在上帝的完美智慧中相互联系着，并彼此作用和影响。若非如此，则存在界的整体系统和总体安排就将充斥着无序和缺憾。但是因为万物都被以最大的权能互相联系在一起，所以它们就井井有条地安于其位而完美无缺了。

这一点是值得研究的。

七十 自由意志

问：人的一切行为都是自主的呢？还是被强制或受约束的？

答：这个问题是最重要也最深奥的神学问题之一。如属神意，改天在晚餐桌上，我们必定将这个议题作详细解释。现在我们以简练的语言概要地解释如下。有些事是由人的自由意志支配的，如正义和公平，暴虐和偏私；换句话说，即善行或恶行这类行为显然在很大程度上是人的意志所择。但有些事，人是受强制的和被迫的，如睡眠、死亡、疾病、失势、受伤、遭逢不幸等等。这些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也不能对这些事负责，因为他必须承受这一切。但在善恶行为的选择上人是自主的，他根据其个人意愿行事。

例如，他可以在赞美上帝中度过一生，也可以想别的心思。他可以凭借爱上帝之火成为熊熊燃烧的火炬和热爱世界的博爱者，也可以成为人类的敌视者，沉溺于物质享乐。他可以公正，也可以变得残忍。总之，这些行为是受人的意志支配的；因此，人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那就涉及了另一问题。人又是完全无助的和有依赖性的，因为权能与力量都属于上帝。人的荣耀与屈辱都取决于那“至高者”上帝的爱悦和意愿。

《新约》上说，上帝就像一个陶瓷匠，祂所造的“一个器具是尊贵的，另一个则是卑贱的”^①。这卑贱的一个就没有权利对陶瓷匠抱怨说“您为什么不把我制成个精美的杯子，使

^① 《罗马书》9:21。

人们爱不释手呢？”这段经文告诉我们，万物众生的地位各不相同。处于最低层次的存在物，如矿物，就没有权利抱怨说“上帝啊，为什么不给予我植物的完美呢？”同样，植物也无权抱怨自己不具备动物的优势。动物要抱怨缺乏人的完美也不应该。不，所有的造物在其自身层次上都是完美的，而它们也必须为其在自身层次上的完美而努力。正如我们已谈到的，低一层次的存在，既没有权利也不适宜去企求更高层次的完美。不，它们的努力必须在自己的界域之内。

而且，人之无为或有为都仰赖上帝的惠助。倘若不为天助，则既不能行善也不能为恶。一旦慷慨之主施予他佑助，人便既能行善也能为恶了；可是如果天助中断，他就会滞于绝对的无助之中。正因如此，圣典中都说起过上帝的扶持和佑助。这种情形如同船之由风力或蒸汽推动，这种力量如若中止，船则根本无法航行。尽管如此，船舵仍可以使船左右转向，但蒸汽的推动才能使它驶往要去的地方。舵指向东，船便往东；它指向西，船则向西，这个运动并非来自船本身，不，它来自风及蒸汽的推动。

同样，人的所有无为或行动，皆得力于上帝的佑助；但善恶的抉择在于人自己。所以如果一个君王指定某个人作某城市的执政官，赐予他权力，并依据法律向他指明公正与不公的不同道路——往后这个执政官如有违公义，尽管他是凭那国王的权威和力量行事的，那国王仍应免于这份不公的罪名。但如果他以公义施政，这也是经过国王之权威的，而国王就会为之心悦并满足。

那就是说，虽然善与恶的选择全在于人，但在一切情形下他都得仰赖生命的佑助力量，而这来自那全能者。上帝的王国是无比伟大的，万物都是其伟力之掌中的俘虏。奴仆不能随己之愿任意行事；上帝是强大的，全能的，是一切生命的佑助者。这个问题现已解释清了。

七十一 幻象及与神灵的交流

问：有些人相信自己获得了灵性的发现——就是说，他们与神灵有过沟通。这是一种什么样的交流呢？

答：灵性的发现分为两类：一类出自于想象，或者只是少数人的固执妄念；另一类则类似于灵感，这是真实的——以赛亚、耶利米及圣约翰等所得的启示便是如此，那都是真的。

想想，人的思维能力包括两种。一种是真实的，它与确定事实相一致。由此得出的想法可以实现于外在世界中；这就是那些恰当的意见、正确的理论及科学的发现与发明。

另一种的想法则是一些虚妄的思想和无用的念头，那既不会有什么收获也不会有任何结果，毫无实质。不，它们一如想象之海的波浪一般汹涌澎湃，又像闲散无聊的幻梦一样流逝无痕。

同理，灵性发现也有两类。一类是先知的启示，也是钦选者^①的灵性发现。先知们的视象并不是梦；不，它们是灵性的发现，是有真实性的。比如，他们说：我看见了一个人以某种外形出现，我说了这样一番话，他又给了我这样的回答。这是清醒状态下的所见而非昏睡状态中的梦幻。不仅如此，这是一种灵性的发现，它是被表述成如此的，就像某个情景的出现一样。

另一种灵性发现则是纯粹的想象，但这些想象却表现得使许多心地单纯的人信以为真。清楚地证明了这一点的是，这种对灵魂的支配从未产生过任何效力或结果。不，它们只不过是

^① 指上帝特选的圣者。——译注

些传闻和故事而已。

须知，人类实质包容着事物之实质，并发现事物的真相、属性和秘密。因此人发现了所有的这些艺术、奇迹、科学和知识。这些科学知识、奇迹、艺术曾一度是隐而未揭的秘密；后来渐渐地，人类实质发现了它们，并将它们从无形之域带入显形之境。所以显然，人的实质包容万物。因而人虽在欧洲却发现了美洲；虽在地球上，却发现了天外世界。他是事物之奥秘的揭示者，也是存在之实质的洞悉者。这些与事实相符的发现类似于启示，那是灵性的领悟、神圣的灵感和人类灵魂的联合。例如，先知说道，“我看见了，我说了，我听到了这么件事。”很显然，灵在没有任何感官媒介时却有着巨大的感应力。纯洁灵魂之间有着灵性的理解和发现，有着超越于想象和幻觉的交流，有着超乎时空的联系。所以《福音书》中写道，在他泊山上，摩西和以利亚走到基督身旁，显然这不是一次真实的会晤，而是借此喻示一种灵性状态。

另一种灵魂的交谈、出现和沟通则只是想象和幻觉，只是看起来有真实性。

人的头脑和思维有时会发现真理，并由这些思想和发现产生一些征象和结果。这种思想有一个基础。但很多涌到人头脑中事如同想象之海中的波涛；从中不会产生任何效应和结果。同样，人在睡梦中看到的情景会真真切切变为现实；但在其他时候，他做的梦却根本没有结果。

我们的意思就是说这种状态，即我们称为灵魂之对话与沟通的状态，有两种，一种完全是想象，而另一种则是类似于圣典中所记载的那种情景，如圣约翰和以赛亚的启示、基督与摩西和以利亚的会晤一样的。这些是真实的，并在人的思想意识中产生了神奇的效应，使他们的心灵受到吸引。

七十二 以灵性方式治病

问：有些人以灵性方式治疗疾病——就是说不用药，这是怎么回事呢？

答：须知有四种非药物的治疗方式。两种是物质的，两种是灵性的。

两种物质的治疗方式中的一种是基于这样一个事实，即人的健康和疾患都有感染性，疾病的传染猛烈而迅速，而健康的感染则极为微弱而缓慢。如果两个人相互接触，微生物粒子肯定会由此及彼地传递。就像疾病迅猛地传染给对方一样，健康人的强壮也同样可能稍稍减缓一个病人的疾苦。就是说，疾病的传染来势凶猛且见效迅捷，而健康的感染则速度缓慢且收效甚微，而且只对极轻的病症才有这极微的功效。一个健康人的强壮体能可以治愈一个病弱者的小疾患而使之康复。这是一种疗法。

另一种非药物的疗法是，通过一个人的身体磁力作用于另一个人来达到治疗目的。这种磁力也只有轻微的功效。比如，有时一个人将手放在病人的头部或心脏处，会有益于病人。为什么呢？这是因为磁场及心理的作用对病人产生了功效，使病症减轻了。但这也疗效甚微。

另外两种灵性疗法——即以灵性力量来治病的方法——其中之一是由一个身体强壮者将其意念完全集中于病者身上，而病者则集聚起全部的信赖去祈望由强壮者的精神力量得到治疗，从而在两者之间产生一种强有力的联系。强壮者竭尽全力去治疗患者，病患者也笃信得到了治疗。这些心理作用的效应导致神经的兴奋，而这种作用和神经的兴奋便将成为病者的

治愈之因。所以当病人有强烈的欲望和希求某事的意向，而突然闻知其实现的喜讯时，神经会极为兴奋而使病症完全消失。同样，如果突然受到惊吓，即使身体强壮者的神经也可能会深受刺激而迅速致病。这类疾病的原因并非物质性的，因为病人并未吃任何食物或接触任何有害物；神经受刺激就成了致病的唯一原因。同理，某一夙愿的突然实现会带来极大的快乐使神经为之兴奋，而这种兴奋就可以带来健康。

总之，灵疗大夫和病者之间全面而完善的联系——即这样一种联系：灵疗者全神贯注，而病人则将意念都集中到医生身上，祈盼他使自己康复——便会导致神经兴奋，从而带来健康。然而所有这一切，仅有某种程度的效果，并不总是有效的。因为假如有人得暴病，或受伤，这些方法并不能消除疾病或愈合伤口。就是说这些方法对重症是无能为力的，除非素质好，因为良好的心理素质常常能战胜疾病。这就是第三种疗法。

第四种疗法则是由圣灵的力量生效的。此法并不依赖身体接触，不依赖视觉，也不需见面；它不依赖任何条件。无论病势轻重，无论身体触及与否，也无论治疗者与病人之间是否建立了某种个人关系，这种疗法会藉着圣灵的力量产生效力。

七十三 以物质方式治病

昨天我们在桌边谈到医疗的方式以及灵性的疗法——即通过灵性力量医治疾病。

现在让我们谈谈物质疗法。如今医药学还处于初级阶段；尚未达到成熟。一旦达到成熟阶段，用以治病的药将不会是那些又难闻又难吃的物品——而会是一些味道和气味都算可人的果蔬类食物。因为令人烦恼的病因——即疾病侵入人体的原因——不是因物质，就是因神经受刺激引起的。

但一般的病因都是物质性因素，因为人的身体是由许许多多元素组成的，且无一不是处在一种特殊的平衡之内。只要这种平衡得到保持，人就能抵抗疾病；但倘若作为体质好坏之关键的这种必要平衡被打乱的话，人体内就会成分失调，而滋生出疾病。

比如，人体内的某种组成成分有所减少，而另一种却有所增加；平衡的比例因此被打破，继而引发疾患。举个例子，某种成分必需有一千克，而另一种需五百克，平衡才能维持。需要一千克的那个部分减少到了七百克，而需五百克的又增加了，以致平衡被打乱；于是疾患就出现了。当经过诊治，平衡重新建立起来时，疾病才会消失。所以如果糖分增加，健康会受到损害；而被医生禁止进食糖类及淀粉质食物时，糖分会减少，平衡得以重建，那疾病也就排除了。那么人体这些成分的再调整是通过两种途径来获得的——要么是药物，要么是食物；一旦身体恢复了其平衡，疾病就会消除。合成于人体内的一切元素也都存在于各种植物中；所以，如果人体组成中的某种成分减少，人就选食那些富含其所缺成分的食物，平衡就会

重建，从而得到治疗。只要是为了对人体各成分进行再调整的目的，就可以通过用药品或用食物的方式来达到。

大部分袭击人类的疾病也同样袭击动物，但动物并不以药物治病。无论是山岭间还是原野间的动物，都以其自身品尝及嗅闻的能力为医。得病的动物凭着嗅觉在生于野地里的植物中寻觅，吃些合其口味、悦其鼻息的草，则其病自愈。这就是动物的医疗之道。当它体内的糖分减少时，它会极其渴望甘甜的东西；于是，它吃些带甜味的草；因为自然天性促使并引导了它，那种草的气息和味道愉悦了它，它便吃了。这样它体内糖的成分就会增加，健康从而得以恢复。

因此，很显然，通过膳食、营养和果菜治病是有可能的；但由于今天的医药学还不完善，这一课题还没被掌握。当医药学足够完善时，医疗处方所开出的将是膳食品、营养品及香果和蔬菜，还有各种不同温度的水等等。

这次谈话很简短；但如果天意许可，又有适合的时机，这一问题还可以有更多的解释。

第五部分

其他话题

七十四 恶并不存在

想真确地解释这个问题很困难。须知，事物有两种——物质的和精神的，即那些感官能感觉的和那些理性所理解的。

能感觉到的事物就是那些通过五种外在感官感觉得到的东西。因此眼睛能看到的那些外界存在就叫做感性的存在。理性的事物是那些没有外在存在形式而只有思想概念的东西。比如心智，思维本身就是一种没有外在存在形式的理性的东西。人所有的个性和品质都构成一种理性的存在而不是感性的存在。

概括地说，那些理性的真实，比如人的一切品质和可赞的完美都是纯善的，存在着的。恶则是它们的不存在。所以无知是缺乏知识，谬误是缺乏引导，健忘是缺少记忆，愚笨则是缺少良好的感悟。这一切都并不真正存在。

同样，感性的真实也绝对全是好的，恶只是由于它们的不存在——就是说，眼睛是缺乏视力，耳聋是缺乏听力，贫穷是缺乏财富，疾病是缺乏健康，死亡是缺乏生命，虚弱是缺乏体力。

尽管如此，还是会有疑惑出现——即蝎子和毒蛇都是有害的。它们是善的还是恶的呢，它们都是存在着的生命啊？对，蝎子对人来说是恶，蛇对人来说也是恶，但对它们自己却不是恶，因为它们的毒是它们的武器，它们用毒刺来保护自己。只是由于其毒物中的元素与我们的不相合——就是说，因为这些不同的元素之间有对抗性，所以就是这种对抗性才成了恶；而事实上对于它们自身，一切都是善的。

概言之，一物对他物而言也许是恶的，但在其适当的极限之内，它同时也可以不是恶，于是可以证明并没有恶存在；上

帝创造的一切，都是善。恶仍是虚无，故死亡是生命之不存，当人不再有生命时，他才死去。黑暗是光明之未现，没有光线时，才是黑暗。光明是存在的，但黑暗并不存在。财富是存在的，而贫穷并不存在。

因而，所有的恶显然都可归于不存在。善是存在的，恶并不存在。

七十五 两种折磨

须知折磨有两类——不易察觉的和明显的。比如，愚昧本身就是一种折磨，不过它是一种不易觉察的折磨；漠视上帝是一种折磨；虚伪、冷酷和叛逆也都是。一切的不完美都是折磨，只是它们不易觉察而已。毋庸置疑，对一个智者而言宁愿死也不犯罪，宁可断舌也不说谎造谣。

另一种折磨就是显著的折磨——比如受刑罚，入监狱，挨杖打，被流放及遭驱逐等。但是，对上帝子民而言，最大的折磨莫过于与上帝隔绝。

七十六 上帝的公正与慈悲

须知，行公道就是让每个人都得到他所应得的。比如，当一个工人从早到晚地劳动，按公道原则的要求他就该得到报酬。但当他既未出力，也未费神时，却给他一件礼物，就是恩慈。如果你向穷人周济财物，尽管他既没有为你工作，也没做任何事情理应得之，这也是恩慈。所以基督为杀害祂的刽子手祈求神宽恕，这就被称作恩慈。

那么，事物的善恶是由理性还是由法律来判定呢？有些人相信是由法律来判定的；如犹太人，他们就相信《摩西五经》中的所有诫律都是要绝对遵守的，它们是法律性问题而非理性的问题。因而他们说，将肉和奶油合在一起吃就非法，此乃《摩西五经》中的诫律之一，因为那就“汰勒夫”，“汰勒夫”在犹太语中意味着不洁净，就像“蔻食”一词意味着洁净一样。这，他们说，就是一个律法性问题而不是理性的问题。

然而，神学家们认为善恶是由理性和法律两方面合起来断定的。禁止杀人、偷盗、背叛、造谣、欺骗和施暴的主要根据乃是基于理性的。每一个有理性的人都明白谋杀、偷盗、背叛、诈骗和残暴等都是有罪的，应该受到谴责。如果你用芒刺戳伤一个人，他就会叫喊起来，呻吟并抱怨；所以很显然，照理他会明白谋杀是犯罪，是应受责罚的。如果他犯了谋杀罪，他就要承担罪责，而无论神圣先知的教诲他是否有所耳闻；因为一个举动是否属于该受谴责的举动由理性就可明确。一个人犯有恶行，他就必定负起罪责。

但是在先知诫命还不为人知的地方，人们不遵循神圣的教导（如基督“要以德报怨”的诫命）来行事，而是循天性的欲

望，即以牙还牙。从宗教的视角看，他们仍可得到宽恕，因为神圣的诫命还没有传导至他们。虽然他们理应得不到恩慈和饶恕，然而，上帝还是慈悲为怀地宽恕他们。

那么，报复按照理性也是该受责备的，因为报复者通过报复行为并不能得到任何好的结果。所以如果一个人打了另一人，而被打的那位以回击一拳作为报复，他会获得什么好处吗？这样会止住他的痛楚或治愈他的创伤吗？不，上帝所禁！事实上，这两种行为是同等的，都是在伤害人，唯一的不同是一个先行，一个后至。因此，如果被伤害的人宽宏大量，甚至，反而行之以一种截然相反之道，这才是值得赞扬的。社会法律将惩治那些侵犯者但并不是进行报复。这种惩治目的在于警示和保护人们，制裁暴徒和凶犯，以使其他人引以为戒。

但如果受伤害的人做到了宽恕谅解，他就表现出了最大的仁慈。这是值得敬佩的。

七十七 处置罪犯的正确方式

问：对一个罪人，是该惩罚呢，还是该宽恕或忽略其罪过？

答：有两种报应性的惩罚。一种是报复，另一种是责罚。人无权采取报复行为，但社会有权惩治罪犯，且这种惩治是为了警戒，为了预防，以使其他人不再敢犯同样的罪。这种惩治是为了保障人的权利，而不是报复；报复是通过施加恶行于对方来平息自己心中的怨怒。这是不允许的，因为人无权进行报复。但如果对罪人全然宽恕，社会秩序就会陷于混乱。所以惩治是社会安定的一个基本需要，但那受害者却无权进行报复。相反，他应原谅和宽恕他人，因为这才配得上为人的境界。

社会必须惩治那些暴徒、杀人犯和作恶者，以警戒和遏制其他人去犯同样的罪。但最根本的事情还是必须以某种方式去教育人，致使犯罪不会发生；因为将大众有效地教育得会自动避免并远离罪恶，以致于将犯罪本身看作是最大的惩罚、最严厉的诅咒和折磨，这是有可能的。那样就不会有需要惩处的罪恶了。

我们必须谈些现实当中确实可行的措施。关于这个问题，有许多高明的见解和理论，但都不切实际；因而我们必须谈那些有可行性的做法。

比如，假若有人欺压、伤害、虐待他人，那受虐者起而反击，这是报复，是应该受谴责的。如果艾米尔的儿子杀了热德的儿子，热德没有权力去杀艾米尔的儿子；如果他这样做了，便是报复。如果艾米尔侮辱热德，后者仍无权侮辱前者；他若这样做，就是报复，就该受到严厉的谴责。不，恰恰相反，他

应以善还恶，不仅仅是原谅对方，如果可能的话，还应报之以善行。这种品行才配得上人之为人。因为，他从报复中可能得到益处吗？两个行为是一样的，如果一种行为该受谴责，那么两者都该受谴责。唯一的差别是，一种先行，一种后至。

可是，社会却有权防御和自卫。此外，社会对杀人者并无恶意与仇恨，之所以监禁、处罚这种人只是为了保障他人的安全。其目的不是为报复杀人者，而是为了通过予以惩处使社会得到保全。假如社会及受谋害的人都一味宽容、以善还恶，那么残暴就会继续殃及更多的人，凶杀将会不断发生。邪恶的人就像豺狼，会毁掉上帝的羔羊。社会在施行惩罚时并无恶意与仇恨，不是要泄出私愤，其目的是要通过惩治犯罪保护其他人以杜绝恶行。

所以，当基督说“有人打你的右颊，就把左颊也转过去给他”^①时，是为了教人不要报私仇。祂并不是指，当一只狼要窜进一群羊想吃掉它们时，应鼓动它作恶。不，如果基督知道一匹狼闯进了羊圈要吃羊的话，祂肯定会加以阻止的。

正如宽容是仁慈之主的特性一样，公正也是主的一个特性。存在界之帐篷是靠公正之柱而非宽恕之柱来支撑的。人类的延续依赖的是公正而非宽恕。所以，要是现在各国都推行宽容之法，那么这个世界不久就会大乱，人类生活的基础就会瓦解。例如，要是欧洲各国对那个臭名昭著的阿提拉未予抵抗的话，他会将活人全都斩尽杀绝的。

有些人如嗜血的豺狼，如果看不到严惩在即，他们就会仅仅为娱乐消遣而杀人。波斯的一个暴君就纯粹为了取乐，纯粹为了玩耍、游戏而害死了自己的老师。还有，阿拔斯王朝恶名远扬的穆塔瓦基勒曾让人把他的大臣、谋士及官吏们召集到跟前，会晤当中放出满满一箱的蝎子来而不许任何人动弹。当蝎

^① 参阅《马太福音》5:39。

子叮咬在场的那些人时，他则爆发出狂笑。

综上所述，社会机制的建立靠的是公正而不是宽恕。那基督所指的宽恕和谅解并不是，当别的国家进犯你们，焚你家园，劫你财物，欺凌你的妻儿亲友，侵犯你的尊严时，你在暴虐的敌人面前应逆来顺受，任其为非作歹，任其欺凌压迫。不，基督的话只是指个人之间的行为：如果一个人袭击另一个人，受害者应原谅对方。而社会必须保障人权。因此，如果有人袭击我、伤害我、欺压我，我不会反抗，却会原谅他。但如果有人想要袭击曼沙迪^①，那我肯定会阻止他。尽管在施暴者看来，不予干涉好象是一种道义仁慈，但这对曼沙迪却会造成伤害。又比如，假设现在有个野蛮的阿拉伯人携着出鞘之剑闯入此地，想要侵犯你、伤害你、甚至要砍杀你时，我无论如何会制止他。倘若我撒手不管而任由阿拉伯人为所欲为，那就不是道义公正而是不道义的了。但如果他只伤害我一个人，我会原谅他。

还有一点尚需说明。现在各社会都不分昼夜地忙于制定刑事律法，准备并策划各种惩罚用的器具和方式。他们修建监狱，锻造镣铐，设置流放之地及各种苦役和折磨，试图以此来惩戒罪犯。然而，实际上，他们这样做的结果却是导致道德的败坏和人性的堕落。反过来应当是，社会要夜以继日地持续努力，并以极大的热忱和劲头促进对大众的教育，使人民日渐进步，使其科学文化知识得以增长，优良的道德品质得到培养，继而避免恶行，这样犯罪才会消失。但现在的情形正好相反。社会总是在思量着如何加强刑法，设想着各种惩处罪犯的方式，以及处死及责罚他们所用的刑具，还有关押及流放罪犯的地点；他们预想着罪行必会发生。这就会产生消极的效果。

但如果社会致力于教育大众，使之科学文化水平日益提

^① 在座的一位巴哈伊。

高，领悟力更开阔，感知力更发达，社会风气就会变好，道德规范就会步入正道。一句话，各个方面都将不断地趋向完善，犯罪便会越来越少。

有一点是肯定的，在文明之族当中发生的罪行就少于不文明者当中的罪行。这里所说的文明是指真正的文明，即神圣的文明——将物质和精神的完美结合在一起的文明。因为无知是犯罪的根源，随着知识与科学水平的提高，犯罪就会逐渐减少。想想，在非洲的原始人当中发生凶杀是多么的常见，他们甚至为了食人肉、饮人血而互相残杀！这样的暴行为什么就不发生在瑞士呢？原因很明显，因为教育和道德阻止了它们的发生。

因此，社会必须考虑如何制止犯罪，而不是如何严酷地惩治罪犯。

七十八 罢工

您问到我关于罢工的问题。这个问题现在是，将来还会是长期难以解决的。罢工有两个原因。一是企业主、工厂主极度的贪得无厌和巧取豪夺；一是劳动者和工匠们的过度行为、急切期望及不妥协性。所以，有必要对此加以矫正。

但是这些难题最根本的原因在于现存文明中的律法；因为它导致了一小部分人聚敛到远远超出其需要的巨额财富，而大部分人则陷入赤贫，遭受剥削，处于极其悲惨的境地。这与正义、人道、公平等等是背道而驰的；它是极端的不平等，且与神的意愿相对立。

这种反差乃人类世界所特有，而其他造物——就是差不多所有的动物当中都有一种公正与平等。乡间的羊群中和旷野的鹿群里就有这种平等。同样，那些在草原、平地、山岭、果园间的鸟类当中，以及每一种动物当中都盛行着某种平等。因为它们当中没有那种生存手段上的差异，所以，它们都完全生活在和平与快乐当中。

相反，人类却固守着严重的谬误及绝对的不公平。试想：一个人为了其利润而通过开发殖民地聚敛财富，他获取了无可比拟的钱财，还得到了如河水般滚涌而来的利润和收入。与此同时，却有成千上万贫弱而不幸的人们还企求着糊口之食。这既不公平也非仁爱。所以，你目睹了人类整体的和平与快乐遭到毁灭，全民的福祉遭到抹煞，以致许多人都徒劳而无获。因为财富、荣誉、贸易和实业都在一些企业家的掌握之中，而其他人则忍受着无尽的艰难与无穷的困苦。他们既得不到好处，也无从取得利润，更无舒适、安宁可言。

因此，应制定规章与法律，来调节少数个人手中所拥有的过多财富，以应千百万贫苦大众之需；这样才能找到某种适宜之度。但绝对的平等则是不可能的，因为在财富、荣誉、贸易、农业、工业等方面的绝对平等将导致混乱和无序，而使人类生存方式陷入无组织状态，进而以普遍的无望为结局，使社会秩序大受破坏。当不合理的“平等”被强加于人时，也会出现各种难题。因此，更可取的是通过律法及规章等手段确立一个适宜之度，以限制少数个人的富余资产膨胀，而保障大众的基本需求。如，工厂主、企业家每天都积聚起一大笔钱财，而贫穷的劳动者却无法获得日常所需。这是极不公平的，是任何一位正直人都无法接受的。因此，应制定法律规章，使工人能从工厂主那里获取工资，并根据工厂的能力，分享到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的利润。或者用其他的方法，使全体劳动者与厂主公平地分享利润与收益。的确，资本及经营管理都是由工厂主负责的，工人则付出了劳动力。工人应领取工资以保证其足以维持生计。当他们因衰老无助而停止工作时，他们应该从企业收入中获取足够的津贴，不然平时就应该支付给工人高得足以使他们满意的薪水，这样他们就能有所积蓄，以备不时之需。

当有关事宜这样定下来后，工厂主就不再会每次将那些已完全不需要的钱财存积闲置着放一边。（因为，如果财富不均，资本家会被难以应付的负担所压，而遭遇极大的困难与麻烦；因为过剩资产的管理是非常困难的，它会耗尽人的精力）。而劳动者也不再会生活于极度的悲惨贫困中，在其风烛残年时还忍受穷苦。

显而易见，过剩资产在少数人当中被瓜分，而大多数人则处于贫困，这是一种不平等，也是一种不公正。同样，绝对的平等对于人类的生活、福利、秩序与和平也是一种障碍。所以，对这类问题，适宜之度才是可取的。这个度就在于资本家对获取的利润进行调节，对穷人的福利多加关切，就是说，工

人应得到一笔固定的日工资，并分享工厂所得的总利润。

关于劳动者与工厂主双方的共同权利，最好制定法规，给予厂主以适当的利润，也给予工人以必要的报酬，以使工人能维持生存所需并使其未来有所保障。这样，当工人因年老体弱而无法工作时，或一旦他们过世而留下未成年子女时，他们或其子女不致因过于贫穷而无法生存。而且那些钱是从工厂本身收入中来的，他们有权得到一份，即使是一小笔，却可用以维持生计。

同样，工人应不再提过分的要求或是起来造反，也不应有超出其权利的需要；他们不应该再举行罢工，而应谦恭服从，且不索要过高的工资。但双方的合理权利应依据惯例以公正无私的律法，合法地确立起来。如果其中一方要违反，法庭应审判违反者，而行政部门就要执行裁决。如此，秩序才能重建，难题才会解决。政府和法庭对劳资双方悬而未决的难题的干预是合法的，就因为劳资双方的现行事务是不能与私人间的寻常事务相比的，私人事务与公众不相干，政府就不该干涉。尽管从表面上看来那些劳资双方之间的问题是私人事务，但事实上这些难题会对公众造成损害；因为国家的农工商业与其总体事务是紧密相联的，这当中有一项遭到破坏，就会殃及全局。这样，劳资双方间的问题就会成为整个社会的问题。

因此法庭和政府有干预权。当两个个体之间在私人权益上发生争端时，需要一个第三者来加以调解；这就是政府的职责。那么，它对罢工问题——那在国内引起骚乱、且通常跟工人的过于激愤与资本家的过度剥削有关的问题——能坐视不管吗？

仁慈的上帝啊！难道说一个人看着他的同类忍饥挨饿、一无所有，还能舒适安逸地栖居于自己的豪华宅第中吗？结识了一个正处于穷困潦倒中的人时，他还能自顾享受自己的财富吗？因此，在上帝的宗教里才有下述规定：富裕者每年拿出一

定量的部分财产布施给穷人及不幸者以使他们维持生计。这是上帝之宗教的基础，所有的人都要遵从。

这样，人们就不是迫于强制，也不是因政府的逼迫，而是出于善心，自愿地、满心愉悦地对穷人表示出仁爱；这样的行为是极受称赞与褒扬的，也是令人愉快的。

这就是圣典中所说的善行的意义。

七十九 外在世界的真实性

某些诡辩家认为存在是一种幻想，每一种生命都是并不存在的绝对幻景，或者说生命的存在就像是海市蜃楼，或是水中、镜中之映像的返照，它只是一个表象，其中并无原则、基础或实质。

这一理论是错误的，因为尽管生命的存在相对于上帝的存在而言是虚幻的，然而在生命的状态中它有着真实而确定的存在。要否认这一点是无用的。例如，矿物的存在相对于人的存在乃非存在，因为当人看起来在消亡时，他的躯体就变成了矿物；但矿物在矿物的世界中是存在的。所以，很显然，尘土对人而言是一种非存在，是虚幻的；但对于矿物而言它就存在着。

同样，生命的存在与上帝的存在相比只是幻影与虚无；它是一个表象，如照在镜子上的影像一般。但尽管那镜中的所见映像是一个幻影，那个虚幻映像之来源与实质却是被映照的人，他的脸就出现在镜中。简单地说，映像相对被映照的人而言是个幻影。

那么很清楚。尽管存在物相对上帝的存在而言乃非存在，只是如镜中的幻景或映像一般，但在它们自身层次上存在着。

正是因为这个原因，那些无视并否认上帝的人被基督指为死人，尽管他们明明活着；相对于信仰之民而言，他们则是死者、盲人、聋子和哑巴。这就是基督说，“让死人埋葬其死者”的意味。

八十 真正的先存

问：先存和现象各有几种呢？

答：有些智者和哲学家相信有两种先存：本质性先存和时间性先存。现象也有两种，本质性现象和时间性现象。

本质性先存是一种无由而生的存在，而本质性现象则是有由而生的。时间性的先存没有起始，而时间性现象则有始有终；因为一切事物的存在都有赖于四个因素——有效的因由，物质、形式和终极目的。例如，这把椅子有一个制作者，就是木匠；一种物质，就是木头；一个形式，就是作为椅子的那种形体；还有一个目的，就是用作座具。所以，这把椅子是本质性现象，因为它是由一个前因而生的，它的存在取决于几个因素。这就称为本质性现象、真正的现象。

那么，这个存在的世界相对于它的创造者而言就是一个真正的现象。由于肉体是由灵支撑的，它相对于灵而言是一种本质性现象。灵独立于肉体之外，相对于肉体而言灵就是一种本质性先存。虽然光与太阳总是不相分离，尽管如此，太阳是先存的而光却是现象的，因为光的存在依赖于太阳，但太阳的存在并不依赖于光，因为太阳是施予者而光是被施予的。

第二种主张是存在和非存在是互为相关的。如果说某事物从非存在变为存在了，这里的非存在就不是指绝对的不存在，而是相对于现实情形而言，它以前的情形是不存在。因为绝对的非存在不可能有存在，因为它没有存在的能力。人，跟矿物一样，都是存在着的，但矿物的存在相对于人的存在而言就等于非存在，因为人的躯体消亡时就会成为尘土和矿物质。然而当尘土进至人类世界中，死物变活时，人就成存在的了。

尽管尘土——也就是，矿物质——在它自身条件下是存在的，相对于人而言，它乃非存在。两者都是存在，但尘土和矿物的存在相对于人而言，就是非存在，就是虚无；因为当人成为非存在时，就返回到尘土和矿物质了。

所以，尽管凡尘世界存在着，相对于上帝的存在而言它是不存在的、虚无的。人和尘土都存在，但矿物质的存在和人的存在之间有着多么巨大的差别啊！一个相对另一个而言只是非存在。同样，造物的存在相对于上帝的存在而言也是非存在。因此显而易见，尽管万物都是存在的，但对于上帝及上帝之道而言它们就是非存在。这就是上帝之道的始与终，这就是基督所说的“我是阿拉法和俄梅嘎”^①；因为祂是圣恩之始也是圣恩之终。造物主一向都是有其创造物的；光也从来都是由太阳的实体发出来闪耀着的，因为没有光，太阳将会一片黑暗。上帝的名号和属性需要万物的存在，且恒久的圣恩永不停息。假若它有停止，那就有悖于上帝的完美了。

① “阿拉法”和“俄梅嘎”分别是希腊语的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字母，代表始和末。——译注

八十一 转世说

问：有人对转世说信以为真，这个问题的真实情形是怎样的呢？

答：我们即刻要说的话目的只在于说明实情——而不是要嘲笑别人的信仰；仅仅是说明事实，仅此而已。我们不反对任何人的观点，也并不赞成批判。

须知，那些相信转世说的人有两类：一类不相信有另一世界的灵性赏罚，但他们相信人通过转世回生而得到奖赏和回报；他们认为天堂和地狱都仅限于这一世界而从不谈及另一世界。这些人当中还可再分两种。一种认为人有时以某种动物的形态回到这一世界以承受严厉的惩罚，在忍受了痛苦的折磨之后，他会得到解脱而再度进入人类世界；这叫轮回。另一种则认为一个人从人类世界再次回到人类世界，通过这种返归得到前世的赏罚报应；这叫转世。这两种都是只论此世不谈其他的。

相信转世说的第二类人则断定有另一世界的存在，他们认为转世乃是变得完美的途径，他们认为人通过离世又投胎入世而逐渐获取完美，直至达到完美之极限。换言之，人由质与力组成。质在初始时——即在首次轮回中——是不完美的，但后来几经入世就进步了，变得精美细致，直至成为一面光滑的明镜；而力，也就是灵，便将一切完美实现于质当中。

以上是那些转世与轮回说的信从者对其所持主张的一个介绍。我们已将它简缩过了，如果要进一步详谈，将费时过长，这个概述就足够了。关于这一话题他们未曾拿出什么论据和证明；都只是些出于猜测的假想和推断，而非确定的论证。应该

向转世说的信从者要证据，而不是猜测、假设和想象。

然而，你对转世说之不可能性已经提出了证明的要求，这就是我们现在必须要说明的。其无稽性的第一个证明就是：外在乃内在的表达；地球乃神圣王国的镜子。物质世界反映着精神世界。那么观察一下，感性世界里表象是不重复的。因为没有任何事物在任何方面与另一种事物对等或相同。这种独特性的标志在一切事物中都是可见而明显的。如果说世界上所有的谷仓中都装满了谷子，你也不会找到绝对相同、相似、相等而没有任何差别的两粒。它们之间肯定有差异和不同。因为独特性的证据存在于万物之中，而上帝的唯一性和一统性则在一切事物的实质中都昭然若揭，所以相同表象的重复是绝对不可能的。因此，转世之说，即相同的灵以其从前的本质和状况在相同的表象世界里重复出现的理论，是不可能，不现实的。正如相同表象的重复对于每一种物质的存在都是不可能的被禁绝的一样；对于灵性生命，返归于相同的状况——无论是经下溯弧还是经上升弧，也都是被禁绝的和不可能的。因为物的就对应着灵的。

然而，物质生命在物种上的回归是明显的；因此前一年长出花叶果实的树第二年会长出完全相同的花叶果实。这叫做物种的复生。如果有人反驳说那花叶果实腐烂了，从植物界降至矿物界，而后又从矿物界返回到了植物界，因而就有了一个重复。回答是：去年的花叶果实腐烂分化了，这其中被组合的元素便溃解并弥散于空间。而去年那些花叶果实的粒子在分解之后并不再组合，也不再回返。相反，物种经由新的元素组合而复生。人类躯体也一样，在腐化之后便分解，而那组成它的各元素也都弥散而去。如果这具躯体同样从矿物或植物界重又回返，它也不会具有与从前的人完全一样的元素组成；那些元素已经分解弥散，它们都消融进这广袤的空间里了。以后，其他的元素的粒子又组合好，第二具躯体又形成。可能以前那个人

的一个粒子进入了后来这个人的构成里，但这些粒子并不是被准确、完全地，毫无增减地保存或维持下来，以致可以再度组合，并通过那组合融会而使另一个躯体产生的。因此，这并不能证明这一躯体带着它所有的分子回返了，也不能证明以前那个人变成了后来那个，因此不能证明有重复，不能证明灵魂像躯体一样会回返，也不能证明人死后其本质又回到这个世界。

如果说这种转世轮回是为了获取美质以使事物变得更精美雅致，使灵性之光以完美之极致显现出来，这也是纯粹的想象。因为，即使是假定我们相信了这一论断，自然还是不可能通过重复和返归而变化。缺憾的本质通过返归并不会变成完美的实质；彻底的黑暗，通过返归并不能成为光明之源；弱的本质并不会经返归转化成力量与权能；尘俗的本性也不会变成天国的实质。攒桔树^①无论它能如何频繁地再生，也不会带来甘甜之果，而良种好树不论如何经常地复种，都不会结出苦涩之实。所以，很明显，返归和回复到物质世界并不能成为完美之因。这一学说既无证明也无证据，只是一种想法。不，事实上，上帝的恩泽才是使人获得完美的原因。

通神论者则相信人在上升弧^②上将轮回多次，直至达到至高之中心；在那种状态下，物质将变成一面明朗的镜子，灵在这面镜中将闪耀出它的最强光，并获得本质性的完美。如今，一个已确定的、深刻的神学主张认为：物性世界终结于下溯弧的末端，因而人的状态就在下溯弧之末、上升弧之初，即，与“至高中心”相对。另外，上升弧从始到终还有着无数的灵性层次。下溯弧被称作生^③，而上升弧被称作产^④。下溯弧终止于物质实体，而上升弧终止于灵性精神。画圆时的圆规落点不逆

①《古兰经》中所说的“邪恶之树”。

②即“存在界之轮回圈”。

③原波斯文字面意义是“生出”。

④原波斯文字面意义是“产生新事物”。

向而行，因为这是有悖于自然运动与神圣秩序的；那样的话，圆的匀称性就会被破坏。

再说，这个物质世界并没有一种使人在逃脱了这个囚笼之后还想再次落入这一陷阱的那种价值和优点。不，经由永恒之恩典，人的价值及真实的能力就在越过了各种层次之后明显可见起来，但并不是经由返归。贝壳一旦开启，它是内含珍珠还是包藏无用之物就一目了然了。植物一经生成，它不是长出荆棘就是开出鲜花，无需再长。此外，按照自然法则以顺行次序在诸世界中进步与运动乃是存在之因，而悖于自然体系和自然法则的活动则是非存在之因。灵魂在人死后返回人世是悖于自然运动，悖于神圣体系的。

所以，通过返归，绝不可能获得存在；就像人一旦脱离了子宫，再第二次回到子宫一样不可能。想想转世轮回之信条中所隐含着的想象是多么幼稚啊。其信从者认为躯体是一个装着灵魂的器具，就像水装在杯子里；这水就从一个杯子取出又倒入另一个杯子——这真是儿戏。他们没有意识到灵魂是一种非物质的存在，不进去也不出来，而只是如太阳与镜子一般地与躯体联系着。假如真是那样，倘若灵魂通过返归物质世界就能跨越各种层次而得到本质性完美，那么上帝将灵魂在物质世界里的生命延续下去，直到它获得各种完美和恩典岂非更好，那样它就无需去品尝死亡之杯，或去求取第二生命了。

存在就只限于这一可毁灭之世界的这个观点，以及对神圣世界之存在的否认，归根结底源自于某些转世说信从者的想象；但神圣世界是无穷无尽的。如果神圣世界在这个物质世界里就已告终，那么造物便枉然无用了，存在就成纯粹的儿戏了。这些无尽生命的结果，即人高贵的存在，在这个易死的驻留处作短暂的往返、得到赏罚之后，便最终都变完美了；神圣的创造及无尽的存在生命这样就完美、齐备了，那么主的神圣及上帝的名号和属性对于这些灵性生命岂不就失去功效而归于

无为无用了吗？“荣耀归于您，真主！超越了他们一切描述的主。”^①

旧时哲学家们的狭隘思想就是这样，如托勒密及其他一些人就相信并想当然地认为世界、生命和存在都仅限于这个地球，无限的空间也只是在九重之天的区域以内，而一切都是空洞无物的。想想他们的思想局限性有多大，他们的理性又是多么脆弱。那些相信转世说的人认为灵性世界仅限于人们的想象世界。更有甚者，他们中的一些人，像德鲁兹派和努赛里派，就认为存在仅限于这个物理世界。多么愚昧的臆断！因为在这个上帝的宇宙中，这个表现出最全面的完善、美好与崇高的宇宙中，物质宇宙的发光星体是不可计数的！那么我们就必须想一想：灵性的世界这个根本的基础是多么地无限无极。“留意啊，你们这些被赋予了辨识力的人们。”^②

还是让我们回到我们的话题。神圣的经文和圣典中说到过“再临”，但无知者并没有理解其意义，那些相信转世说的人在这一话题上则自作臆想。因为神圣先知以“再临”所表示的意义不是本质的再临，而是属性的再临；不是显示者的再临，而是其美质的再临。《福音书》上说，约翰，撒迦利亚的儿子，就是以利亚。这些话并不是指以利亚的理性灵魂或个性在约翰体内的再临，而是说以利亚的美质和品性在约翰身上显露并表现了出来。

昨晚这屋子里亮了一盏灯，今夜当另一盏灯亮时，我们说昨夜之灯又亮了。水流自于一眼泉，尔后停止了。当水第二次开始流出时，我们说这是同样的水再次流出来了；而或我们会说这光就是从前的光。同样，前一年春天时，花木繁茂、香草茁壮，并有可口的果实结了出来；第二年我们就说那些可口的

① 参阅《古兰经》37:180。

② 《古兰经》59:2。

果子又长出来了，那些鲜美的花簇也再临重现了。这并不是指组成旧岁之花的完全相同的分子在分解后重又组合而再临。相反，那意思是说，旧岁之花的精美、鲜嫩，可人的芬芳和奇妙的色彩全然相同地展现在今春的花朵中。简而言之，这种表达仅仅是指前、后花朵之间存在的相象与类同。神圣的经文中说到的“再临”则是由至高圣笔^①在《伊堪经》中所解释的意义，那是既全面又充分的。经查阅，你就会得知这一神圣奥秘的真理。

^① 指巴哈欧拉。

八十二 泛神论（存在的一统性）

问：通神论者和苏非派教徒是如何理解泛神论^①这一问题的？它意味着什么？它与真理有几许相近呢？

答：须知，泛神论是一个古老的话题。这一信念不仅限于通神论者和苏非派教徒；希腊的一些圣贤，如亚里士多德，也相信泛神论。他们认为：“单纯的真理乃万物，而非一物。”在这种情形下，“单纯的”相对于“组合的”，就是超越于合成与分解的那种孤立的“圣质”，它将自身处置成无数的形态。因此，“真正的存在”乃是万物，而并非其中一物。

简而言之，泛神论的信仰者认为“真正的存在”可比作海洋，而万物就是大海里的波浪。这些波浪代表着万物，是那“真正之存在”的万数形态；所以，那“神圣实质”就是“先存之大海”^②，而造物的无数形态就是所出现的波浪。

同样，他们把这个理论与真正之一统以及数目之无限相比较，真正的一统是在无限的数量中反映自身的，因为数就是真正一统的重复。所以数目“2”就是“1”的重复，其他的数目也是如此。

他们的证明之一是这样的。万物都是神所了解的事物，关于没有已知物的知识是不存在的。因为知识与存在着的一切不可分割，而与虚无则不相干。纯粹的不存在在知识的任何层次上都不可能具有特异性或个体化。所以，那“至高者”上帝所知晓的各种事物实质也具有知识性的存在^③。正因为知识是先存

① 照字面，意为“存在的一统性”。

② 指上帝。

③ 比如，某种理性的存在（理智、领悟力……）。

的，已知的事物便也同样；而万物的个体化与特异性作为“一统之精髓”的先存知识，便也是“神圣知识”本身。因而“一统之精髓”的种种实质、知识以及已知的事物就都拥有真实而又确定的一种绝对的一统性了。否则“一统之精髓”将变成多样化现象的所在，而先存^①的多元性也就成为必需的了。然而这就成为荒谬的了。

如此便证明已知事物构成知识本身，知识则构成“精髓”本身——就是说，那位全知者，知识以及已知事物乃是同一个单一实质。倘若要想象出在此以外的任何事物，就必然回到先存的多元性，以及连锁性^②；那样先存就归结于数之不尽了。倘若在上帝的知识里，万物的个体化和特异性便是“一统之精髓”本身，二者之间并无任何差别，只有一个真正的“一统”，且已知的万物就四散而包含在这个唯一精髓的实质中——即，按照单纯及一统化的模式，它们便构成“至高者”上帝的知识，以及“实质的精髓”。当上帝显示其荣耀时，有着本质性存在的、万物的这些个性和这些特异性——作为“神圣知识”的形态——便在外在世界里找到其已被证实的存在；而这“真正的存在”便将自身处置成了无数的形态。这就是泛神论者的论证基础。

通神论者和苏非派教徒分成两派。一派是包括了一般大众的，这些人只是在盲目仿效，他们相信泛神论却并不理解其知名学者们的意思。因为苏非派的广大信徒相信，从名称上凭着推理以及智力来理解，“神圣生命”的意义就是普遍性存在。他们相信这一点可以理解。换言之，就是说这种普遍性的存在乃是贯穿于万物实质的种种偶然之一，而万物的特性都是本质。这种依赖于事物的偶然性存在跟依赖于事物的其他特性是

① 指各神。

② 比如，因与果的无穷接续。

相同的，它只是种种偶然中的一个。那么，那作为本质的是肯定优越于作为偶然的。正由于本质乃是根，偶然乃是果；本质是自我依赖的，而偶然则依赖于其他——即它需要一个本质作为其依赖。在这种情形中，上帝倒成造物的结果了。上帝会需要造物，而造物倒会不依赖于造物主了。

举例来说，每当某些孤立的元素循着神圣的宇宙机制合成起来时，造物中的一种就会诞生。就是说，当一些特定的元素组合在一起时，会产生一种植物，另一些组合会产生一种动物，再有另一些组合又会产生些不同的造物。在此情况下，事物的存在就是其实质所引致的结果。那么，作为众多偶然中的一个偶然，且需要另一个本质作为其依赖的这么一种存在，怎么可能成为那“先存的本质”、万物的“创造者”呢？

然而，另一些通神论者和苏非派教徒是接受过启蒙的学者，他们对这个悖论进行了研究，认为有两种存在。一种是为人类智能所理解的普遍性存在；这就是某种现象，也是种种偶然中的一种偶然，而事物的实质才是根本。但泛神论并不适用于这种普遍性的想象的存在，只适用于那免除并超越于其他一切说明的“真正存在”；万物经由它而存在，并且“它”就是万物藉以产生的那种“一统性”，如物质、能量，以及这人类心智所能理解的普通性存在。

概括地说，就“万物藉着那一统性而存在”这一点而言，大家——即哲学家们与神圣先知们都是一致的，但他们之间有一个差别。神圣先知们说：“上帝的知识并不需要造物的存在，而造物所拥有的知识则需要已知事物的存在；如果上帝的知识需要依赖其他任何事物，那它便成了造物的知识而非上帝的了。因“先存”是跟现象有别的，而现象则与“先存”相对立；凡是我们归于造物的——或然存在物的必需——我们都不会归于上帝，因为，超脱一切缺憾乃是上帝的必然特性之一。因而，在“现象性”中，我们看到无知，在“先存性”中，我

们认识到知识；在“现象性”中我们看到弱小，在“先存性”中，我们看到强大；在“现象性”中，我们见到贫困，在“先存性”中，我们认识到财富。所以“现象性”乃种种缺憾之源，“先存性”乃种种完美之合。“现象性”知识需要已知的事物，而“先存性”知识则不依赖于已知物的存在。有关上帝“至高者”的那些事物的特异性及个体化的先存是不存在的；但这些神圣而完美的属性，人类智慧还不那么理解，以致我们对于“上帝之知识是否需要依赖已知物”这一点都无法确定。

简而言之，这就是苏非派教徒的主要论点；如果我们要讲述他们的所有论证并解释其答案的话，要花很长时间。这已经是他们的定论以及明证了——至少是苏非派教徒的一些学者以及通神论一些学者所持的观点。

然而，关于万物赖以存在的那个“真正存在”——所有造物赖以诞生的那个“一统之精髓”的实质——却是大家都承认的。分歧在于苏非派认为“事物的实质乃是‘真正一统性’的显示”，但神圣先知说：“事物实质是源发自‘真正一统性’的。”“显示”与“源发”两者有着巨大的分别^①。以“显示”的方式出现意味着一个事物表现出无限的形态。例如，种子，这种拥有各种植物性完美的单一事物，就是经生长出无数的枝叶花果而显示其无限形态的。这就称为“显示性的出现”，而在“源发”出现的过程中，这“真正的一统”则继续保留在其神圣的崇高之处，各种造物的生成只是出自于它的“源发”而不是出自于它的“显示”。这可以比为由太阳发出的光照耀到万物之上，但太阳仍保留在它那神圣的高处，它既不降临也并不将自身转化为各种发光的形式，它也不是经事物的特异性和个体化出现在事物实体中的；“先存性”不会变成“现象性”，独立的财富不会变成持续的贫穷；纯粹的完美也不会变

^① 参阅本书第53章、第54章。——译注

成绝对的缺憾。

概括地说，苏非派教徒承认上帝及造物，并认为上帝将本已化成了无限的造物形态，其显现也如同大海以无尽的波浪形态出现一般。这些现象性和缺憾性的波浪与那“先存的大海”，那一切神圣美质的总合乃是一回事。相反，神圣先知们则相信世界分为上帝的世界、其天国的世界及造物的世界三类。首先源发自上帝的是天国的恩典，这天国的恩典就像从太阳那里放射出来的光辉又映耀于造物当中，它是源发而出并反映在造物实质中的。这种恩典，即以“无限的形态”反映在万物实质中的光，则根据事物的能力、价值及其内在可用性使自身特异化和具体化。但根据或然性存在物的极限，苏非派教徒的论断则要求那“独立的财富”降格于“贫困”，要求那先存的就范于现象的种种形态，那“纯粹的力量”则受制于无能状态。而这显然是谬误的。观察一下人类实质。人作为最高贵的造物，并不降格到动物实质，那被赋予了感官能力的动物本质并不委身于植物的层次，而植物实质，即生长的能力，也不降级到矿物实质中。

简而言之，高级的不降格也不委身于各低级的状态，“上帝的普世实质”是超脱于一切描述和形容的，遑论其绝对的圣洁与纯粹，它怎么会将自身转化为各种造物形态这些缺憾之源呢？这乃是一个无从证实的纯粹的想象。

相反，这个神圣本质乃是神圣完美的总和，所有的造物都通过其源发来获得其光辉的恩典，来接收其光芒、其完善，以及上帝的天国圣美。同样，地上的所有造物也都从阳光中获得光的惠泽，但太阳并没有降落下来，也没有委身于地上万物之受恩的实质中。

晚饭之后，考虑到时辰已晚，就不再有时间作进一步解释了。

八十三 获取知识的四种途径

可以接受的理解方法只有四种。人便是通过这四种途径来了解万物实质的。

第一种方法是通过感官的，就是说，那些眼睛、耳朵、味觉、嗅觉、触觉所感知的一切都是通过这一途径领悟到的。如今这已被欧洲的所有哲学家们认作是最佳途径。他们说获取知识主要途径就是通过感官，他们认为这具有决定性，尽管并不完美，因为它常导致谬误。例如，感官功能中最重要的是视觉，视觉却将沙漠中的幻影看成海市蜃楼，将映照在镜中的影像看成真实的、存在的；庞然大物在远处看起来会很小，而急速旋转着的一点看起来则会成为一个圆。在视觉上，人确信地球是不动的，而太阳是运动的，视觉还在很多类似的情形中出错。因此我们不能信赖它。

第二种途径是逻辑推理方法，这是古代哲人们——那些智慧的梁柱，他们的方法，这也就是那种理解的方法。他们通过推理来证明各种事物，并坚信逻辑的证明，他们所有的论证都是理性的论证。尽管如此，他们之间仍分歧很大，而且其看法也互相矛盾。他们甚至改变过自己的观点，就是说，二十年之内，他们会用逻辑推理证明一事物的存在，而后他们又会用逻辑推理否定它。连柏拉图都是起初以逻辑证明了地球的静止性和太阳的运动性，而后又用逻辑论证证明了太阳是静止的中心，而地球则是转动着的。后来托勒密的理论传到国外，柏拉图的观点就被完全遗忘了，直到终于有一位新的观察家重又将它提出来。所有的数学家们都是这样，尽管都依赖于理性推理，却意见不一。同样，他们会在某个时候用逻辑论据证明一

道论题，随后用相同性质的论据他们又可以推翻它。所以一位哲学家在一个时期内会坚持一个理论并用强有力的论证和证据来支持其观点，而随后他又会用理性推理将它否定并撤回。所以，显而易见，逻辑推理方法是不完美的，因为古代哲学家们的分歧、他们观点的不固定性及变化无常就证明了这一点。因为如果它是完美的，那他们的观点就该统一，意见就该一致。

第三种理解的方法是通过传统经典，通过圣典中的经文。因为人们常说：“在《旧约》和《新约》中，上帝如是说。”这种途径同样是不完美的，因为传统教义要通过理性来理解。由于理性本身就易出错，又怎能说它在演绎传统经文时就不会出错呢？理性是可能有错的，因而不能由它得出定论。这种是宗教领袖们所采用的方法，他们从圣典中所理解、所领悟的都是他们的理性从文字中所推论出来的，不一定是真理；因为理性就像一个天平，而包含在圣典经文中的意蕴就好比被称之物。天平如果不真确，那重量怎能确定呢？

因此要明白，凡是人所把握的，凡是人所相信的，都有可能出错。因为，在证明或否定一事物时，所用的证据如果是来自我们的感官所感受到的迹象，则如前面所阐明，是不完美的；若证据是理性的，也是如此；或者如果证据是传统的，这样也不完美。所以，人们手中并没有我们可以依据的标准。

然而，圣灵的恩典就提供了那种毋庸置疑又准确无误的理解的真实途径。这就是人得到了来自圣灵的惠助，人只有在这种状态下才能得到肯定无误的确论。

八十四 信从显圣者教义的必要性的

问：那些被福赐了良善的行为和普遍仁爱的人，那些具备了可嘉品性的人，那些对众生都行之以爱与善的人，那些关注穷人的人，那些为建立世界和平而努力的人——他们对于神圣教义，还会有何需求呢？他们自认是无需神圣教义的。这些人是怎样的情形呢？

答：须知这样的行为、这样的努力和这样的言论都是该赞美、该褒扬的，是人类的荣耀。但仅有这些行动是不够的，它们只是一具极其可爱的躯体，却没有灵。不，那作为永恒的生命之因、长久的荣耀之因、宇宙性启蒙及真正的救世与繁荣之因的，首先是对上帝的认知。都知道对上帝的认知超越于一切知识，是人类世界的至高荣耀。因为现有对事物本质的认识具有物质上的优势，因而文明藉此取得了外在的进步；而灵性的进步和吸引却源自对上帝的认知，借此，对真理的感悟、人类的晋升、神圣的文明、道德的规正和昌明便能实现。

其次，是对上帝的爱，即那照在上帝认知者心灯上的光；它灿烂的光芒照亮了地平线并给人以天国的生命。事实上，人类存在的结果就是对上帝的爱，因为这种爱是生命的灵，是永恒之恩。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凡俗世界将是一片黑暗；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人的心灵将会死亡并丧失对于存在的感觉；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灵性的联盟将会迷失；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团结之光就不会把人类照亮；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东西方不会如同一对情侣般相拥；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隔阂与分裂不会转变成友好的情愫；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争端不会在爱意中终结；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路人就不会成为朋友。

人类世界的爱已经在上帝之爱中闪现，并由上帝的恩典表现出来。

很清楚，人类的实质是多元化的，意见是多样的，感受是有别的。而人类这种在意见、思想、智力和感受上的差异乃是由根本的必然性所引发；因为万物之存在的层次差异，就是那显露出无穷形态之存在的必然性之一。所以，我们需要一种能统领一切感受、意见和思想的总体力量，因为这种力量，那些差异就不再会有作用；而所有的人都会被带到人类世界大团结的影响之下。显而易见的是：人类世界里这种最强大的力量便是对上帝的爱。它把不同的民族带到了慈爱之帐篷的荫蔽中；它赋予敌对和仇视的民族与家庭以最为伟大的爱与合。

看看基督的时代之后，由于对上帝的爱的力量，有多少国家、民族、家庭及部落来到了上帝之道的护荫下。千百年来的隔阂与分歧彻底摧毁灭绝了，种族的、故土的观念完全消失了，各种存在物的联合以及灵魂的联合也形成了；所有的人都成了真正灵性上的基督徒。

人类的第三美德乃是作为善行之基的善意。某些哲人就认为意图胜于行动。因为善意是绝对的光明，它是净化且圣洁于自私、敌意和欺骗等不洁行为的。那么情况有可能是：一个人所行之事看起来正当，实则受贪妄支配。例如，一个屠夫喂着一只羊并保护着它；但屠夫的这一正当行动是受获取利润之欲望所支配的，这种关心的结果是对羊的杀戮。有多少正当的行为是由贪妄所支配的啊！而善意则出脱于此污浊而圣洁化了。

简而言之，如果对上帝的认知与对上帝的爱相结合，再加上挚爱与吸引，至喜与善意，那么正当的行为就完美而全面了。否则，即使某个善行值得称道，若不是由对上帝的爱与认知、以及真诚的愿望所支持，那还是不完美的。例如，人这种生命必须集合了所有的完美才完美。视觉非常宝贵而重要，但它必须辅以听力；听力很重要，但它还须辅以说话能力；有说

话能力是很好了，但仍须辅以理性，诸如此类。人其他的能力、器官和肢体的情况也一样，当所有这些能力、这些器官、这些肢体全都合到一起时，他才是完善的。

那么，今天，我们常见到世上一些确实向往普世博善、尽其所能保护受压迫者、扶持贫困者的人，他们是热衷于和平与世界福祉的，尽管从这一角度来说，他们也许完美，但如果没有对上帝的爱 and 认识，他们就不完美。

盖伦，一位医学家，在其著作中曾评述柏拉图关于统治艺术的文章说，宗教的基本原则对于一个完善的文明有着巨大的影响，因为“大众不可能理解说明性语词的关系，所以需要象征性语词来宣告另一世界的赏罚；而证实这一论断之真实性的”，他说，“就是我们今天所见到的、被称为基督徒的一族人，他们信有赏罚；这一族就表现得行为出众，有如真正的哲人所为。因为我们清楚地看到他们不怕牺牲，除了公正、平等之外对大众别无所求，他们被看作是真正的哲人。”

那么看看，一个基督的信徒，他的真诚和热情、他的灵性感悟和友情道义，是如何使得盖伦，这个达观的医学家，尽管不信奉基督，却仍然为这些基督徒的品德和美质作见证、甚至于说他们是真正的哲人的。这些美质、这些品德，并非只是由善行就可获得的。因为如果美德只是一种获取或给予善行这类的事，就如这盏灯被点燃而照亮屋子——毫无疑问，这种照耀是一种利惠，那我们何不赞美灯呢？太阳使得地上万物生长，以它的光和热使万物成长发育；还有比这更巨大的利惠吗？尽管如此，由于这种善并非来自于善意、并非来自对上帝的爱和认知，因此仍不完美。

相反，当某个人给了另一个人一杯水时，后者会感激前者。未经深思者就说：“这个将光明带给了世界的太阳——这由它所显的无上恩泽——应该受到颂扬和赞美。我们何不因太阳的恩泽而感激它，却赞美一个只是做简易善事的人呢？”但

如果我们探求一下真相，就会看到这个人并不重要的善行是出自于意识和情感，所以是值得称赞的，而太阳的光和热不是出于情感和意识，所以并不值得夸奖或称道，也不需要受到感激。

同样，一个人做件好事虽然可嘉，但如果不是出于对上帝的爱和认知，就不完美。倘若公正地思考，你定会看到，不知晓上帝者所做的这些善行也根本上是上帝教义导致的，也就是说，以往的先知们曾引导人们做这些善事，向他们解释善行多么美好，还表明了善报的丰厚；于是，这些教义就在人群中传开了，一个接一个地传给人们，使人们的心灵转向了这些美德。当人见到这些行为被公认为美，并成了人类快乐与幸福之因时，他们就顺应而行了。

因而，这些善行也是来自于上帝的教义。看待这一点需要的是公正，而不是论战和争辩。赞美归于上帝！你去过波斯，你已看到波斯人经巴哈欧拉和风的吹拂是如何变得待人慈爱的。以前，他们如果遇到外族人，便折磨他，满怀着敌意、憎恶和狠毒，甚至于向他身上扔土。他们焚烧《福音书》和《旧约》，如果他们的手因碰到这些书而自以为受了污染，他们还要将手洗过。而今天，他们当中却有越来越多的人在其小聚或集会当中，即如他们所应该的那样背诵或朗读这些书的内容，还详述其中深奥的教义。他们对敌人表现得殷切有礼；对嗜血的豺狼则待之以温情，就像那上帝之爱的平原上的小羚羊。你已见识过他们的风俗和习惯，你也听说过波斯人以前的习气，这种品德上的转变，言行上的改善，不是出于对上帝的爱，还可能是别的什么吗？不可能的！凭上帝之名为誓，这些道德和习俗我们要借助于科学和知识来引导，肯定得花上千百年的时间，便是到了那时，也不会普及到大众当中。

而如今，由于对上帝的爱，这些都极为便利地达成了。

警醒吧，智慧的拥有者们！

索引

〔按汉语拼音顺序〕

A

阿博都-巴哈 4n, 24n, 30n,
50n, 59n, 73n, 93n, 111n,
142n
阿卡(至大监狱) 25, 25n, 27,
31, 31n
阿拉伯部落
 之野蛮 17
 由穆罕默德所教育 21, 41
阿拉法与俄梅嘎 179, 228,
228n
阿里 40, 41, 43, 45
 的解释和评注 42
 的权能与约书亚的一样 42
埃及人否认穆罕默德, 此其灭
亡之因 42
奥秘
 存在之奥秘存在于人类 192
 人类可以探索奥秘 155
 神圣的奥秘 102
奥斯曼帝国之象征是月亮 56

B

巴比信徒被迫害 24
巴孛 22-23, 35, 36, 37, 37n,
39, 45, 45n, 46, 47, 56,
57, 58, 135, 175
 被尊为
 原点 56
 至尊 22n
 是亚伯拉罕之后裔 12
 由穆罕默德之律法所生 56
 为巴哈欧拉所承认和协助 24
 之铁杖 57
 之学识 22
 之殉道 46
罢工 222-225
巴哈欧拉 12, 23n, 24-30, 31n,
32, 35, 36, 37, 37n, 39,
47, 50n, 51, 52, 53, 70,
77, 92n, 102n, 109, 119,
123, 123n, 128, 132, 135,
141n, 142n, 175n, 188,
192, 192n, 234n, 245

- 被流放 26-27
 - 阿卡 27
 - 益于圣道 27
 - 之结果 12
 - 被“至为荣耀者”的和风唤醒 70
 - 被尊为
 - 亘古美尊 24n
 - 圣枝 53
 - 实质之光 31
 - 天佑美尊 24n
 - 无与伦比的圣枝 53
 - 先存者 24n
 - 至圣泰斗 102
 - 至大圣名 123
 - 至高圣笔 234
 - 教育了成千上万人 30
 - 人们到其尊前受到的影响 29
 - 是亚伯拉罕之后裔 175
 - 宣示使命 31n
 - 宣示使命之证据 31-37
 - 之地位
 - 别于其他显圣者 123
 - 普世显圣 48
 - 亚当周期的至高显圣 132
 - 之奇迹（神迹）
 - 不是决定性证据 33
 - 归于祂的奇迹 29, 32
 - 主动提出显示奇迹 25, 30
 - 之权能 30
 - 之信函伊斯兰教博士们无法答复 29
 - 之学识 25
 - 通晓阿拉伯文 29
 - 之完美 123
 - 之著作
 - 《海卡尔经》 28
 - 《圣约书简》 50
 - 《亚格达斯经》 52, 141, 194
 - 《伊堪经》 92, 234
 - 《致诸君王书》 29
 - 巴哈伊
 - 可成为实质之阳的明证 181
 - 来自各种族各阶层 53
 - 报复 218
 - 保罗 78, 99
 - 毕达哥拉斯 21
 - 彼得（西门） 78, 111, 111n
 - 波斯
 - 被巴孛所照亮 22
 - 被巴哈欧拉所照亮 27, 245
 - 之重建靠巴哈欧拉的教义 30
 - 之堕落 24
 - 之象征是太阳 56
 - 波斯国王纳西尔丁 70
- C
- 财富

适宜之度 223
真正的财富 64
忏悔 76
惩罚就是与神隔绝 183
春天 60
 神圣之春 47
 灵性之春 61, 134
存在, 又见“造物的世界”
 从非存在不可能出现存在之
 征象 183
 非存在不可以变为存在
 150, 168
 物质的存在相对而言乃非存
 在 197, 198, 226, 227
 运动(成长与衰退)对于存在是
 必然的 190
 之重复是不可能的 230
 之地位和等级 107, 191,
 203
 仅有三种层次状态: 仆役、
 先知及神性 188
 人类无法在其地位以外进步
 192
 之幻觉与实质 226
 之完美是无限的 188
 之因 227
 之诸世界中都不会缺了人类
 162

D

代祈祷, 求情 189
道
 基督之美质被称为“道”
 170
 上帝之道 96, 102, 124,
 126
 是一切生命之因 133
德黑兰 25
德鲁兹派 233
灯, 见“光”
地球
 尘世是缺憾的源头 5
 土地之完美乃是肥沃 64
 唯物主义者关于地球形成的
 理论 73
 在本周期里地球的转变 52
 之弧度 156
 之演进 152, 162, 164
第一意旨(志) 168
地狱 182
毒蛇 101
 之象征意义 102
对上帝的爱 242
 进入天国要藉着对神的爱 198
 缺乏了便会导致不完美 242-
 243
 是人类存在之果实 242

信仰者拥有对神的爱 198

E

恶

人类可选择作恶 202-203

善恶之树 101

邪恶的品质 191-192

攒楛树 231

之非存在 176, 213-214

儿女

必须为父母祈求宽恕 189

幼童的天折 196

F

发明 117-118, 154

泛神论 235-239

犯罪与罪犯

对罪犯的惩罚

报复受谴责 217, 218

由社会负责 217, 218

之目的 217, 219

犯罪之因是无知 221

防止犯罪须有教育 218

杀人与犯罪 216

非存在, 见“存在”

非完美, 又见“完美”

达到完美时便会变得永恒

124

等于死亡 99

是折磨 215

受谴责 108

非信仰者

中善良者、罪孽者、邪恶者

之间有别 194

死后也许得宽恕 189

佛陀 136

服从显圣者 142

G

盖伦 14, 244

感觉(能力)

五种内在的和五种外在的

173, 240

哥白尼 20n

公正, 正义 189, 216

《古兰经》 21

又称《弗尔干》 44

提及地球之运动 21

经文阐释: 19:17; 72

23:14; 152, 183

36:35; 72

37:180; 233

48:1-2; 140

59:2; 233

光 123

灯与光之喻 127, 233, 244

象征知识 70

H

哈桑·阿慕 25, 26

赫底彻(穆罕默德之妻) 37

和平之建立 48, 51-54

黄道带

“实质圣阳”从黄道带各宫
升起 62

火

上帝如一条火柱般出现 70

象征对上帝的爱 77

J

疾病

可传染 175, 206

致病因素 208

之医治 79, 130

恐惧可引起疾病 207

基督教

教皇 112, 137

神的教会建于信仰之盘石上
111

圣餐 82

圣灵降临节(五旬节) 89

洗礼 76-80

之衰微 136-137

与伊斯兰教之不和 20

基督徒

受穆罕默德的保护 19

之伟大被盖伦所证实 244

伽利略 21n

迦密山(卡梅尔山) 28

迦南

非挪亚之灵性后裔 175

健康与治疗 206-209

非药物治疗 206-207

灵性疗法 206-207

食疗 209

教育 7

灵性的教育 8

人文的教育 7

物质的教育 7

显圣者的角色 8-10, 192

之影响 175

教育者

神圣的教育者, 见“上帝的
显示者”

进化, 演进

人类的进化 73, 124, 152,
159, 163

始终是一独特物种 153,
159-160

经济, 见“生意”

K

考验

巴比信徒受到考验 24

折磨分两种 215
科学
 与宗教 112-113
 之发现 117
 之进步 53
库杜斯 45, 45n, 46
宽恕, 原谅 188-189, 217

L

来世, 见“死后的生命”
乐园, 天堂, 伊甸园 182-183,
 186
理解力, 见“知识”
理性可能出错 241
里兹万节 37n
灵
 动物灵 117, 172
 灵分五种 117-119, 172
 人性灵 117-118, 123, 124,
 156, 172
 不受地点和时间限制 197
 不受身体盛衰的影响 128,
 186, 195
 不朽 182-187, 197-198
 就是理性灵魂 172, 178-
 179, 195
 使肉体有生命 165-166
 思维(心智)是人性灵具备
 的能力 172

 显现于肉体之必然性 165-
 166
 源发自上帝 169
 自始至终存在 163-164
上帝的圣灵 91
天国之灵 118
显圣者拥有理性灵魂 124,
 127
与神灵交流 204-205
植物灵 117, 172
灵性
 灵性品质互相感染 175
 灵性新生 182
 美德藉着神的权能显现 65
 肉体的力量比灵性的力量弱
 104
 物质事物受灵性影响 200-201
鲁米利亚 25
轮回 229
罗德 11
逻辑可能出错 241
律法
 神的律法
 不知神的律法犯错可恕
 216-217
 服从神的律法 143
 分两部分 39-40
 物质性律法随人类的转变更
 新 40, 80
 显圣者赐予人类 130

M

梦 185, 204

米帝 33

摩西 13-14

S

上帝的显示者 71, 105, 120-123, 133-134, 178-179, 又见“亚伯拉罕”、“巴孛”、“巴哈欧拉”、“佛陀”、“耶稣基督”、“穆罕默德”

对显圣者的承认 106

对显圣者的拒绝 106

仇视圣灵不可恕 105

基督之后来临的应允者 90

神对显圣者的斥责实质上是对世人的 140

世人期盼着的两位显圣者 33

所见到的异象 204-205

信从显圣者 142

之存在

无始无终 124-125

先知先觉 114

之间的差别 123

两类先知 135-137

之教义

逐渐更新 78-80

遵从之必要性 242-245

之目的

教育人类 8-10, 139, 192

人类世界之园丁 160

神与其造物之中介 118

之三种状态 124-128, 179

之升天 127

之属性和权能

超自然能力 84

其知识非后天获得 129

神圣的理性能力 178

神圣权能 9-10

显现神的完美与属性 121-123, 181

与神的恩典不可分 127

正确无误 141

自幼显出伟大之兆 128

之影响 9-10, 133-134

之周期 61-63, 131-132, 135

神(上苍, 上帝, 上天, 耶和华, 真主, 主) 120, 142,

189, 228

出自神的“源发” 169,

238-239

存在的证据 5-6

的爱

感受神的爱之吸引力 108

之和风 138

以火来象征 77

以神的爱之火施洗 77

- 对神的热爱
 - 若缺乏了就会导致不完美 243
 - 是人类存在之果实 242
- 对未来的预知并非事情发生之因 114
- 非完美不可能存在于神性 122
- 接近神是来世的财富 189
- 考验其造物 25
- 人对神的认知
 - 神不可知 120, 180-181
 - 是得救之因 194
 - 是最大的荣耀 242
 - 只能通过显圣者 120, 181
- 如火柱般出现 70
- 时间对于神来说不存在 96, 125, 128
- 是人类所依赖的 202
- 远离神是最大的折磨 215
- 造物主总是拥有造物 228
- 之恩典 189
- 之公正 189
- 之灵 197
- 之完美 161
 - 闪烁于人类的实质中 161
 - 体现于基督的实质中 170
- 之王国 48, 197
- 之唯一性 95
 - 三位一体 94-95
- 神圣的体系是一体的 163
 - “一统之本质” 150, 180
 - 由亚伯拉罕确立 11
- 之先存 168
- 之显现 169-171
 - 神不可能显现于造物 167, 239
- 主的日子 47
- 主宰自然 3-4
- 审判日 49
- 圣巴巴拉 112
- 圣餐 82-83
- 《圣经》
 - 中的预言, 见“预言”
 - 牧师不明白《圣经》中的象征 88
- 《圣经》经文阐释
 - 《出埃及记》20:4,5; 136
 - 《创世记》1:26; 160
 - 《创世记》2:16-17; 101
 - 《创世记》3:5,11-15,22; 101
 - 《创世记》9:25; 175
 - 《但以理书》8:13,14,17; 35
 - 《但以理书》9:24,25; 34-35
 - 《但以理书》12:6,7,11,12; 36-37
 - 《哥林多前书》15:22; 98
 - 《路加福音》11:2; 128
 - 《罗马书》9:21; 202
 - 《罗马书》14:14; 78

《马太福音》3:13,14,15; 76
《马太福音》5:39; 219
《马太福音》6:9; 128
《马太福音》8:22; 85,
104, 226
《马太福音》12:31,32; 105
《马太福音》13:14; 85
《马太福音》16:18; 111
《马太福音》19:16,17; 140
《马太福音》22:14; 107
《马太福音》24:3; 36
《马太福音》24:29,30; 92
《马太福音》26:26; 82
《民数记》20:13; 139
《启示录》11章; 38-50
《启示录》12:1-6; 56-59
《启示录》21:1,2,3; 55
《启示录》22:13; 179
《申命记》3:26; 139
《申命记》5:8,9; 136
《使徒行传》15:20; 78
《提多书》1:15; 78
《以赛亚书》92
《以赛亚书》11:1-10; 51-54
《以赛亚书》43:1; 139
《以赛亚书》48:12; 139
《以西结书》4:6; 39
《以西结书》30:1-3; 47
《约翰福音》1:1; 126,
128, 133, 170

《约翰福音》1:12,13; 74-75
《约翰福音》1:13; 182
《约翰福音》1:19,20,21; 109
《约翰福音》3:5; 182
《约翰福音》3:6; 85
《约翰福音》3:13; 87, 92
《约翰福音》6:26,33,35; 81-
82
《约翰福音》6:38; 87
《约翰福音》6:41; 100
《约翰福音》6:42; 81, 87
《约翰福音》6:50; 81, 100
《约翰福音》6:51; 81, 103
《约翰福音》6:58; 100
《约翰福音》6:63; 81
《约翰福音》12:40,41; 85
《约翰福音》14:11; 125,
171
《约翰福音》16:12,13; 90
《约翰福音》17:5; 96
《约翰福音》17:21; 125,
171

圣灵 90-91, 95, 118, 125-126

对圣灵的态度 105-106

基督由圣灵所生 15, 72, 98

永生是圣灵赐予的礼物 197

之降临 89, 90

圣灵治病的权能 207

生命, 又见“存在”

死后的生命 183, 195-196

来世的奖赏 183
灵将继续进步 188-189,
196
如离笼之鸟 185-186
与神隔绝就是远离神 198
早夭 196

永生 81, 100, 101
信仰就是永生 108

圣贤 29

生意 222

牟利应适度 223

盈利共享 223

世界, 见“地球”

世界正义院之正确无误 142

视觉 173, 240

树

福佑圣树 49

生命之树 101

生命之神佑圣树 52

说谎 215

最可恶 176

死人

关于与灵界的交流 204-205

“死人”的意义 43, 85,

104, 226

苏非 235-239

宿命, 见“命运”、“自由意志”

素质, 见“性格”、“寻道者”、“灵性”

所多玛 43

所罗门 135

琐罗亚斯德教 33

T

太阳

波斯之象征 56

镜子之比喻 89, 94-95,

117, 121, 127, 162,

166, 170, 181, 186-187

“神圣实质之阳” 47, 87,

141, 170, 171

是生命和光明之因 133

有很多破晓处 62

天文学

宇宙中的元素互相联系 201

《古兰经》中的天文学 21

通神论者 231, 235-239

投胎转世说 229

团结

大同之建立 52-53

对神的爱可带来团结 243

W

完美

存在之每一层次都要求完美

107-108

非完美 129-131

人性灵之完美 117
万物皆完美 147
万物一开始便被创造为完美的 163
无止境 188-189, 192-193
韦赖盖·伊本·瑙法勒 37
文明
 取决于教育 7
 以色列之文明 13
倭马亚人 43, 57
无知 113
 以黑暗来象征 70

X

希波克拉底 14
洗礼 76-79
 基督的洗礼 76
 婴儿的洗礼 79
牺牲 65
 基督之牺牲 98
夏甲 12
夏娃 101-104
 代表人性灵 102
显示与源发 169-171
先知 135-137, 又见“上帝的显示者”
想象 173, 204
象征 69
 亚当与夏娃 101-104

洗礼 77
笼中鸟 185
瞎子 85
面包与葡萄酒 81, 100
黑暗 70
聋子 85
鸽子 70
火 77
圣城 38, 55
光 70
复活 88
群星落地 92
水 77
信仰就是永恒的生命 108
心智（思维）
 为人性灵所具备 172
 无外在形式 213
性格
 良好的品性 65
 美德凭借神的权能显现 65
 人类的品质 191-192
 先天的与后天的品性 174-175
 之差异 174-177
行星之合成与分解 150
寻道者
 如飞蛾与夜莺 63
 寻求“实质圣阳”而非其破晓处 62-63

Y

亚伯拉罕 11-12, 74

被流放的结果 12

之后裔 11-12, 175

亚当 74

开始人的肉体生命 99

现今的普世周期始于亚当

132

雅各 11, 139

亚伦 138

耶利米 135

耶路撒冷 39, 43

耶稣基督 15-16, 126

被尊为

上帝之道 96, 99, 100,

102, 123

上帝之灵 80n, 91, 197

别于其他显圣者 123

不是“自耶西家将长出

(的)圣枝” 51-52

废止摩西律法 15, 78

会像穆罕默德那样自卫 205

是亚伯拉罕的后裔 11, 175

与摩西、以利亚相会 205

遭拒绝 58-59, 62-63, 92-

93, 96-97

之诞生 92

由圣灵所生 15, 72, 98

之复活 88

之功德

教育了十一个人 30

启发人类 100

生命之树由基督所植 102-

103

使人类获得灵性生命 99

团结各种族人民 9-10, 243

完满 9

之来临

来自天上 92

“上帝之道”以肉身显现前

就存在 96

有关的预言 34

之使徒

圣灵降临使徒 89

永远不会成为基督 190

由神所生 182

之洗礼, 见“洗礼”

之殉道 88

祂殉道后的奇迹 32

之完美 100

被称为“道” 170

体现神圣的完美 171

之王国 184

之伟大在于其美德 74-75

之再临 33, 92-93

之证据 85

以利亚

以利亚再临 33, 233

- 施洗者约翰是以利亚 110
- 以西结 135
- 医药, 见“健康与治疗”
- 遗传 174
- 以撒 100, 175
- 以赛亚 135
- 以实玛利 12, 175
- 以色列
 - 犹太人将聚首于巴勒斯坦 53-54
 - 以色列人民 13
- 伊斯兰教, 又见“穆罕默德”
 - 被倭马亚人战胜 43, 57
 - 的伊玛目以十二颗星来象征 56
 - 信徒们期盼“米帝”和“弥赛亚” 33
 - 虚假的传说 17
 - 之兴衰 41-45
- 意志 3
- 音乐之力量 200-201
- 应允者 90, 114
- 犹太人
 - 绝基督 93, 97
 - 因墨守摩西之地平线 63
 - 守律法, 不遵循理性 216
 - 受穆罕默德的保护 19
- 预言 33, 又见“《圣经》经文阐释”
 - 暴尸街头 43
 - 第七位天使 47
 - 地球将有其变 33, 52
 - 二十四位长老 48
 - 奖赏敬畏你名者 49
 - 狼将与羊羔共居 51-53
 - 灵性的神圣的王国将被建立 47
 - 七首巨龙 56-57
 - 闪电、巨响、雷鸣 50
 - 神的殿堂在天国中敞开 49
 - 神的约柜 50
 - 审判死人 49
 - 圣城被践踏四十二个月 38
 - 关于巴孛的预言
 - 巴孛之殉道 46
 - “第二场灾难” 46
 - 降临之日 36, 39, 58
 - 穆罕默德之律法的完美后嗣 56
 - 所有预言彼此一致 58
 - 关于巴哈欧拉的预言
 - “第三场灾难” 47
 - 将建立团结(大同) 52-53
 - 降临之日 37
 - 万军之主显现于圣地 27
 - 自耶西家将长出圣枝 51
 - 关于基督的预言
 - 降临之日 35
 - 再临 93
 - 关于穆罕默德 40-44

“第一场灾难” 46
两棵橄榄树 41
两位穿麻布衣的见证者 41
身披日头的妇人 56
饰以十二颗星的王冠 56
关于拿破仑三世 28
宇宙
 无初始 150-153
 之完美 147
 需要有人类存在 162
 有无数种存在形式 107
约瑟（以撒之子） 11, 103
约瑟（耶稣之父） 15, 81, 87

Z

再临 33, 233
造物的世界 6, 又见“存在”、“宇宙”
 人不能创生 151
 神的属性要求有造物界
 150, 228
 是纯善的 176, 214
 为那创造者所拥有 228
 物质不灭 168
 物质在太初之时就有 150
折磨, 见“考验”
哲学家
 苏格拉底 13
 柏拉图 14

亚里士多德 14, 235
哲学理性可能出错 240-241
真理
 探求真理 38
 寻道者必备的素质 33
正义院 142, 142n
正直的行为 242
枝
 圣枝 51
 无与伦比的圣枝 53
智慧 4, 又见“知识”、“心智”
知识 90, 112
 的象征是
 光 70
 水 77
 对神的认知, 见“神”
 分两种 69, 129
 获取知识的四种途径 240-241
 状态之差异是理解知识的障碍 180
自然, 大自然 3-4, 又见“地球”
 动物界 64
 矿物界 64
 男女之盟(结合) 72
 人类可违抗自然 156
 肉体是自然的囚徒 99
 神主宰自然 3-4
 植物界 64

自由意志 202-203, 又见“命运”

周期 131-132, 135

普世性周期 131-132

神圣先知的灵性周期 61

物质世界的周期 61

新周期由圣灵再兴 118

亚当周期 132

宗教 130

之传说很可能出错 241

罪孽 99

依恋尘世 103

正直者的善行（对亲近者是罪） 104

术语浅注

上帝（God亦译为：神、上苍）

祂是宇宙的创造者，也是它绝对的统治者。巴哈伊相信上帝只有一个，祂的本性就是无限、无极，全权全能。所以凡人以其有限的智慧和潜能是不可能正确地领悟和理解其实质的。但尽管其本质不可知，上帝还是选择让人类通过一系列神圣使者（或称“先知”——在巴哈伊圣作中常被称为“上帝显示者”的那些人）来了解祂。请参阅本书中的第三十七章“了解神只能通过神圣显示者”及第五十九章“人对上帝的认识”。

上帝的显示者（Manifestation of God）

亦称“神圣显示者”（Divine Manifestation）。本书中常简称为“显圣者”（Manifestation）。是指出现在各个时代的上帝所拣选的使者。这些使者是世人认识上帝的唯一途径。祂们当中包括了世界各大宗教的创始人：亚伯拉罕、诺亚、摩西、克利须那、琐罗亚斯德、佛陀、基督、穆罕默德、巴孛、巴哈欧拉，还有一些未见于史册记载的其他先知。这些使者在巴哈伊圣作中被称为“上帝的显示者”，因为他们完美地显现了上帝的属性和美质，并提供了一条传上帝给予人类教义与令谕的纯洁途径。另参阅词目“先知”。

上帝之言（The Word of God）

上帝经由其显示者所揭示的言辞和命谕，就是指世界各大宗教的神圣经典。

上帝之道（The Cause of God）

《圣经》中用来表示“上帝之出现”或“表现在基督实质

里的神圣美质”的一个比喻，也是基督的一个称号。请参阅本书第五十四章“论人性之灵出自于上帝”。

神迹（miracles）

字面意义即“奇迹”。用以特指显圣者们的异能所行的奇迹。是上帝通过其圣使藉自然或超自然的事件或现象来启示自己。可参阅第二十二章“神迹”。

圣灵（The Holy Spirit）

指作为一种媒介作用于上帝及其显示者之间的那种存在或力量，阿博都-巴哈常将其描述为“上帝的恩典”。“圣灵”可以比作将太阳的能量传送至行星上去的太阳的光芒。人是不可能了解其本性的。

参阅本书中的“圣灵”、“三位一体”及“灵分五种”三章。

圣约（Covenant）

指上帝由祂的显示者跟人们所订立的契约。神的诫命，上帝的律法就包含于其中。例如，基督徒有《主的约书》（the Book of His Testament），巴哈伊信徒有巴哈欧拉所著的《圣约书简》（the Epistle of Covenant）。参阅本书第十一章“上帝宗教的律法及其周期性演进”。

实质之阳（the Sun of Reality）

亦译实质圣阳，对神的本质或上帝的比喻或称呼。与物质的太阳相类似，实质之阳也只有一个，它由每一位上帝显示者那里闪耀出它所有的光明、权能和庄严。

天国众灵（Supreme Concourse）

也作“Concourse on High”或“Celestial Concourse”，指聚集在另一世界（灵性世界）里的上帝众先知及圣洁的众灵魂。

唯一性 (Oneness)

相对于多神论而强调“上帝独一无二”，即神的唯一性或一元性 (the Oneness of God)。

乌里玛 (‘Ulamá)

阿拉伯文的音译，原意为“博学者”。特指穆斯林神学家（或僧侣），也是伊斯兰教的宗教博士。

先知 (the Prophets)

原指以色列宗教家的一种。此书特指上帝的代言人。其职份是：向人们传达神的旨意和信息以教导人们认知并归向上帝。

先存 (Preexistence)

某种既不依赖时间或原由，也不因时间或原由而生的事物。换句话说，就是那于存在本身之前就存在着的本质。见本书第二十八章“‘上帝之道’的先存性”，第八十章“真正的先存”。

显圣者 (Manifestations)

见“上帝的显示者”。

一统性 (the Unity)

指上帝的存在、神性实质（神的本质），圣灵和各个显圣者的一致性与同一性。参阅本书第二十七章“三位一体”、第三十七章“了解神只能通过神圣显示者”、第八十二章“泛神论”。

异象 (Vision)

是作为上帝启示媒介的奇异或不寻常的景象。旧约时代的先知和新约时代的使徒都曾藉着异象得到神的启示。

至圣之所 (The Holy of Holies)

在《圣经》中，原意是指圣幕或圣殿最里层的房间，唯有

大祭司在每年的赎罪日才可进入。本书用以比喻神圣宗教的核心基础，永恒不变的上帝律法的精髓——即“圣中之圣”。见本书第十一章“上帝宗教的律法及其周期性演进”。

已答之问

SOME ANSWERED QUESTIONS

作者：阿博都-巴哈

译者：廖晓帆

出版：马来西亚巴哈伊出版社

地址：19A, Jalan Bandar 6/1

Pusat Bandar, Puchong

47100 Puchong, Selangor

Malaysia

电邮：bpt@bahai.org.my

网址：www.mybahaibook.org

遵循“署名—非商业使用—相同方式共享”的CC协议